

## 第 3 屆第 1 次臨時會第 5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21 日上午 10 時 16 分)

108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歲出部門－工務、內政)

**主席（許議長崑源）：**

開會。(敲槌) 上次的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桌上，請各位議員參閱。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繼續審議本市 108 年度總預算案，接續上次進度，  
歲出從新建工程處開始審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各位議員拿出第 7 冊高雄市政府工務局主管單位預算，請翻開 07-071 工  
務局新建工程處，請看第 18 至 19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  
數 1 億 7,27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韓議員賜村。

**韓議員賜村：**

歲入的部分，新工處新開闢的道路和橋梁，在第 151 頁有 3 億 3,000 萬元；  
歲出的部分，在第 266 頁，包括第 16、19、20、21、22、23 項，總共三億八  
千多萬元，這個和歲入的部分剛好相差四千多萬元，結果查起來，這是內政部  
補助的，剛才私下有請教過你，但是你在歲入裡面沒有把收支對列，沒有把它  
編列出來。

第二，要和局長探討，這些錢編列在林園的部分，就大手筆編列三億八千多  
萬元，這部分我們全力支持你。但是中油回饋金補助的部分，包括北汕二路 4  
億 6,000 萬元、清水巖路聯外道路 7 億 3,000 萬元，總共約 12 億元，我有行  
文給工務局，請你把所有開闢道路的項目以及總共剩下多少錢一一把它列出，  
但是到現在還沒有回復我。這是過去我們那一區有一個委員去向中油施壓，要  
求中油把這兩筆預算取消，請市府重新送新的計畫，就是現在這些計畫，這些  
是由支持他的里長一里一里提出來的項目，這些經費是 100 年三輕更新與 103  
年中油的回饋金，在鄉公所時代就提出，結果在後來那段時間做了變更，以審  
查中央的中油預算施壓，讓中油董事會全數通過，市府再重新提新的計畫，也  
就是你現在預算書所寫的，我剛才唸的從第 16 項開始這 6 項，總共約 12 億元，  
結果這邊才列三億多元而已，其他包括新公所興建二、三億元，與溪州橋 1 億  
2,000 萬元的匡列預算，都是內政部補助的，只有七千多萬元而已，剛才私下

都有把這些數字提供出來了，如果是這樣，當初匡列那些預算都是中油補助的，那些錢都跑到哪裡去了？或者是那些錢還沒有核銷，是不是應該全數列出一個清單？把 12 億元到底用在哪裡、剩下多少錢都列出來。局長，你要不要答復一下？還是你對這個案子都不知道？你答復一下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所有中油回饋金一定都是用在林園地區。

**韓議員賜村：**

這個我們知道。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第二，工程完成後如果有剩餘，有所謂的結餘款，我們也一樣會用在林園地區。

**韓議員賜村：**

局長，不是這樣的，這是兩條道路 12 億元，經由立委去中央向中油董事會要求通過，變更成 20 項預算，市府重新提出 20 項預算，這 20 項裡面也有重新再變更的，變成不是原來那兩條道路的計畫，現在那兩條道路 12 億元，這些項目你做完之後總共花了多少錢？我要問的是這個，你總共做了幾項？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當時我們的回饋金，我這裡的數目是十五億多元，將近 16 億元，工程有的已經完工，有的還在設計中。就像你說的，這些牽涉到一、二十項工程，這些明細我私下再用公文答復韓議員。

**韓議員賜村：**

我請教你，公所遷建經費是不是也是從這筆經費來的？你知道不知道？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有一部分是從這筆經費支出。

**韓議員賜村：**

支出的比例是多少？是 2 億元還是 3 億元？還是全數？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詳細的補助費用我再請新工處…，因為是新工處在執行的。

**韓議員賜村：**

局長，我跟你說，是全數，全數都用回饋金興建。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這裡的資料是它有補助修繕費用七百五十六萬七千多元，[…。] 這是新

公所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給 2 分鐘時間。

**韓議員賜村：**

新公所是新建的，為什麼還要修繕？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不是，是補助工程費不足的部分。

**韓議員賜村：**

我們現在不是在說不足的部分，是在說工程費用總共是多少啦？經費從哪裡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詳細的部分我請黃處長答復。

**韓議員賜村：**

所以我跟你說嘛！這筆經費 3 億 1,000 萬元完全從我剛才說的中油回饋金，從裡面撥出來興建公所的。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詳細的明細我另外再向韓議員報告。

**韓議員賜村：**

像 107 年溪州橋的部分，就匡列回饋金 1 億 2,000 萬元要來做，但是這座橋是內政部補助 50 年以上老舊橋梁，總共是七千六百六十多萬元，全數由內政部補助，這筆 1 億 2,000 萬元的匡列，又改用來興建公所。12 億元用在哪裡，已完工的部分與還沒有完工的，以及剩下多少錢，請你會後把明細提供給我可以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沒有問題。

**韓議員賜村：**

好，局長，請坐。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

**韓議員賜村：**

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張議員漢忠。

**張議員漢忠：**

新工處處長，立德街打通已經講很多年了，今年有沒有編列預算？我們有去會勘立德街，已經六、七年了，以前我們說沒錢，要用 10 年分期編列，要徵收土地也好、要補償地上物也好，要分 10 年來做，我那時候說我們要用 10 年來徵收土地，這 10 年中百姓受惠得到嗎？有時候他們是受惠不到的，我當時就拜託你們盡力和百姓互動溝通，這過程中我們也在公所協調，從過去協調到現在都不了了之，已經好幾年了。說實在的，有的百姓把房子出租，已經和人家打一年契約，他擔心才剛打完契約，如果突然被徵收怎麼辦？我說你不用擔心，政府沒有那麼快，你還可以再出租好幾年。

那個道路至今還沒有打通，鳳山地王就在大統附近，結果它後面的道路沒有開闢，衍生出百姓民生問題，到目前為止，那邊的住戶都還在喝地下水，鳳山地王附近現在還在使用地下水，因為道路沒有打通，自來水無法接管。立德街打通，百姓已經期待很久了，現在消防車無法進入，百姓無自來水可用，如果發生火災，消防車根本無法進入，這件事要麻煩處長，處長，你這次有沒有編列相關預算？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立德街的部分，張議員非常關心，我也和你去會勘過兩次，但是因為市府財務確實不太好，當時我們也依照市長的指示去和地方協調，我們用 10 年來完成分攤土地費用，但是 106 年的協調並不順利，百姓不同意。這兩年，我們的預算裡面其實都沒有新的案件，像 108 年新增案件只有 1 件，那是為了配合觀光局興建內門動物園要開闢聯外道路，除此之外，都沒有新增案件。

**張議員漢忠：**

處長，你們都不重視嘛！民生的問題你們都不重視，立德街打通已經談那麼久了，你們還是沒有納入考量如何編預算並且和百姓溝通，你們根本無心編列，就算再過 300 年還是不會編列，你們就是無心編列。處長，目前全國還有哪些地方無自來水可用？包括我們這一個小小的地方竟然無自來水可用，那就是鳳山地王附近，現在原高雄縣的地王就在鳳山這裡，這附近竟然沒有自來水可用，表示政府不重視我們的民生問題嘛！住在那裡的百姓不只消防車無法進入，要喝自來水也沒有自來水可喝，你們根本不重視編列這些預算，如果你們編了之後，再來和百姓溝通，百姓一定會認同我們的財政困難，並且幫助我們。你們說要分 10 年，我們就來協調，要分幾年我們都來協調，可是你們就是沒有用心要來編列這些預算，就算過了 100 年還是無法開闢，我們再多錢都花了，為什麼不重視那個地方呢？

那邊的路你有去看過嗎？〔有。〕一邊是高出 100 公尺，一邊是低了 100 公尺，不要說 100 公尺，差不多 50 公尺，你應該看過，一邊是高出 50 公尺，一邊是低了 50 公尺，這樣的道路你還不重視？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給 2 分鐘時間。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我們會繼續和地方協調，我向議員報告，像我們今年有一個項目也是先列準備，例如左營明潭路，土地費是 1 億 9,000 萬元，我們和對方談是分 15 年攤還，今年編列 1,065 萬元。因為財政關係，如果要開闢要和百姓有具體共識，我們才有辦法編列預算，否則我們預算編下去之後，如果沒有辦法執行也不好。

**張議員漢忠：**

你們溝通完之後就沒下文，已經又過了 2 年，這 2 年你們都沒有動作。再來是大同街，這個我也要拜託你，大同街整個都是國有地，我們可以用點心向國有財產署爭取無償撥用，就都不用徵收了。五、六十年來那邊都是矮房子，救護車也無法進入，這兩個地方拜託你是不是重視一下？〔是。〕那邊都是國有地，九成是國有財產署的地，我們是不是提個計畫來爭取無償撥用？〔是。〕處長，重視一下好不好？〔是。〕以上，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高雄市現在竟然還有地方沒有自來水可用，看看有多離譜！接下來請邱議員于軒發言。

**邱議員于軒：**

請問我們大寮後庄民智街拓寬工程今年有編入預算中嗎？有沒有？因為市政會議有提到這個案子。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民智街的部分是 107 年底左右的建議案，那時候我們的預算已經都送進來議會審查，副市長今天早上也去現場看，因為我要列席議會，所以沒有陪同，這個部分我們會按照預算編列程序來做檢討。

**邱議員于軒：**

所以有編進去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今年沒有。

**邱議員于軒：**

今年度沒有？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因為 108 年度的預算是在去年 8 月就完成編列，然後送到議會來審查，所以沒有編在裡面。

**邱議員于軒：**

你預計它的時程會是怎麼樣？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我們今年大概在 6 月左右會啓動預算編列檢討，我們要按照程序送預算委員會先做審查，但是我們還是會把這個案子排序進去，就像剛才鳳山的案子，我們也是每一年都有把它排在序位裡面，送到市府預算委員會裡面做檢討。

**邱議員于軒：**

如果依照剛才張議員說的，你每年都排進去，可是張議員那個案子那麼久了，我們後庄民智街是不是還要等一陣子？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可能要看市府年度歲入歲出的狀況才能夠決定，像今年 108 年的部分，新工處只有 1 件是新增的，而且那一件新增案是為了要配合內門動物園開闢所辦理的聯外道路。

**邱議員于軒：**

你知道民智街為什麼那麼重要嗎？因那邊是 12 米寬道路，要去現場看嘛！兩旁是水溝，那邊發生多少傷亡甚至有死亡車禍你知道嗎？所以那邊是非常非常重要的，尤其後庄在我們大寮算是蓬勃發展的都會區，那邊和鳥松交界，也同樣影響到鳥松區，邱議員，對不對？對啊！我們兩個都姓邱，邱俊憲議員也在點頭。那條路兩邊是大水溝，所以真的要把它排在優先順序，以保障我們大寮和鳥松區兩邊居民的生命安全，好不好？〔是。〕你說今天副市長到現場去看？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對，現場限寬大概是 5 公尺左右，兩邊各有大概 80 公分到 90 公分的水溝。

**邱議員于軒：**

處長，你預算沒有排進去其實都沒有用啊！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這個要看市府財源狀況，對於現況的部分我們是清楚的，我們也會按照排序把它排在預算科目裡面。

**邱議員于軒：**

請你們在排序的時候注意，這個真的是和生命安全有關的，因為兩邊是水

溝，發生過死亡車禍，尤其在晚上的時候、夜間的時候，好不好？請你要特別、特別在排預算的時候，請一定要把這個列入考量，我強烈爭取這一條道路拓寬的經費。局長，在這裡要麻煩你，我強烈爭取，我想現場不只我，邱俊憲議員也會同意要強烈爭取民智街拓寬費用，好不好？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議員，剛才處長有解釋了。公共安全是最重要的，剛才議長也有說。像議員說的，我們在市政會議時區公所也有提出建議，副市長很重視，我們最大原則就是市府的預算如果可以支持，我們當然願意來開闢。我們現在審的是 108 年今年度的預算，今年度來不及編，我們在 109 年年度預算就優先整個通盤檢討，如果市府預算可以支持，我們當然很樂意來做，將影響公共安全最嚴重的巷道，或道路開闢納入最優先處理的路段。

**邱議員于軒：**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有意見嗎？林議員義迪。

**林議員義迪：**

我要請問吳局長，六龜 3-3 道路崩塌，我印象中是在八八水災時就崩塌到現在，那個時候照理應該要用八八重建委員會的經費去做整修，記得第一屆的時候，我有提出質詢，那個時候大概是 3,000 萬，前陣子在選舉期間，韓市長和我有去當場會勘之後，發現崩塌的面積有擴大而且更嚴重。因為 3-3 線道路崩塌無法通行，對於六龜地區所有的溫泉業者的損失非常大，現在幾乎沒有生意。這次韓市長當選之後，我昨天又進去看，目前主要是路不通，我聽局長說有去會勘了是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是的，我在 1 月 9 日有請工務局的同事，包括新工處的同事帶我到現場再了解，當然 133 道路之前議員就在關心了，還有當地的溫泉業者也都非常關心。所以前年行政院南服中心也有在關心，我們有用一個專案，現在向行政院爭取補助當中，這一筆預算，我會爭取大概 3 億 8,000 至 3 億 9,000 萬元的預算要來做，現在交通部正在審查中，我們的預算如果交通部確定真的沒有錢補助的話，可能我會用臨時便道的方式，在蘇羅婆和不荖這段路段，讓當地居民或是觀光客進出，至少在非雨季當中，出入會比較方便。這個是如果確定沒有補助，我們可能會用便道。我現在估計便道的費用要多少錢，如果是一、二千萬可以做處理的話，我們會找預算來處理。當然我們會積極處理，目前交通部是沒有說不准，但我們希望能夠準確！以上向議員報告。

**林議員義迪：**

我希望工務局估計先用便道，最基本能讓機車可以通行，可以嗎？〔好。〕不然快要過年了，我昨天再進去這些觀光業者，希望最基本也要讓機車能夠出入。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會用基本的，就是轎車可以進出。

**林議員義迪：**

最好是能這樣。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而且下大雨時，除非下很大的豪雨，否則一般的下雨，排水橋仍然可以進出，我會用這樣來規劃。

**林議員義迪：**

好，這個要趕緊讓觀光業者的生意好起來，不然從八八水災發生至今，已經 10 年了。那個時候重建委員會的經費很多為什麼都沒有做，我不知道原因到底是出在哪？是工務局沒有用心爭取，或是市長在這裡的票源不多，所以不重視。之後希望局長加以重視，看便道何時能施作；剛剛處長有說內門動物園，到底何時可以動工？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林議員，我剛好有在觀光局服務過，現在這一筆經費新工處有編預算，目前在設計規劃，當然規劃設計之後，這個有牽涉到私人的土地要辦理徵收，今年預計有 400 萬的工程費要來做，剩下不夠的，就等明年 109 年再編工程費正式來做工程施工。

**林議員義迪：**

如果需要協調，我們可以來協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好，到時候再請議員協助我們。

**林議員義迪：**

希望儘快來完成。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李議員柏毅發言。

**李議員柏毅：**

我確認一下我們審議的是工務局主管的第 18 到 19 頁，就是新工處的行政管理費。我們所有同事都一直在關心道路橋梁，還有工務局的一些部分，我就直接跳到後面講，我對行政管理費的預算沒有意見，但是後面道路橋梁，還有工

務局有些問題，我想要請教工務局。第一個，就是 108 年我們得到中央補助的第 41 之 7 條，107 年度推動騎樓平整計畫，我們爭取到 697 萬的部分，請教工務局，騎樓平整計畫你們會怎麼做？之前工務局和交通局在很多道路騎樓，對於店家的輔導的措施，我們高雄市有自己的自治條例，如果遇到一直檢舉，中央和警察局衝突的時候，工務局的角色是什麼？要怎麼樣輔導店家，包含需要通行的居民大家有個標準。讓大家有辦法執法，不會因為一再一再的檢舉，而造成大家的困擾，我希望工務局可以就這個問題，好好的和警察局訂出一項規則。因為我們有這一筆 697 萬的補助計畫，我也希望藉由這一筆補助計畫的時候，工務局和警察局可以讓市民，不管是做生意或是在地居民，要行走方便或是做生意，不要影響到我們執法的標準，希望工務局和警察局可以做個相關輔導。

第二個問題，就是剛剛新工處有提到，就是道路橋樑包含延續性的計畫，還是向大家報告一下，我們現在的會議就是在審議去年市議會送進來一讀，現在我們要進行二、三讀，就是去年編列今年的預算，也就是一些計畫型的補助，有一些道路我們排列的優先順序，包括我們現在爭取到中央的優先順序。當然市政府很有可能在我們正式會議的時候，會再拿一本預算出來，這本預算是要調整還是要增加或是怎樣，我希望工務局還是在這個過程裡面，對於過去的計畫，還是要向市民交代清楚。這個要做的話，要做到什麼程度，後面你不要做，為什麼不要做？這個都要說清楚，我請局長先針對我第一個問題，就是騎樓平整計畫和警察局的協調，到底是警察局說的算或是工務局說的算？或是到時候執法的時候，每一次 1999 去都是警察局去，工務局都沒事。我希望可以訂一個標準出來，解決市民朋友的困擾。再來就是這些計畫的先後順序，工務局有沒有相關的堅持，或是未來遇到這個問題的時候，你們提早做個功課，看要怎麼處理。

第三個，就是有關於分隔島是新工處或是養工處？應該是新工處，華夏路新做的分隔島，既然是養工處我等一下再問。請局長先就這兩個議題來回應。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李議員對騎樓整平的關心，事實上預算書 697 萬是去年度的中央補助款，我們是補辦預算，108 年度的我們還沒有向內政部營建署爭取。至於我們要怎麼來執行，事實上我來的時候，我們的同仁向我簡報說，未來騎樓整平我們是要整合區公所和地方，先取得居民共識以後，我們在來選擇適當的騎樓來整平。

第一個所謂一般騎樓被占用的情況，我想這個是整個應該是在市區商圈或是市場的週遭，應該是最嚴重的。我想我們的執行方式應該是，第一、不要影響公共通行為原則，事實上我們也是基於這樣在做一些協調，就是你不能把你家的騎樓封起來，然後不供民衆通行，這個我們絕對是取締的；第二、不影響公衆通行，尤其是在商圈的附近，一般我們都是比較彈性處理，就是有人檢舉我們也是勸導，就是不要影響公衆通行。

第二個，就是開闢道路我剛才有講過，影響公共安全的，所謂的巷道或是道路的開闢，我們會列入第一優先；第二就是要預算，因市政府的歲入預算真的有限，所以像剛才議員關心的第一條鳳山巷道的打通，補償費都要 2 億以上，長度都一、二百米，所以有時候市府預算要一直花在拆遷補償費用上面，市庫真的要慎重考慮，如果不開闢會影響公共危險，當然是優先要排除萬難，這就是我們做排序的一項考慮，以上跟議員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明太請發言。

**黃議員明太：**

有一件事請養工處稍為注意一下。第一點、現在大家在講路平專案，前天市長說從蛋黃區開始做，我不知道養工處的預算編列是如何，因為岡山、路竹、湖內有很多都是重工業，如螺絲的產業，所以很多都是重車行駛，這裡有的路幾十年都沒有刨除重施作，所以坑坑洞洞一堆，之前說 5,000 個坑洞，這些地方至少還有佔 500 個至 1,000 個。我記得管線單位挖路的時候，都有繳一條維護道路費，不管是台電、中油及其他單位在挖馬路應該都有這一條收入，這一條收入包括路底、級配、所有的設計及柏油的費用，是整個車道繳費，你挖半米還是挖 1 米還是挖 60cm，都是繳整條車道的錢。

我記得在本洲工業區裡，很多管線單位都挖過，結果路面都沒有重鋪，收了幾好次的錢也都沒有重鋪。我不知道養工處在這一次有沒有把路竹、湖內、岡山聯結的道路，屬於高雄市政府管理的道路重鋪費用編入？是不是市長在今年要推動路平，除了蛋黃區之外，蛋白區有沒有施作？尤其重工業的地方有一個問題，螺絲車行駛遇凹洞或路不平，管線回填凹陷，造成螺絲車行駛此路段，整桶螺絲掉落滿地，灑滿整個車道都是螺絲，後方經過的車輛，每台車的輪胎都掉掉，輪胎破了不要緊，但他會緊張，方向盤就胡亂轉動，這個很嚴重，養工處這一次有沒有將路竹、岡山、湖內應該要維修的道路、重鋪的道路的預算編列進去？麻煩請答復。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議長、謝謝黃議員對岡山地區所有道路品質的關心。

**黃議員明太：**

路竹也很重要。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今年在道路維護的預算，當然養工處有編列進去，全高雄市爭取六億多，我有指示六億多預算若通過，優先辦理所謂柏油重鋪工程發包，當然針對全市各地區所有道路品質比較不佳的，我們有做統計。

**黃議員明太：**

我們那裡也有十幾年沒有重鋪的。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有。我知道。我手上的資料光是…。

**黃議員明太：**

蛋黃區是常常重鋪，我看蛋黃區道路已經比我們好很多了，我們那裡都沒有重鋪，都是蛋黃區的重鋪。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議員你放心。我們會按照最不佳的路優先來鋪，各地區尤其是議員講的…。

**黃議員明太：**

常常報紙報導螺絲掉滿地。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預算通過我們會馬上辦理發包，馬上鋪設。

**黃議員明太：**

我也希望我們能儘快來會勘，哪幾條路嚴重到要趕緊重鋪的。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屆時請議員指導哪幾條道路比較不佳，我們去會勘事實上有不佳，當然優先來改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鋪柏油今年編六億多，對不對？這樣怎麼做？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還要分配給人行道做改善。

**主席（許議長崑源）：**

3、4 月市政府要儘快檢討，哪一部分比較欠缺；哪一方向可以省下來，追加減預算要儘快去處理，目前就是高雄市路平最重要，所以六億多怎麼做？有辦法做嗎？事實嘛！你要回去建議，在市政會議時要建議。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好。謝謝議長關心。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議員順進請發言。

**李議員順進：**

工務部門的所有局處首長、團隊，僅就我們的預算來探討，新建工程處一般行政的一般管理預算數 1 萬 7,000 多元，本席沒有意見，甚至還認為不夠。剛剛議長指示的很明確，經費編列太少，巧婦難為無米之炊，但是沒有錢也是你們攔住百姓服務的一個藉口，你們都說沒有錢，但是有權勢的跟你們爭取，每一條都有錢，你們就會去想辦法。像剛剛二、三位議員講的幾條道路，雖然金額都很大，如果真的需要還是要編列，像張漢忠議員講的地王地區還沒有自來水。

本席在第兩屆市議員任內服務，我有 3 個案子跟局長、新工處長及團隊來探討。第一件、地方的里長一直希望這條民生道路向右轉，我們的局就不要，偏偏就向左轉開闢，結果開闢至汽車旅館的後面，只有一戶出入，只給汽車旅館後門出入。右轉到大馬路民生需要的，你們就不開闢，雖然金額不大，但是在基層的服務工作上，我們也沒有辦法來為施政工作做辯護，我們也只能說比較有辦法的就申請的到。所以剛剛議長指示經費太少，我們當然希望給生意人賺大錢，但是百姓通行也很重要。汽車旅館前面明明有大門，你還開闢後門。

第二條、也是本席在小港服務時所遇到的，大多數的人都不要開闢，認為這裡沒有必須，開闢後後面就無法通行，開闢後我們就沒有房子，一直阻止你們，你們還是硬要開闢，到最後民衆抗議，你們才收回。結果據我了解，後面也是你們的人，有權勢的人就有，沒有權勢的人就沒有，後來那筆錢也收回去了，這是在大坪頂舊部落裡面。

第三條、最近我去林園西汕路看到一條養殖魚塭的路，我就問當地人，他們說可能是中油預算開闢的，我也不知道是不是，因為也不是我的選區，但是選民都是互動的，我會去關心。開闢到最後西邊的海岸，最底端是軍事區域，可能也開闢不過，15 米、12 米的馬路也有辦法從那邊一直開闢，把所有的養殖魚塭都剖成了一半，徵收，當然也有我們的公共設施補償辦法徵收的規定，我們都尊重，我也知道新工處是以市民朋友最大的利益辦理徵收。但是我一直很納悶，這一條馬路為什麼有必要開闢？你們又沒有全部開通，西汕路，我點名西汕路，請新工處長去了解一下。徵收的人員都很努力在溝通、努力化解和努力安撫，但是預算下來就是要執行。剛剛處長講預算還要到預算審議小組，或是其他的小組去討論，這個就是「眉角」，就像我講的一樣，右轉就是生活道

路你不去開闢，卻偏偏要左轉，左轉結果一看，就是汽車旅館的道路，我想這個在徵收或是審核的時候要特別再注意一下。預算也希望能夠多爭取一點，我們都希望能夠公平，也希望政府能夠有足夠的財源，其他的開銷就少一點，在這個民生需要上，這個生活財產安全上的工作，我想新工處和工務局務必要秉持這個原則。

剛剛這個馬路的問題，我想新工處的部分，同仁也都是很認真，新工處道路的鋪設鋪平還真的…，不好意思，這個我要向我們的大家長議長請求和報告，真的是有夠力的就爭取得到，不夠力的就爭取不到，而且鋪設完畢後還要再感謝某某議員的爭取，也就是固定的那幾位議員，甚至還高高掛起紅布條，我們爭取了好幾年還是沒有，但如果是向你們的議員爭取，議員當中可能也有分無黨派的，不是只偏向某一特定的政黨，就是再怎麼樣都是那幾位議員在爭取。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會了，現在不會了。

**李議員順進：**

現在不會了，以後也不要再有這種情形。就我們所知，議員同仁都是非常認真，但是有時在我家附近甚至我家門前的道路，都是懸掛感謝某某議員徵收的紅布條。左右鄰居也感慨和我當鄰居很倒楣，每次要向你爭取都爭取不到。當然新工處和養工處就這部分也有經費不足的原因，但是以後請要公平一點，不要讓民衆有怨言，怎麼都是那幾位議員爭取到的道路鋪設，找不到對的人就沒有，就是要一直爭取好幾年。

以上藉此機會，大家都不是外人，因為這個可以公開來討論，都是為市民朋友服務，我們也很高興。當要開闢道路時，是不是也需要告知一下同選區的議員，或者要鋪設道路時，也要告知同選區的議員什麼時候要動工，讓我們全部都知道一下，也讓我們關心一下，至少可以向我們關心，以及反映的民衆告知那條道路即將就要鋪設，不然我們一直對民衆講沒有經費，結果別的議員爭取就有，這裡我必須要向我們的大家長報告，同時也要督促一下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曾議員俊傑。

**曾議員俊傑：**

我要請教工務局，針對鐵路已經地下化了，現在所有的陸橋或是高架、地道今年要逐一的拆除，據我了解是分成三段，是不是三期？請局長答復。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曾議員對鐵路地下化所有陸橋拆除的關心。目前是在 2 月 16 日過完農曆年之後，青海陸橋會優先拆除，同時在鳳山這裡…。

**曾議員俊傑：**

局長，據我了解，今年是不是有 6 座陸橋要拆除？是不是？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有 6 座陸橋。

**曾議員俊傑：**

其實這 6 座陸橋附近的居民都很想要了解，想要了解你們到底有沒有舉辦說明會，以及什麼時候要拆除、什麼時候可以通車？未來拆除時，因為是關係到往返南北的交通問題，〔是。〕是不是有什麼替代方案？譬如今天我要拆除自立陸橋，是不是應該要告知市民朋友要從哪裡改道通行，我覺得這非常重要，而且有很多人在關心這個議題。我是覺得你們的宣導不夠，因為很多人都不清楚什麼時候要拆除這座陸橋，就這部分，請你說明一下好不好？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其實所有要拆除的陸橋，已經都交代了養工處和新工處，也都各有分工，包括水利局也有分工。我們都有形成共識，就是陸橋拆除的前 1 個月，譬如青海陸橋 2 月 16 日拆除，從這個禮拜開始我們就陸續召開說明會了，邀請相關的里長以及當地的居民，並在取得陸橋拆除所有的施工程序以後，要怎麼拆除、怎麼改道，當然我們局內部也都有會同交通局。我也有做出責成，可以的話在陸橋主體拆除的左右，如果可以多出一些巷道讓機車可以通行，車輛當然是不可以，車輛在原來的交維計畫已經就有審查，如果可以多幾條巷道，讓附近兩旁的居民可以通行便利，我們也是在尋找一些的替代方案，可以讓民眾通行較為便利。這個說明會我們一定都會舉辦，也請議員放心，而且我們也是在和居民取得共識以後，在適當的地點也會張貼公告欄，甚至在電視或是第四台有線頻道也會用一些所謂道路改道的措施。至於日期，因為有好幾座的陸橋，我們可以講的，就是在今年的上半年 7 月以前，6 座陸橋大概就可以全部拆除完畢，甚至於都鋪平。

**曾議員俊傑：**

應該是半年嘛，〔對。〕我手上的資料這 6 座陸橋差不多半年就可以拆除完成，〔對。〕那中華地下道呢？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中華地下道，目前預計在 12 月以前就拆除完成，在 7 月份時間…。

**曾議員俊傑：**

所以這些陸橋和地下道，是不是在今年就可以拆除完成？除了中博高架橋

外，其他的今年就都可以完成了嘛！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的目標是這樣，原有計畫是明年還有2、3座的陸橋，在上個禮拜，我們的李副市長就召集了所有的團隊檢討，他希望找到經費，今年度包括了左營和中華地下道，在今年都可以拆除完成。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會議員，現在議事廳都是實況轉播，手機、電視和網路都可以收看，我們現在拜託要求工務局局長，在議事廳裡面向民衆說明每一座陸橋的拆除時間，這樣好不好？日期。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認為你們的宣導不夠，應該要儘量的公告周知。因為有很多的人都在詢問，相信在座很多的議員同仁也有接獲民衆詢問這個問題，所以我希望你要講清楚，看看要如何做宣導，或是網路上進行改道的宣導，並可以讓大家清楚知道到底什麼時候要拆除陸橋，以及什麼時候完成拆除，我覺得這才是大家最關心的，〔是。〕也期待你們要把它做好，以上。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好，這是我們應該做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你剛好可以在議事廳宣布每一座陸橋拆除的期程，公告周知讓民衆知道。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向議長、所有的議員以及所有在電視機前的市民朋友報告，市政府預定在2月16日拆除青海陸橋，就是在今年2月16日開始進行拆除，並預計一個月，在3月17日可以通行。第二、我們有協調鳳山青年的鋼便橋，這是鐵道局主辦，預計在2月24日拆除，並在3月25日開放通行。第三、自立陸橋預計在3月9日開始進行拆除，4月7日通行。第四、自強陸橋，也就是鳳山澄清湖的自強陸橋，預計在3月26日開始拆除，並預計在4月24日通行。第五座是大順陸橋，預計4月4日開始拆除，預計在5月3日通行。第六座維新陸橋，預計在4月份開始進行拆除，並預計在5月份開始通行。以上向各位報告。

至於左營和中華地下道，我們是預計5月至12月開工，因為要配合拆除橋樑的交通疏導以後，我們配合通行以後，再繼續進行第二階段的拆除，以上報告。〔…。〕這個沒問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林于凱議員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請教新工處，因為新工處最後一筆預算是關於新建道路標誌和交通號誌工程，這筆預算由交通部補助 450 萬，但是我在交通局的預算裡也有看到一模一樣的預算，針對危險路段去改善交通的、施工經費有 422 萬，在交通局也有這筆預算 1,800 萬，我想了解你們這筆預算和交通局不一樣的地方在哪裡？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道路標誌標線是屬於交通局的科目，因為我們在新闢道路時，為了讓事權統一較簡省，所以由交通局撥經費給我們，由新工處代辦統一來開闢。開闢道路除了路面以外，在開放通行之前標誌標線和號誌也是要完成，如果依照每一件開闢道路的進度再來撥款，因政府之間的行政程序會比較多，所以當時雙方協調好看每一年要撥多少經費給新工處，當我們在開闢道路時，連同標誌標線和號誌一併把它完成。所以交通局那邊有個科目沒錯，交通局每年會撥一筆經費給我們，也就是議員看到今年所編的 450 萬，每年撥給我們的經費大概都差不多是 450 萬左右，我們在開闢時會連同這些一起完成，跟議員報告。

**林議員于凱：**

所以你們和交通局的分工是，他們是做施工之前，你們這邊負責統合，是這樣的意思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不是，當新工處在開闢道路時，在我們的工程範圍內，一併將交通局的標誌標線和號誌這些工程納入道路工程來施作。完工後的維護會交由交通局來維護，我們就沒有負責維護的部分，養工處也沒有接這部分的工作。

**林議員于凱：**

所以你們是負責鋪的部分，他們的 1,800 萬算是維護的預算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對，他們是負責維護，我們是配合新建道路工程時由交通局撥 450 萬給我們，一併去施設這些號誌。

**林議員于凱：**

今年你們對於身障人士的交通改善設施預計如何規劃呢？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身障的專有號誌是由交通局特別去設置的，他會權視哪些地方有需要及人流較多的地方去專案設置。

**林議員于凱：**

因為有些大的路口，比如民權和民生路口，我就看過身障人士走到一半，因為紅綠燈秒數太短無法及時過馬路，你們有去盤點現在高雄市的各大路口，我知道機場附近的飛機路那段，有個路口也是這樣。〔對。〕所以長輩真的走不過去，就算紅綠燈號誌的時間有 60 秒，他也沒辦法及時過馬路，所以你們有沒有針對整個高雄市的路口去調查？有哪些路口的號誌是比較短需要延長時相的，你們有調查過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跟林議員報告，交通局每年會針對高雄市重要路段做交通流量的調查，在身障人士專用號誌部分，還必需考慮到單位時間人流的問題。至於路口寬窄的交通號誌，因為它是連鎖的，所以必須在那個程式裡去跑，大概這個路口經過的秒數是多少，而且整個路段所有的路口都要一併去考慮。所以號誌秒差的部分，交通局每一年都會去作調整，這部分不是我新工處的業務範疇，所以我先把我所知道的跟林議員報告。

**林議員于凱：**

你們這裡的項目也包含交通流量的調查、研究規劃和交通瓶頸規劃的相關費用，所以這些是要調查什麼？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這是在開闢道路的先期作業裡，因為道路開闢之前，我們需要就開闢路段的環境因素先行調查，所以編列一筆先期作業的經費，就是要做這方面的工作，也就是新建尚未開闢的路段先去作調查和評估。至於現有道路的號誌、秒差和時相怎麼去管控，這權屬交通局。道路開闢完成後的一些重要路段，交通局每一年也會去作交通量的調查及了解交通量變化的情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議員等一下。針對第 18 頁至第 19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1 億 7,275 萬，這部分大家沒意見嘛！先照案通過，因為我們現在檢討的都是第 3 項，照案通過。（敲槌決議）再來，第 20 頁至第 22 頁，一般行政－業務管理 122 萬 3,000 元，照案通過。（敲槌決議）李喬如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喬如：**

我請問吳局長，因為剛剛會議員有提到，我也有在聽，不過有一些事情沒有詳細談到，我知道青海橋要拆除的訊息，我們都知道都收到了、要開說明會，這部份本席沒有意見。有一個部分關於中華高架橋，就是中華路通往翠華路那座高架橋，你剛剛講要拆的是這條嗎？局長，是不是這條？要講清楚，因為…。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優先要拆的是青海路橋。

**李議員喬如：**

我現在問的是，中華路地下道通往翠華路那座高架橋有要拆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那是翠華高架橋，還沒有要拆。

**李議員喬如：**

翠華高架橋還沒有要拆，局長我知道了。我再請教你，九如四路和九如三路的九如橋，之前有說要拆嘛！因為我剛剛沒有聽到你講這座橋，這座橋有確定什麼時候要拆除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跟議員報告，現在九如橋還在評估…。

**李議員喬如：**

還在評估？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因為九如橋如果拆掉，我們還要再做一條新的橋來跨愛河，這筆預算要四億多…。

**李議員喬如：**

新便橋需要的經費較多。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所以我們還在評估，評估後如有確定的方案我再跟議員報告。

**李議員喬如：**

好，這樣我就確切知道你們現在還在評估，還沒有確定一定要拆嘛！有一件事情我必須提醒局長，你們如果評估要拆九如橋時，我們不用等到說明會再提出來，因為往內惟的方向九如四路要下來和華安街交叉，這是我比較在意的部分，這條橋拆除後，在技術上要如何恢復它的景貌、要如何去做分道或分隔道？因為兩邊都是大樓，之前興建橋樑時還沒有大樓，以上是這個部分。青海橋在交通的動向上比較單純一點，我希望你們在規劃裡面的內容，要銜接周邊的景觀時，要規劃得漂亮一點，這個工程大概多久會完成？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希望在上半年度…。

**李議員喬如：**

6月以前把青海橋…。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6月以前我們會來檢討。

**李議員喬如：**

你們需要拆那麼久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因為還要和交通局來作內部協調，就像議員講的，不管景觀或交通的動向，而且九如橋在拆除時也和周邊的交通有影響。

**李議員喬如：**

局長，請市政府工務部門在要拆除前的那個月，在旁邊要放置告示標誌，要讓大家清楚的看到，告知什麼時候要封橋要拆除，才不會造成困擾，讓民衆又打電話到議員服務處來罵，好嗎？當政府在執行工程會影響人民生活作息的時候，周邊的公告資訊看板字要大一點，讓民衆看得到。以上對於你們執行的這部分，我沒意見，不過九如四路在評估時，你們的報告私下也要讓我知道，好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李議員，我們會依照議員的建議來做。

**主席（許議長崑源）：**

童議員燕珍請發言。

**童議員燕珍：**

我想請教一下，剛才我們提到六座橋要拆的問題，你應該用公文讓所有議員知道，哪一座橋什麼時候要拆除。另外，我希望在欲拆除那一座橋的周圍能夠設一個告示牌，要提早讓民衆知道什麼時候要拆、替代道路是什麼，應該要很清楚的告訴民衆。我們現在服務處接到很多電話，民衆都想知道未來拆這個橋的替代道路是在哪裡，是不是用告示的方式，因為很多人不見得有在看電視或看報紙，他到現場經過那裡就開始去注意了。所以我希望用告示牌的方式讓民衆知道，這是第一件事情。

第二件事情，局長，過去我們在辦活動，譬如每一年過年也好或是節慶的時候，我們用公共場域去辦大型活動的時候，那個公共安全的責任歸屬要很清楚。上一次在黃色小鴨展覽的時候，因為在那個公共場域裡某處橋段的木頭都腐敗了，很多人都會在那裡走動，結果有一位市民因木頭踩空受傷粉碎性骨折很嚴重。差不多花了一年的時間，責任的歸屬沒有辦法釐清，那時候是由觀光協會承攬的，到時候就變成保險的問題，責任的歸屬不知道是誰，是公部門還是協會？這個案子搞了很久。因為對方是很客氣的市民，但是我覺得他們的損失非常大，到現在骨折還沒有完全痊癒，走路還是一跛一跛的。希望未來不管是辦大型活動在使用公共場域的時候，保險的問題你們就要釐清到底是屬於誰。在辦活動之前，一定要到現場去看清楚，加強它的檢查，公安的檢查一定要加強，否則人潮一多，很容易造成公共安全的危險性。等一下請局長回答我

怎麼處理這個事情，我覺得對這個選民是非常不公平的，搞了很久責任的歸屬推來推去，公部門跟協會兩個單位推來推去，他受傷非常嚴重，這是第二件事情。第三，最近接獲選民的陳情，哪一些道路是很糟糕的，需要重鋪或整建的，但是你們會勘的人就主動的回絕。就是說我們可能沒錢，他要你改變重新鋪設的方式，不用刨除的方式，就直接鋪上去，結果鋪上去是沒有用的，下雨洞又跑出來了。會勘的人應該沒有權力去說有沒有錢，這個請局長交代下去，每一個區在會勘的人，都應該把問題帶回去，然後再做討論。這個地方是不是有公安的危險、道路的整修是否要立刻處理，請局長要讓所有去會勘的人員，不要立刻做出回絕，或者是你有什麼權利說有錢沒錢。這是要看道路的安全性是否有立即整修的必要性，甚至要透過局長來會勘再決定，到底有沒有整修的立即性跟必要性。

另外也希望局長在路平專案的部分，孰重孰輕，我覺得非常重要。當然很多的道路，我相信 38 個區，我們那麼多的議員都是需要你去整修道路的，但是我希望要做出期程，孰重孰輕，有些確實有公安危險就立刻整修。當然不可能一下子都滿足大家，但是儘量是以公共安全跟交通安全為原則，來處理修道路的問題。請局長答復。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第一個就是拆除陸橋的原則，會依照議員的建議，我們會發公文告知所有的議員。第二我們會適當的告示，還有一些替代道路的方案。事實上在我們內部我都有指示，可能現在做的還不周延，那我們來加強。第二，在活動的方面，事實上市區所有的公共場域，當然維護責任是在政府，我們是盡所有可能去做好公共安全、公共設施的維護，避免讓民眾發生受傷的事件。如果是有民眾或一般團體在辦活動，我們會強烈要求他的計畫書裡面，一定要有公共意外險，要有這個制度我們才會准他。因為這個預防萬一，避免像剛才議員講的這樣的情事發生，牽扯不清。這個我們會要求養工處將來在所有的場域出借，或是辦相關的活動都要有公共意外險的計畫。第三，以後養工處的同仁如果有跟議員去做一些相關的會勘，能處理的當然馬上回應，不能處理的我希望他把問題帶回來，我們內部再來討論。可能我們的同仁已經沒錢習慣了，所以真的都怕承諾，承諾回來又沒有錢做，又會被議員指責，不是說什麼時候要來鋪怎麼沒有來鋪。事實上一直在重複這樣的動作。所以我們的同事也是會勘到怕了，會勘其它的是還好，瀝青的部分大家就不敢出去，出去承諾也不行，不承諾也不行，我們會把牽涉到第四項的公平性儘量做好。每個議員都要會勘，我們當然很樂

議員提供資訊給我們，哪一些道路是不行的需要重鋪，絕對影響道路公共安全、影響交通安全，議員才會替百姓發聲、建議，我想這個原則大家都是一致的。至於孰重孰輕、輕重緩急，我們會根據所有議員建議，包括我們自己去現勘的道路，事實上我們也自己建立一個 PCI 值，就是這條道路的損害程度、歸類程度，是到什麼程度。譬如以 100 分來講，50 分以下，路面是不好的，分數愈低就是我們納入優先改善的對象，這個制度我們一直在建立。我希望以後我們也可以盡量公開、公平、透明，讓所有的議員知道，這樣才不會說好像誰建議就優先，誰建議就比較慢，我希望盡量做到公平。我覺得政府的預算有限，但是我們真的要珍惜資源，第一，就是有錢給我，我品質一定要做好。第二，若是沒有錢我要照實跟議員報告，等我有錢的時候再做改善。[…。]

**童議員燕珍：**

工程的品質一定要是好的，不要說應付式的就鋪個瀝青上去，然後到時候又再來一次，這種情形過去是相當多。我想局長你也是專業，像這種情形不要再發生，寧可跟議員說清楚、跟民衆說清楚，我們一定會有預算，期程在什麼時候，寧可慢一點，做出來的品質需要刨除的就是要刨除，否則只是重複做浪費公帑而已。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再來你們的經費應該比較寬鬆了，選舉前很多議員都說要放棄他們要建議的，所以你放心，再來你會比較有餘裕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美雅，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本席會針對幾大部分跟局長來討論一下，首先就針對第一個小題跟你討論，剛剛你有講青海路橋是 2 月 16 號就開始拆除，然後依序是青年、自立、自強、大順跟維新路橋。你剛才有一個陸橋是鼓山跟左營的民衆非常關心的，中華地下道銜接左營的那個路段，那個是經過翠華路。你剛剛講的有點不太清楚，想請你說明更詳細一點，讓電視機前的觀眾朋友清楚知道，這個目前評估到底有沒有要做，請答復。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復。

**陳議員美雅：**

有沒有要拆除？因為這個地方我會勘好幾次了，請說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中華左營地下道，本來預計明年才要處理，上個星期我們內部有討論，我們

去尋找預算，這個是水利局分工在做，我們希望水利局在今年 4 月份，現在趕快去辦理設計，因為工務局在找預算財源，如果找到經費我們希望它 4 月份就發包，5 月份就把道路填平。

**陳議員美雅：**

中華地下道銜接左營翠華路那個路橋我們確定會拆了，只是你的時程把它編在明年，並且要等水利局的預算出來，是不是？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不是拆高架橋，是地下道填平的部分優先處理。

**陳議員美雅：**

因為常常發生事故就是那個高架橋的部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高架橋的部分目前還在評估，我們和交通局還在研議，因為它可能還有交通安全的功能，所以目前還在評估，還沒有決定，地下道會優先處理。

**陳議員美雅：**

局長，所以我為什麼要再次和你確認清楚，因為這座橋我們之前到現場會勘過很多次，你們的答案和交通局給的答案都是說還在研議當中，上面的高架橋還不確定要不要拆除，你剛才講不明確可能會誤導觀眾，所以我們現在就把它釐清，你說上面的高架陸橋目前還沒有決定到底要不要拆，我具體建議你們要拆除，因為我們鼓山區的民衆對於那個高架陸橋週邊常常會發生交通事故，因為當初那個高架陸橋就是設計不當，而且噪音非常嚴重影響週邊居民居住的安寧。所以這個部分你們是不是要儘速加強評估？我也希望今年能夠看到一個具體確定的答案，好不好？

當初都說等鐵路地下化通車以後，你們就會給我們一個確定的答案，結果已經通車了到現在還在評估當中，我覺得這個行政效率民衆不能接受。第二個部分，我看你們裡面編的預算，因為目前高雄市民很關心高雄市的道路品質，但是我們現在有區分，有新開闢的道路，也有可能原有的道路但是它已經破損需要重鋪。現在有很多民衆最擔心、疑慮最大的就是，很多人說他們的道路崎嶇不平、坑坑洞洞，希望你們要趕快去修補。我看到經費上面有一些內政部有補助，中央補助高雄市提昇道路品質的計畫，中央有補助經費。

本席請你回答三個問題，第一個，今年預計要新開闢的道路大約幾條？第二個，你們手上目前彙整統計民衆反映、議員反映，預計要去修復、等待修復的道路有多少條？第三個，中央補助給我們歷年的，不管是內政部補助還是中央其他的部門，你們有辦法去申請到經費，中央補助的經費一年大約有多少？你們有沒有彙整？因為我們要強調，以前如果中央有補助給高雄市針對道路修復

的經費，現在韓市長上任以後，我們要求這些補助經費一毛都不能少，甚至我希望你們要發揮專業，去中央多爭取一些補助經費，因為高雄市本身的財政很困難，…。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美雅：**

中央那邊可以補助的道路經費，你們預計一年可以申請到多少？第四個，目前民衆提出申請道路修復，以你們現在手上的案件量，民衆平均要等待多久這條路才有辦法做修復？這四題請局長答復，目前高雄市自己編列新開闢的道路工程經費有多少？修復道路的工程經費一年大概編多少？中央的經費平均編多少？請局長先針對這個問題讓高雄市民了解。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今年度新工處只有唯一編了一條新開闢道路，就是剛才說明的內門觀光休閒聯繫道路的預算。

**陳議員美雅：**

其他看到的經費都是中央補助，對不對？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其他都是中央補助。

**陳議員美雅：**

中央一年大概補助多少經費？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確實經費…。

**陳議員美雅：**

我給你時間，請局長 3 天內把這個數字統計出來，中央一年補助高雄市多少道路經費？等一下請局長說明我剛才的問題，我給你時間請你公文答復本席，等一下請你口頭回答並且公文答復。我們也要了解你們施作的品質，水利局也有去挖路，對不對？工程施做完也要把路填平，你們針對道路的施工品質，瀝青施作的厚度有沒有都維持一定的標準？由誰去檢驗道路施作品質的標準？請依序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第一，新闢道路今年只編一條。第二，中央補助開闢道路的部分，我再另外整理資料給議員。第三，為什麼我們已經鋪設好的道路它的維護品質不會很

好，因為中央不補助 AC 刨鋪的費用，舊道路的柏油要重新翻修，這個部分中央沒有補助。剛好去年有一個前瞻計畫，工業局有補助小港、前鎮臨海地區一些重要道路，那些經費指定用在沿海路、中山路那一帶，〔…。〕六億多，扣掉人行道的費用大概剩下五億多可以來鋪全市的柏油道路。剛才議長也說希望我們在適當的機會追加減預算，可以增加一些費用來鋪設。

**主席（許議長崑源）：**

用不到的就刪掉，有需要的就增加，不然你們沒有辦法工作。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全高雄市一年才一條新的道路可以開闢，預算真的是有限。〔…。〕今年 1,400 萬。

**主席（許議長崑源）：**

等於都是中央的錢。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現在新工處開闢的都是中央配合補助的，我們個案、個案給他補助，〔…。〕我們儘量爭取，我們每年幾乎，〔…。〕它每年都有一個專案計畫，專案的補助我們是依照它的補助計畫，我們寫計畫儘量去爭取，包括剛才議員關心的瀝青沒有補助，但是它在人行道的補助，像內政部營建署對我們人行道的改善就有補助，我們先期作業就會寫計畫書向中央爭取補助，每年不一定，但是我們一定會盡最大的可能去爭取它的預算來補助我們高雄市。〔…。〕我的手上有一份資料，今年如果要把所有的 AC 重鋪，差不多要 4、5 億，4、5 億用完之後，接下來如果發生新的道路有損壞，那可能就沒有預算，不過我還是會要求養工處把現在手上可以去整理改善的所有道路，盡最大的可能趕快發包，這次臨時會如果通過我們的預算，我們就儘速去辦發包，這裡有整理出來各區需要改善的道路就優先去做改善。〔…。〕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5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邱議員俊憲，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工務局長，你們家大業大，要管的事情很多，路要平、路燈要亮、水溝要通暢、新的造橋鋪路都是你們的業務。現在在審新工處的預算，我就一些事實想請教局長的看法。今年度的預算現在正在審理，不過現在很多市民朋友在問，現在看到的一些工程，不管是路再重鋪等等，像我的選區澄觀路，它也分段重鋪，它的交通流量實在是非常的大，我想請教局長它是什麼時候發包？什麼時候完工？它的預算來源是什麼時候的預算？是不是請局長就這個部分跟大家

說明。很多市民也打電話來問我，那個到底什麼時候做好？局長請答復。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現在所有正在鋪的道路，大部分都是延續性的發包案。

**邱議員俊憲：**

所以是去年度的預算。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有的是前瞻計畫、有的是去年爭取到的預算，現在繼續在執行。包括澄觀路、南陽路，還有市區包括中正路等等，大中路也都是。

**邱議員俊憲：**

所以是去年的預算還沒有做完，現在繼續在做。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是延續性。

**邱議員俊憲：**

去年的預算今年什麼時候可以執行完畢？因為今年度的預算現在審過了，接下來就是預算會讓你們去做新的，原本這一些？坊間有一個說法，說到 4 月份，是不是到 4 月份？我看處長在點頭。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預定在 3 月底之前執行完畢。

**邱議員俊憲：**

3 月底以前，中間你還要扣掉農曆過年 9 天。〔對。〕所以其實要拜託局長，預算議會審議通過了之後我們講求的就是執行率，現在已經在做，今年度的預算還沒有過，我們趕緊讓它過，讓你們趕快去做那些工作。去年度的預算，局長，你知道我的意思，我們現在執行的是延續性，去年度已經發包，只是工程量施作不完，我們現在還在做的，確定是這樣嘛！

我想要先謝謝新工處處長，剛剛還跟他說他的頭髮整個都白了，他還說不只是變白而已，頭髮還變少，真的很辛苦。

鳥松我的選區裡面，水管路的路橋兩座拓寬，其實是非常困難。原高雄縣區、原高雄市區還是有一些遇到管線的問題，新的市長在選舉的時候說到挖石油的議題，我們那個地方有時候挖下去真的有石油，不過那是中油的管線。這個代表什麼？就是我們在鋪路、養護的時候其實有一定的危險跟困難。在這裡要謝謝處長鳥松水管路陸橋的部分。

長春路前兩天也開完說明會，十幾個地主只剩一位不同意，這一件事情也拖

很久，拜託處長趕快去執行，在我們這一輩算師公級的議員，沈英章前議員，一直交代我一定要來拜託處長，仁武仁心路的拓寬其實講很久了。我們原縣的道路拓寬其實都依賴著中央生活圈的道路開闢，這個部分不管是立委還是議員，包括我的選區不分黨派每一個議員都很關心。今年，還是未來這 4 年在韓市長的任內，有辦法實質動工嗎？處長你是不是可以跟大家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請說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長春路的部分是延續性的工程，在協議價購的部分已經處理差不多了，沒有意願協議價購的部分，我們也會按照程序報內政部強制徵收，原則上今年會把土地的問題全部解決。

第二個，仁心路的部分，全長經費的需求會比較大，但是我們就交通比較混亂的路段，現在正在爭取中央的補助，另外也著手辦理設計的先期作業。

**邱議員俊憲：**

今年我們有機會做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我們會提出計畫。

**邱議員俊憲：**

說實在話，說明會也辦了。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對，我們會提出計畫跟中央申請補助，可能就要看經費的狀況來確定。

**邱議員俊憲：**

是，過去這幾年也跟處長，也跟歷任的工務局長爭取過，生活圈道路的補助，其實每年中央給地方都有一定的額度，接下來是要看地方政府提出的計畫跟施作的範圍和哪一些道路，其實過度有部份集中在某些行政區域裡面，所以這個要拜託處長，今年沒有辦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邱議員俊憲：**

明年、後年呢？總不能一直等下去、等下去…。我期待這一件事情，我會用書面的公文向你們詢問詳細的資料。

剛剛議長也有說，錢不夠要怎麼辦？所以像剛剛我講的澄觀路，在去年要感謝地政局，動用了地政局平均地權基金的預算來處理澄觀路道路的刨鋪。真的要拜託局長，李四川副市長來找我的時候我有跟他提汽燃稅跟交通罰緩，跟這

些道路使用相關的這些稅入，是不是能有更高比例，或是一定比例在道路養護的預算上面，甚至去成立所謂的道路養護基金。

那天李四川副市長來找我的時候他也認同這樣子的想法，我們期待新的政府，我們一起來努力這件事情。

跟議長報告，我曾經算過，一條路如果要重鋪平均要等 20 年，依現在的預算跟需要鋪的面積，一般的市民要開到底也等不到。20 年，一任議員才 4 年，要 5 任才看的到，這個也太久了也要拜託新的工務局。

另外一個，大家把新工處跟養工處都混在一起講了，養工處處長我拜託你要通盤檢討一件事情。原高雄縣有很多行道樹，他的樹穴上面都是柏油，不像市區的都挖了一個洞，有土壤樹木可以生長，包括澄清路、仁武有很多地方原縣區都很嚴重，我們開啓一個專案的檢討報告，該改善的就改善，不然樹木根本就是種在柏油裡面，樹附近的柏油也被破壞的很嚴重，因為樹根會突起。這一件事情也跟處裡面的人去會勘過，要改善的地方實在是太多了。我們通盤整理出來全部需要處理的預算有多少？趕快來處理這些事情，非常多的環保團體跟愛樹人士也在反映這些事情…。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原高雄市裡面的都市計畫道路都有植栽穴，高雄縣那時候是在做百萬植樹，只要看到馬路旁邊就挖一個洞就種下去了，這一部分像烏松的公園路，我們做一個樹穴的切割，未來我們會盤點所有種在柏油的路樹，讓行道樹有一個生長的空間。[...] 我們會來處理。[...] 我們會統計、處理這些。[...]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剛剛講很多大家提的路平專案，其實這是一個有效政府的基本工作，現在在高雄市居然變成包括市議會要每天盯著做的事情，包括盯到連技術問題都好像要知道，誠如我講市政府若有能力不用議會來出頭。我覺得專業是很基本的問題，但是我們有很多更新的價值，反而現在我擔心，這次新的議會、新的市長、新的市政府，反而都沒有在討論。我再提醒一次，除了這個工作我們本來就信賴你，李副市長這幾次的質詢跟接觸我認為在專業問題，坦白講我們可以信賴你們，依照你們的方案向議會報告好就好。

第二個，剛剛俊憲提到，其實這個是錢的問題，除了專業的問題以外是錢的問題，你要多少品質？要做多快、多好？除了你們的專業以外預算怎麼來？這

個預算除了我們基本的收入，誠如你說的，現在預算永遠都不夠，我們也知道你們不敢去會勘，去會勘都不敢答應，因為答應後沒有做你又要被罵，這是錢的問題，但是路又是一個城市市民基本的需求。

所以我們建議第一個，你們要把整個高雄市的部分，你看是五年計畫還是四年，我們就不要吹牛，四年計畫到底要做到什麼目標，要多少錢，多少我們自己編列，而多少是我們要向中央爭取的，有多少是要新開創的財源？之前我們一直在審查預算，就是燃料稅、牌照稅，包括我們曾經提過的交通罰款收入，當然是專款專用，有一部分的錢是不是從那裡來的？因為都是開車的人在使用，你想要道路品質更好就要繳稅，這個是對應的，專款專用還沒有到使用者付費，只是專款專用，而專款專用、使用者付費，這個還是現在財政永續的邏輯。所以我們希望你列出全面路平專案，到底這四年你要做多少、目標是什麼及要花多少錢？第一、錢是我們自己編嗎？第二、向中央要爭取多少？第三、你是不是要從燃料稅或什麼稅來開創稅源？不要像以前市政府要用什麼都隨便讓人家提撥，當時文化局比較強勢，說要幫忙宣傳，所以要撥多少就撥多少，而新聞局也說他們要來宣傳燃料稅，連交通安全都拿去花，就是整筆錢都隨便政府大水庫在運用。既然路平專案這麼重要，大家期待這麼高，這些優先順序的預算就先找來，至於專業部分再由你們來做，這個才是根本解決之道，這是第一個。

第二和第三我還是做一個附帶決議，現在交通的道路都弄不好了，如果再說腳踏車可能會被人家笑，自行車道我們以前很認真在做，號稱有 1,000 公里，到底有多少人在騎？就是我們在追求形式上的數字，而沒有追求品質上使用者的需求，都沒有一個永續的目標。

我在這裡還是做一個正式附帶決議，第一個，建請工務局和交通局還是一樣規劃全市自行車系統，到底要如何做？請你們靜下來想，不然每天都只忙著上媒體根本沒有靜下心來想事情，到底我們的全年執行力如何，這個系統你們四年要做多少，要讓多少人來騎？你要跟交通局溝通，而不是工務局自己規劃要怎麼做，有錢就做，沒錢就算了，有人建議就做，沒有人建議就不了了之，你沒有一個整體的規劃，你要跟交通局溝通到底使用量要有多少，我們分年來執行，而不是工務局新工處或什麼人有錢就做，沒錢就算了，請跟交通局整個系統來配合，因為你們只是在執行，所以請你提出全部的計畫，然後分年執行的目標，並於今年議會大會時送你們的計畫來備查。

第二個也是一樣，請工務局針對全市的騎樓和人行道平整提出全面計畫。你的計畫到底全部要多少錢，有什麼困難，你就一次提出來。一年要做多少，那個需要多少錢，這樣一年到了，我們才能去檢查你們的進度，也是一樣請工務

局針對全市騎樓和人行道平整提出全面計畫，分年執行的目標也是今年大會時送大會來備查，我們才能夠整體來改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吳議員，要不要請局長答復？〔…。〕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吳議員的指教，路平專案當然是牽涉到預算的問題，整個市府的預算我們內部再跟市府長官來反映，最主要是財政局，我們會自己來檢討，當然能爭取越多我們儘量去爭取。第二、盤點目前所有的，包括道路改善、人行道改善，或是騎樓的改善，這個我希望養工處儘速依照議員的建議我們來盤點。到底缺多少錢？我們要怎麼分期分年？我們要怎麼來執行？確定有一個計畫出來，我們再來跟議員和所有議員報告。第三、整個自行車系統和交通局，我們的目標是什麼？依照我所認知的，現在高雄市自行車道路線應該將近 1,000 公里，至於這 1,000 公里有沒有在行銷，或是將來還要再繼續擴充，這個我們內部再來討論，看將來的計畫要繼續，有哪些路線是可以增加的。我個人的意見是認為既有自行車道路線應該是足夠，應該是要怎樣加強行銷，讓民衆知道高雄市有哪幾條自行車道是全國最優質的，或值得民衆平常就可以來體驗，或是觀光客也可以來體驗的路線，這個是我想要的。因為一直在做一些數目字的增加，但實際上民衆的使用或觀光客使用的是減少的，這應該是我們要去努力的。

再來是騎樓，剛才有講過騎樓人行道整個平整計畫，我希望養工處來整理，事實上騎樓整平有它的困難度，民衆尤其是商家的不配合。依照之前我們每年跟內政部營建署爭取的計畫，差不多在七、八百萬左右，大部分都在 1,000 萬以下，但是實際上在進行協調都不順利，我們知道這個問題，我們現在也簽請府內的長官來協調，因為這個要其他局處來配合，譬如民政局要找里長來建議某一條路段，跟居民取得共識以後，我們去爭取中央預算優先來幫他處理。

現在我們已經整理出來了，應該是沒有問題，問題是在執行面，事實上一年要執行 1,000 萬有困難，因為民衆就是不配合，不是政府不做，不過我們還是不會逃避，因為我們的騎樓整平是很重要的，當老人家、嬰兒車要通過整個騎樓都高高低低，那樣是不友善的，我們願意來改善。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沒加嘛，再 2 分鐘。

**吳議員益政：**

我們在台北的騎樓走路時，你發現怎麼會差那麼多，郝龍斌時代就有很大的計畫，還有柯 P 也是，它已經跟黨派無關了，為什麼他們的政府做得到？是台北市政府的水準較高，還是錢比較多呢？因為你剛剛講不是錢的問題，而是觀

念的問題了。〔是。〕我看他們做到那樣的程度要花好幾十億，而不是 1,000 萬，怎麼會差這麼多？高雄市民的水平有差這麼多嗎？我本來也以為是錢的問題，但我知道是觀念問題，有差這麼多嗎？

所以我還是希望工務局、養工處去台北市看看，之前我跟市長說要去愛沙尼亞看金融科技，他說太貴，我聽到都昏頭了，當然節儉是好事。台北市很近，不然我們幫你們募款，好不好？竟然這樣回答。看看台北市他們到底花多少，我相信我們遇到的困難，他們也遇到過，他們是怎麼解決的？這個是最重要的考察，請你們一定要去台北市跟他們交流一下，到底是怎麼回事？錢從哪裡來？第二、最主要是怎麼說服，他們的經驗是怎麼樣？誠如你說的，執行 1,000 萬都有困難的話，高雄市民真的要檢討了，不然大家又說又罵的，你也沒辦法去協調，它的高低差到底怎麼去處理？有沒有法規？如果需要法規，我們這個會期就來訂一個法規。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議員的指教，到今天為止我接任不到一個月，我也知道這個問題，他們在做簡報，我就煩惱騎樓過去怎麼執行，他們有反映他們的困難度，所以我們自己現在內部應該是會請秘書長以上的長官來主持，因為這個牽涉到執行面。

**吳議員益政：**

對。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剛才講到民政局要找里長來配合，以及如何說服民眾，還有剛剛議員講的，我們願意去台北市，因為他們做得很成功也做很久了，看他們的經驗怎麼樣，我們來學習，然後再來高雄市推動，因為我個人也認為這個很重要，騎樓整平尤其是在商圈更重要，我們願意排除萬難來執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很久，沒關係，等一下。請陳議員玫瑰發言。

**陳議員玫瑰：**

謝謝主席。我想延續剛剛議員問到的中華地下道，剛剛我們關切的是翠華路橋到底拆不拆？但是我現在要問的是，中華左營地下道那一段，剛剛局長有特別提到大概在 5、6 月份要填平，這個時效上能不能再快一點？因為現在我們服務處接到很多民眾打來抱怨、甚至在罵，因為地下道封起來了，快車道可以過，機車道不行，但是機車勢必都要上高架橋，然後跟高架上面的車輛爭道，造成很多的車禍，既然我們已經鐵路地下化了，中華地下道為什麼不儘快填平，趕快疏通機車通行的空間，有沒有辦法？請局長答復。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事實上中華路左營地下道的填平本來預算在明年度執行，後來我們內部檢討，如果經費可以，所以我們有跟水利局協商，因為現在已經規劃設計好了，如果預算通過，…。

**陳議員玖娟：**

預算有很多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預算要 1 億。

**陳議員玖娟：**

1 億！那個地下道填平要 1 億？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是我這裡的資料。

**陳議員玖娟：**

你是說整個工程，還是中華路左營地下道而已？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就是平面整平就要 1 億。

**陳議員玖娟：**

就要 1 億喔！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是。

**陳議員玖娟：**

局長，既然這樣，你們剛剛也講過，大概 5、6 月份就可以處理，有沒有辦法就現況臨時鋪一個便道給機車通行，有沒有辦法這樣做？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議員，我向你報告，這個是權責問題，我們內部分工是在水利局，我個人意見是「不要」，本來就是明年要進行的。

**陳議員玖娟：**

所以這個是要跟水利局建議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會跟他建議。如果在 5 月份，而現在已經 1 月份了，預算通過就要 2 月了，請他儘速發包趕快去執行應該會比較好，不要再花其他的錢，不論是 5 萬或 10 萬。

**陳議員玖娟：**

沒關係！我們是想可以儘快就儘快。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會建議他儘快執行。

**陳議員玖娟：**

因為那些機車族真的不方便，我們被罵死了，因為民衆一直說，我們為什麼都沒想出一個辦法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OK！

**陳議員玖娟：**

不過還是要謝謝，本來是明年的，挪到今年來做。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內部檢討完，一、二個星期就要趕快執行。

**陳議員玖娟：**

我再請問一下，新莊仔路有沒有確定要打通至勝利路？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的資料有要打通新莊仔路至勝利路。

**陳議員玖娟：**

有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有啊！

**陳議員玖娟：**

我請問你一下，因為我看到你們的預算書裡面都沒有這筆預算，這筆預算到底有沒有編？還是誠如你們剛剛講的，這是延續性的道路預算嗎？還是新編的呢？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向議員報告，那條預算在鐵路地下化的專案經費裡面。

**陳議員玖娟：**

在他們的專案經費裡面？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

**陳議員玖娟：**

所以沒有在我們的預算書裡面。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沒有在我們的預算書裡面。

**陳議員玖娟：**

嚇我一跳，我想說，怎麼都沒有這筆預算。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之前已經討論過了。

**陳議員玖娟：**

所以這是屬於中央的。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

**陳議員玖娟：**

那期程呢？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期程我問處長一下，我這邊沒有資料。

**陳議員玖娟：**

局長，沒關係！你請坐，讓知道的人起來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處長說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議長、陳議員，新莊仔路打通到勝利路，這部分是由水利局執行的園道計畫，他們大概在2、3月會發包，我們希望他優先執行這一段的部分，希望在今年底，那一段就能夠打通。

**陳議員玖娟：**

所以說左營段鐵路地下化部分全部都是水利局的權責，跟你們比較沒有關係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我們分三個計畫，但是我們都有整合。

**陳議員玖娟：**

會整合，但是還是由你們來整合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是的。

**陳議員玖娟：**

我剛剛那個議題，中華高架橋到底拆不拆，這個部分是問你們、還是問交通局、還是問水利局呢？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這部分是由我們跟交通局去做評估。

**陳議員玖娟：**

是由你們去做評估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我們跟交通局一起評估。

**陳議員玖娟：**

OK！我想，剛剛有議員提過，我也就不再重複，不過我想，那個橋到底是留著好、還是不留著好？其實我希望你們去廣聽地方的民意，不要一意孤行，你們認為是怎麼樣；交通局認為是分流會比較方便。當然，專業有專業的見解，我們不能否認，但是我想，地方民意的聲音也很重要，好不好？上次開說明會的時候，我有在議會罵過，那時候從頭到尾參加的人只有你們工部門的人出席，所以那天出席的民衆、助理只有 4 位而已，所以我要求你們，是否能夠再重辦一場，好不好？

另外，我要問一下左營大路 372 巷的部分，這部分你們編列在這邊，它是屬於延續性的計畫。我在這邊要特別提，那天我在市長施政報告的時候有特別提到，我也希望，你們後段的土地款已經編列了，但是我要知道的是，新工處的處長，現在這部分你們是以協議價購的方式在做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處長答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目前在辦協議價購的程序。

**陳議員玖娟：**

目前同意的人有多少？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大概差不多有一半吧！不好意思，我今天手邊沒有資料。

**陳議員玖娟：**

沒關係！會後給我。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大概有一半。即使沒有同意協議價購，我今年也會完成陳報內政部的強制徵收計畫。

**陳議員玖娟：**

OK！我現在就是要問你這件事，協議價購的人數有沒有法定規定要超過多少，你們才能夠開闢，還是一定要百分之百的同意？現在應該沒有這樣了，還是三分之二呢？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比例沒有規定。

**陳議員玖娟：**

現在已經沒有規定了。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能夠協議價購的就儘量協議價購。

**陳議員玖娟：**

如果不同意呢？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不同意就是走內政部的強制徵收。

**陳議員玖娟：**

強制徵收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對，強制徵收的程序。

**陳議員玖娟：**

我知道很多住戶已經沒有住在那裡，聽說有的都找不到了，這部分都是用強制徵收的方式在做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是。

**陳議員玖娟：**

這部分我拜託你們一定要趕快，因為前段已經有二戶買回確定，聽說後續還有很多人要再買回。當然，那是地主的權益，我們也給人家耽誤那麼久了，…。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是，延續性的工程會繼續編列。[…。] 明年預定編地上物的部分，還有部分的工程費。[…。] 108 年是處理土地，我們在處理土地的過程中，也會跟所有權人去談地上物拆除的部分，市府投入那麼多的預算，希望地方會非常支持，而不是編列了一筆錢，要拆那個房子又引起陳抗，所以我們也利用土地取得的過程裡面，會盡量跟所有權人溝通。接下來明年就會編列地上物拆除經費，明年的拆除經費大概 6,500 萬。[…。] 北段的部分，因為如果要開闢，之前 90 年的徵收計畫已經失去時效了，所以所有權人有權買回，但是要買回的話，在明年度的預算編列裡面，也會考慮到金額的價差，因為他要先把他原來跟政府領回的錢繳回市府，接下來我就是用新的土地價格跟他談，中間的價差也會考慮在明年預算編列裡面。[…。] 因為所有權人買回的意願目前還在調查中，調查的結果會跟陳議員報告。[…。] 對，我們預算編列的時候會納入考慮。[…。] 今年如果有編追加預算的時候會提出。[…。] 是、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向大會報告，現在第一次登記發言的還有二位，賴文德議員和陳麗娜議員，現在距離散會時間剩 10 分鐘，等賴文德議員和陳麗娜議員發言完畢再行散會，有沒有意見？沒有。（敲槌）賴議員文德請發言。

**賴議員文德：**

議長、秘書長、各局處首長還有同仁，大家好。我想請問工務局局長，今年度我們山地鄉有沒有編列我們的復建跟災害工程的經費？有沒有？請局長回答一下，今年。在災害跟復建的工程有沒有編列？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在養工處的預算裡面有編三、四百萬元的災害準備金在負責處理災害的修復工程。

**賴議員文德：**

好，謝謝。因為看到我們工務局的經費，第一個，我絕對支持你們所有的預算。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是。

**賴議員文德：**

其實這個預算去年年底已經編定了，是不是？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

**賴議員文德：**

一讀也通過了，只是在這邊提供一點意見，當然我知道在 38 個區工務局的工程作業非常的繁重，所以該是我們原民會執行發包的就交給我們原民會，每年中央在專案的補助、在聯外道路的增設，包括我們的復建、災害工程也有近七、八千萬元，所以我希望該是原民會執行就原民會執行；該是工務局就工務局，我想我們的經費今年應該是不足，所以也在我們的原民會目前的總人數將近有 72 位，編制大概 26 位，將近 50 位的人員就是要靠我們的工程管理費也就是工管費來推行所有的各項業務，所以要是說所有的工程交給新工處，第一個，你們工作繁忙，整個 38 個區，最重要是你們工務局對我們山區人生地不熟，如何來協調？所以減輕你們的壓力以外，除非是有重大的工程必須要挹注跟我們原民會來合作的，否則我希望該是原民會發包就給他們發包，因為我剛才估算了一下，在中央所補助的專案大概有近 3 億元，包括它是比較多的業

務，包括社區、部落參與及教育推廣各方面；在聯外道路 7,000 萬元；在災害工程近 2,000 萬元，所以在原民會的經費應該是足夠，因為你們經費不足。

在上一次我們原住民金立委素梅也透露了一下，中央給我們業務費，那麼多的錢竟然不會用，達成率大概六、七成，所以我們要把這樣的分權負責，責任交由我們原民會，有了一個工程管理費，他的人員就會編足來執行各項的業務，工務局這個部分我希望在原民會包括區公所不足的部分，也請工務局不管是新工處、養工處來挹注我們地方上的推行，不管是我們的區政業務，以上是本席第一次發言，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陳議員麗娜，在不在？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因為我現在搞不清楚是不是新工處跟養工處一起質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新工處。

**陳議員麗娜：**

但是養工處也講了，不是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可以。

**陳議員麗娜：**

不然時間拖很長，我能不能講養工處的事情？

**主席（許議長崑源）：**

都可以，喜歡就好。

**陳議員麗娜：**

因為已經等很久了，所以我就一起問，對於預算的部分當然沒有那麼多質疑，只是在養工處的部分，譬如說第 7 款第 3 項第 3 目的部分提到的公共設施養護這個金額，我們看一下，108 年是 36 億元，107 年是 42 億元，106 年是 24 億元。道路的錢，我不知道是多少？因為可能包含了公園、什麼其他之類的，這個部分是不是到會後請給我詳細的資料，養工處的部分。

另外，我在這邊建議就是道路養護什麼時候該養護？這個時代變得不一樣了，請大家善用大數據把每一條道路什麼時候鋪設的就把它的檔案做下來，做下來以後將來用大數據去管理它，知道它什麼時間點該不該養護，如果時間點到了，譬如說我們平均是 5 年養護，比較小的道路、比較沒有車輛是 5 年一次的話，5 年後你去看看它的道路狀況要不要再養護？去試試看，你就知道你的養護時間要拉多長、哪裡有養護了、哪裡沒養護，不要每次都是民意代表誰反

映的時候，你再去看。你們可不可以主動的去把自己的養護工作做好？這個已經不是這個年代裡頭應該要有的方式，每一個議員都在要說這條路應該要重鋪、這條路應該要幹嘛，事實上是一個很落伍的方式，所以你應該主動出擊的去做這些事情，讓每一條道路都列入管理，然後哪邊應該要鋪設，回頭再去看是不是如那個狀況？如果有提前道路損壞是什麼原因應該要做檢討，這才是對的方法，我在這邊提一下。

另外，我要問的就是這次在李副市長去查的時候，有提到說瀝青廠跟我們的營造廠不同家的狀況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我待會是不是請養工處回應一下？另外就是中山路應該在前瞻計畫的這條錢要一直鋪到南星路，現在停掉的原因是什麼？什麼時候還要開始做？到底我們什麼時候可以看到這條路做好？因為現在只要提到哪一條路不好馬上又去鋪，就我所知這條路就是要做前瞻計畫的，你們不趕快把它做一做現在就去鋪，前瞻計畫的時候又要挖一次不是浪費錢嗎？是不是？像臨海路那個路的狀況那麼糟，現在所有的人問我，我都說那條路要做前瞻計畫要像中山路機場前面做的那麼好，所以請他們先忍耐一下。我們都這樣講，結果你們去鋪了後面那一段，那麼我們前面的算什麼？我們到底是要鋪，還是不要鋪？如果你們對於這個道路不好覺得現在都要重新鋪，那麼拜託我們前面的也鋪一鋪，從 R4 站往後都需要鋪，是不是？你們要有一定的標準出來才不會浪費錢，做在該做的地方，所以養工處這個工作實在是太重要了，不是民意代表說了就鋪，這個我們真的有時候想說要幫你們省一點錢也是自打嘴巴。

我今天這樣跟你講，你就懂，就是說所有的民意代表都會要求，你們能不能做的比民意代表再早一步？這是最好的方法，也是最省錢的方法。要拜託一下，這個事件一定要去處理一下，等一下請回應我一下。另外有一個地方，在成功路上面、君毅正勤的後方有一塊學校預定地，然後接著一個公園，但是這個公園現在跟學校預定地併在一起變成輕軌自償性的一塊地，這塊地把公園拿掉以後又標出去，這像話嗎？我從來沒看過有人敢把公園廢掉變成商業用地的樣子，如果我沒記錯的話。待會是不是回應一下？我們覺得這個地方這樣太誇張了，你把公園拿掉，附近的綠地比已經很低，結果…。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綠地比已經非常的低了，而且附近大家知道君毅正勤都是一些老人家，結果你不把它當成公園用，還讓輕軌去作價，這樣做嗎？所有的居民都跳腳，我們從選前就一直談這件事情。養工處是不是應該要跳出來？我在這邊待會請養工

處講一下，開會到底是什麼樣的情形，為什麼把這塊地交給了捷運公司，讓他們去作價，這個對民衆沒得交代啊！這政府這樣做事太糟糕了，我是不是請你們回應一下，我剛剛所提的這幾個問題給市民朋友知道一下，大家都在看，我所提的這幾件事情都很重要，現在你們的看法、想法是怎麼樣，麻煩請處長回應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關於第一個，中山路、沿海路這一部分，那是屬於前瞻計畫工業局所補助的，總共到 109 年，所以今年我把它分成兩個標案，107 年已經做完了，108 年我們是先做中安路到立群路這段的中林路，我們已經做一個標案在 1 月 20 日會來評選。

另外一個標案是從其它沒有做的，整個大概從中山路到沿海路總共有 11 公里，我們調查起來有些需要做集體改良，李副市長有指示我們希望能夠把整個的期程縮短，今年如果預定可以在 3 月份的話，我們如果發包出去就可以來施作，這個中山路、沿海路在汛期之前能夠儘量在年底之前完成。

**陳議員麗娜：**

沒有包含南星路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就是只做到南星路。

**陳議員麗娜：**

就做...。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兩個標案做到南星路。[...] 對。[...] 立群路到中林路，就是中安路到立群路是一個標案。其它從高速公路到南星路又是另外一個標案，所以有兩個標案在做。[...] 總共 11 公里就會做一個改善。[...] 這個是先做一個臨鋪，不要又有訊息來說產生坑洞，因為 [...]。[...] 那個車轍的部分，我們會去做一個刨鋪、做一個臨鋪的動作。如果又下雨還是會有坑洞，因為 [...]。[...] 那個是車轍，因為車轍的部分我們會先把它刨平，[...] 對。先刨平，[...] 先做一個臨時的處理。

另外，第二個，有關於議員所質詢的，就是瀝青廠跟營造業廠，因為道路的工程是屬於一種營造業，依照採購法裡面，它本來就是由營造廠商來處理，因為營造廠商有些市場機制，我們這裡面的營造廠本身的這家企業，他本來就還有自己的子公司是瀝青廠，但是瀝青廠是不能夠來投標的，因為瀝青廠只是工

廠登記證而已。所以營造廠本身集團裡面他的子公司就有一家瀝青廠，這個都是可以有的一個市場機制，就好像我們全國最大的一家是建中工程公司，建中工程公司是在做高速公路的工程，他每年承攬的高速公路業務的工程有好幾十億，但是他的下面有一個建中的瀝青廠，這種東西像我們的工商科，或者屏東縣政府都有類似的情形發生。

第三個，有關於議員所講的君毅、正勤那個部分，那個公園用地是涉及到都發局都市計畫裡面去變更，我們會後會把相關的資料提供給議員。〔…。〕對。

〔…。〕如果以我們養工處的立場，我們是監守公園綠地都不能少。但是有些東西可能市民的需求，他可能要把公…。〔…。〕所以我會後來了解一下當時的會議，是不是可能那時候沒有照會到我們，我來了解一下。〔…。〕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問工務局長，剛剛陳議員麗娜建議的真的有道理。請坐。事實的啊！現在的柏油路只要是新鋪設的，你真的要大數據的統計起來，看到底這條道路是一年還是幾年？我們現在的數據很簡單，這樣的話一年真的可以省下很多錢，對不對？這個簡單又有效率為何不去做，對不對？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第 23 頁至第 43 頁道路橋梁廣場地景工程－新建道路橋梁廣場地景，預算數：14 億 2,987 萬 1,000 元。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吳議員益政附帶決議。第一、建請工務局與交通局規劃全市自行車系統，今年執行目標，並於今年度送議會備查。第二、請工務局針對全市騎樓及人行道平整，提出全面計畫，今年執行目標，並於今年度送市議會備查。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散會。（敲槌）

（敲槌）接下來審議高雄市政府養護工程處，請專委宣讀。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各位議員翻開 07-072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第 22-23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3 億 9,572 萬 4,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吳益政議員，行政管理有沒有意見？

**吳議員益政：**

行政管理沒有意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接著請看 24-27 頁，一般行政業務管理，預算數 7,548 萬 6,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吳益政議員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這是業務管理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業務管理。

**吳議員益政：**

反正養工處的業務一次講。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可以啊！

**吳議員益政：**

第一個，這一、二年幾乎高雄市的行道樹或公園改造引起很多民怨，差不多砍頭樹的傳聞將近一年多了，我們不斷的反應、不斷的聯繫，也修法了、也要立法了，但是改善還是有限，我就常常講，這些都是很基本的，砍樹我沒有你們專業，說實在的，就算我們這麼愛樹，公務人員的專業素質應該比我們好很多，但是這種砍頭樹一而再、再而三的發生，我已經說了好幾次，也沒辦法改善。當然現在有一些機制可能還不夠，我們要再重新檢討一下。

第二個，我們從這過程當中還是一樣回到錢的問題，譬如七賢國小要砍樹，護樹團體叫我們去看，現場看就修剪得很漂亮，如果議員不在，就隨便修剪，剪樹都是委外的，他就直接跟我說，我說我在的時候你就修剪得這麼漂亮，我不在你就修剪得那麼醜。他說，就跟理頭髮一樣，也有理一次 100 元的，也有理一次 1,000 元的，就像理頭髮一樣，理平頭就是 100 元，四處都有，要剪短又要剪得漂亮就是要花錢。後來我問養工處，問題出在哪？因為縣市合併之後，每年只有 3,000 萬的維護費，現在又氣候變遷，颱風一來樹倒得很多，所以要趕快有限的經費要處理很多，變成要處理的量很多，質就出不來。當然，我覺得剪樹要有基本標準動作，這是第一個。第二個，還是結構問題、錢的問題。

我想跟局長和養工處建議，高雄市是不是提出一個辦法，跟環保局去計算，什麼樹種可以固碳多少，空污問題先不說，固碳 CO<sub>2</sub> 減量。我們從國小就知道，樹木白天會釋放氧氣、晚上排放 CO<sub>2</sub>，所以叫我們晚上不要去運動，怕晚上樹木會吐 CO<sub>2</sub>，白天會吸收 CO<sub>2</sub>，如果這是很科學的話，是不是責成養工處和環保局去計算一下延樹，公園也好，或是比較大型的行道樹，每一種樹種的每一

個月、每一年的固碳量是多少？要經過國際認證公司去認證，不是自己用估算的。將認證給排碳的企業，讓他願意認養樹木，土地由政府來出，樹木也由政府來種，當然企業願意種更好，修剪費讓企業出就好，用每年的固碳量跟他交換，這樣很多高排碳的企業願意出錢來幫忙市政府剪樹的經費，也可以得到碳權，但是那是基於科學化的，要有認證公司。我查了一下世界各國，我看過那個案例，雖然是我們自己想的，但是真的有那個案例。是不是請局長研究一下，我不能叫你現在就答應，去研究一下看看可不可行，一方面可以護樹、經費也夠，第二個，也可以減碳，那才能永續解決政府財政收支的不足，請局長答復。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吳議員這個構想非常好，跟之前討論到的碳稅觀念應該是一致的，所以我們願意跟環保局商量，這個應該是整個機制運作的問題，當然可以運用交換的機制。企業要繳碳稅或是要繳環保基金之類的，我們用碳的觀念來跟企業溝通，看適當的時機。我們先綜合各方的意見之後，再來討論出怎麼樣運作的機制，我們來研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時間再延長。

**吳議員益政：**

科學上有沒有確認這件事情，認證公司願不願意確認，要花多少錢？科學上邏輯是確認的話，我們如果可以成功，ECX 是全世界通用的，他要向我們學習，那個邏輯是一樣的，但是認證的問題，在計算科學的方法是不是會被國際上同樣認證。這不是用土方法隨便估算的，當然如果要用回饋互換也可以，從碳足跡或是社會企業來交換也可以，最好是有科學方法認證，我覺得這個更好，可以推廣到更多的城市。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這樣才會更客觀。

**吳議員益政：**

請養工處開大會的時候報告一下，你們了解的情況，4月份來報告一下，謝謝。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捷請發言。

**黃議員捷：**

我想要延續剛剛吳益政議員所說的斷頭樹問題，因為我這邊也有一個附帶決議，希望養工處可以檢討現在樹木的修剪法規，因為有一些護樹團體有向我們反映，現在高雄市的斷頭樹很多，其實以前的規範是比較完善的，但是近幾年來規範有經過修改，修改之後反而修剪樹木的 SOP 變了，現在反而變成可以截頂修剪；而且有獅尾修剪；還有修葉量會超過 25%；甚至會在分支點修剪，有這些破壞樹木的情況。剛剛其實吳益政議員也有提到，保持樹木的繁茂，其實不只有維護生態的作用，還可以降低溫室效應，對於行人的安全是有一定的安全作用。

我有提一個附帶決議，可不可以請養工處在三個月內檢討現行的樹木法規，包括高雄市綠化植栽修剪作業規範，還有另外一個是高雄市都會植栽修剪管理注意事項，這二項法規進行檢討及修正之後，可以明確禁止斷頭的截頂修剪。能不能請養工處給我們回覆，確定這樣的附帶決議可不可行？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一下。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其實在養工處的樹木修剪，沒有所謂的斷頭，現行的高雄樹木修剪辦法也沒有所謂的斷頭樹，當然有很多的護樹團體有自己的理念，譬如在公園裡面，包括整個必須由居民來參與，連移一棵樹都不行，所以我們在公園改造的時候，也委託一些專家學者和居民共同來討論。在這邊所提到的，像我們的行道樹，如果是在二、三十年前種的黑板樹和菩提樹，整個已經造成人行道隆起和破壞，這部分我們當然透過人行道改造的時候，必須做一個換植，我想這是所有市民急迫需要的，也就是黑板樹造成整個人行道不便。我想，護樹團體跟我們一樣都很愛樹，大家的理念沒有衝突，就是維持良好的樹型。我再重申一次，養工處包括所有高雄市政府裡面，禁止斷頭、截頭式的修剪，謝謝。

**黃議員捷：**

好。這部分的話，如果還有類似的事件，我們就會直接請養工處來進行說明，可以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可以。

**黃議員捷：**

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你站起來，我繼續請教你。你去過日本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日本，有。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覺得日本他們樹木的市容，怎樣？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是去東京。

**主席（許議長崑源）：**

去哪裡都沒關係。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他們的樹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覺得怎樣？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那裡的人行道規劃…。

**主席（許議長崑源）：**

簡單就好，不要佔用大家的時間。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不錯。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錯，那麼我問你，種什麼樣的樹都要澆水，對不對？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好的樹木和好的樹木都要澆水，對不對？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都一樣要澆水。我問你為什麼高雄市每次種的樹種都是那種不好的樹種是怎樣？同樣都要經過澆水的程序。局長，你也一起聽。你有發覺高雄市在種的樹木都是那些雜木嗎？難道相同的時間一樣要照顧，我問你為什麼樹種不選好一點的？樹苗有那麼貴嗎？對不對？這很奇怪，這個問題我一、二十年都在懷疑為什麼高雄市都種那些雜木，你照顧的時間一樣為什麼樹種不挑好一點的？對不對？是不是要檢討一下、考慮一下？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

**主席（許議長崑源）：**

其實那些樹對我們的市容是很重要，對不對？奇怪，樹苗有那麼貴嗎？一樣要照顧、一樣要澆水，為什麼樹種不用比較好的？對不對？是不是要檢討？局長，檢討看看，樹苗價格不會相差多少。到底是在做什麼，沒人想得通，請坐。沒有意見嗎？林議員于凱，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大家午安。請教養工處林處長，2號公園綠地開闢公共設施先期作業規劃費836萬元，這個規劃的過程當中會不會有在地居民參與意見的機會？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請說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如果我們在做一個公園的開闢，現在都要有在地居民大家共同來討論、大家來參與。

**林議員于凱：**

請問居民怎麼知道那個公園要做規劃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一般老舊的公園會是新闢的公園，要改造的時候我們都會在地透過跟區公所還有當地的里民大家召開一個說明會，包括我們整個規劃、構想看居民他們有什麼想法。

**林議員于凱：**

我這邊聽到就是很多里民不知道公園要做了，等到要落成、要剪綵才知道原來公園改建了，很多的里民是住在大樓裡面的，你們如果跟里長宣導而已，這些大樓裡面的住戶他們其實都不知道。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所以我們講以後要做的一定要有居民的參與，包括公園改造，不要說我們做好的一個遊具，其他人說不喜歡，現在又要換。

**林議員于凱：**

對。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大家共同的參與、共同討論，找出大家一個平衡點，規劃出一個好的公園讓大家來使用。

**林議員于凱：**

不是，就這個程序過程當中，你們要怎樣讓居民可以參與？這裡的住家都不

知道。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在規劃的時候會到公所或在地找一個地點舉辦一個公聽會。

**林議員于凱：**

這個公聽會的訊息要怎樣讓大家都知道？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會發給里那邊讓里長去通知給大家知道。

**林議員于凱：**

里長有沒有去通知，你們知道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部分，現在發出去之後…。

**林議員于凱：**

我是說你們能通知一下大樓的管委會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可以，管委會我們都可以來通知一下，都可以。

**林議員于凱：**

對。第二個就是道路刨鋪工程，今年編 1.32 億元，我們也常常接到像上個禮拜一直在講的就是道路好像貼狗皮藥膏一塊一塊的，所以說有時候這路鋪沒多久以後就開始在碎裂，小石子就跑出來，所以我們現在希望你們一定工程以上，我這裡提一個附帶決議，就是說 300 萬元以上的刨鋪道路工程，你要有全程的監視畫面，全程錄影讓以後這個路段如果有問題的時候可以有資料調出來看，看當初施工的過程是不是有一些問題。這有辦法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沒問題，我們在整個道路刨鋪裡面，只要是重鋪的，我們都有養護資訊系統，

我們都會登記，包括整個派工，還有現場的監造，這些都會留下資料。

**林議員于凱：**

現場施工的畫面呢？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都有。現場施工，目前我們都有 4 機的即時影像。

**林議員于凱：**

即時影像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即時影像，所以我們如果在 app 裡面都可以看到，包括遠端的監控都有辦法。

**林議員于凱：**

這樣我是不是可以要求你們以後就是第一點，你們公園綠地在開闢整建公共設施先期規劃作業應導入公民參與機制，這一點也放進去，可以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附帶決議嗎？

**林議員于凱：**

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可以。

**林議員于凱：**

可以。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寫進去。

**林議員于凱：**

還有一件事，因為現在公園很多，清潔維護美化費用 1.76 億元，這費用是很高，不過我們知道有的公園一年的清潔費用才 24 萬元，像我們三民區的河堤公園就是這樣，所以一個月維護費用就 2 萬元，還包括他派工，所以這個派工可能一個月都拿不到 2 萬元，有沒有這種狀況？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有些是重點公園，當然公園維護是一個責任制，我們 1 平方公尺是 1.2 元下去算，還包括廁所是 8,000 元，所以在整個標價標起來是有兩萬多元，有些重點公園是用評選的，其他一般的公園是用最低標，他標到以後這個部分我們沒有辦法去限制他說你的工資是多少，但是我們的預算價跟最低基本工資都差不多。[...] 2 萬 4,000 元。[...] 那是 1 平方公尺，1 公頃，那是採責任制的。[...] 因為我在經費有限的情況之下，我們是這樣做。我們在整個人數，去雇請的人數，我這裡給你，你是責任制的時候，一般的薪資都是超過基本工資。[...] 有確定。[...]

**主席（許議長崑源）：**

曾議員俊傑，請發言。

**曾議員俊傑：**

我在這邊想要替我們學校請命一下，我常去跑學校的場，常遇到校長跟家長會長都在反映說同樣都是同一個老闆，養工處你的老闆也是韓市長國瑜，學校的老闆也是韓市長國瑜，為什麼一國兩制？學校的通學步道，學生在那裡走路、在那裡上下學有時候高低不平，結果你們叫學校要自己處理，包括樹木太大，已經危害到通行的安全，結果跟你們反映，你們也叫他們自己處理。我想

學校的經費就已經有夠少了，他們有的自己去處理還要家長會長去募款幫忙處理，所以我覺得這一點是不是請處長？你答復一下，這到底是什麼情形？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跟會議員報告，有關於通學道是有兩部分，我們編的預算是 1,500 萬元，1,500 萬元大概可以做 5 所學校到 6 所學校，譬如說今年要做的就去年請教育局提供名單給我們，他排列順序，我們來處理，另外營建署也有補助，他有補助那裡的經費，就是說教育局也可以自己去提案跟營建署申請，像十全國小在 104 年就有申請 1,000 萬元的通學道，他都是退縮地蓋的通學道，這是通學道的部分。

**曾議員俊傑：**

我是覺得你不用分這麼清楚，什麼學校它的範圍內你們就不要處理，你們修剪樹木不是一樣嗎？竟然還要募款去修剪，你們有人員也有工具，為什麼不順便幫他弄一下？他們常在拜託人，這個問題一直在發生，我拜託議長可以做主一下，以後學校如果有需要什麼，請養工處幫忙一下。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教育局本身有 500 萬在修剪樹木，如果不夠他們請求我們協助…。

**曾議員俊傑：**

你想 500 萬，高雄市有這麼多所學校，如果夏天下雨樹木很大顆需要修剪，經費不夠還要用募款，你也知道學校現在就很困難，這樣你們做不到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如果人力夠的時候，我們可以支援。

**曾議員俊傑：**

你不能講人力夠，我覺得有申請就要處理，這樣可以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的業務先做完，還有餘力可來支援學校，這個我們沒有問題。

**曾議員俊傑：**

我希望你在這裡承諾，我對預算是沒有意見。但是以後學校有需要，向你們申請，就請你們幫忙處理，不要讓學校再用募款方式，你就知道學校沒有錢，要換個東西也要努力的拜託。

第二、你這個人員配置很奇怪，像河堤公園這麼大的公園，結果里長反映，只指派一個人在打掃，你想這樣的人力夠嗎？所以你們配置人員，是以什麼為單位、以什麼為基準？你認為河堤公園派一個人夠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河堤公園的部分，有的是重點公園，那一部分是責任制請他去維護，廠商派

幾個人，因為責任制派一個人，這件事情我們會要求多派幾個人幫我們處理。

**曾議員俊傑：**

我希望你要看公園大小，還有人口密集度，你就知道河堤公園是三民區與左營的交界，那裡公園大、人口密集，結果派一人來打掃，怪不得里長常會被罵到臭頭，這個要檢討一下。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部分我們會加強檢討。

**曾議員俊傑：**

以上。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邱議員俊憲發言。

**邱議員俊憲：**

處長，在預算書第 25 頁有看到土地租金 3,743 萬 5,733 元，其實每年都大概有三、四千萬元，去付給裡面有中油、台鐵、教育部，去年我看到這個預算時，有向工務局建議，是不是國公營事業或是中央機關，看能不能申請撥用、或是跟他換。不然每年都編這個租金給他們，一年將近 4,000 萬元，10 年就 4 億元了，這部分是不是要檢討。處長，你的看法如何？這些土地一定要租嗎？狀況是怎麼樣，不然一年就是要花 4,000 萬元出去。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像有一些，譬如大華段這是私人土地，以前烏松公所，那是公園預定地。

**邱議員俊憲：**

所以還沒有徵收，不過我們是先使用。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還沒有徵收，就租下來先開闢使用，像美術館也是一樣，美術館這裡也都是兒童遊戲場預定地，這些都無法無償撥用，也是要買下來，中油的也是一樣都要買下來。

**邱議員俊憲：**

國營事業是中央的，我們就跟他換地，地政局在那裡，不一定要花錢買。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如果國產署裡面的土地，我們會申請無償撥用。但是有些必須要有償撥用，我們就必須編列預算，如果沒有那些預算之前，地方有需求開闢就先租用。

**邱議員俊憲：**

所以公園預定和兒童遊憩場，要去向國有財產署或國公營事業，或者是向中央申請，必須要有償不能無償。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有償。

**邱議員俊憲：**

為什麼？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那是他們的法規。

**邱議員俊憲：**

爭取看看，這個根本就是納稅人的錢，從左邊的口袋搬到右邊去，這只是帳面上移來移去，實際上使用還是高雄市民。這部分我感覺有檢討機會，因為我們一年的預算這麼多，但是我們每年花 4,000 萬元在這裡，納稅人的錢從高雄市政府的口袋，搬到中央或是國營事業的口袋，然後只是為了要租這塊地可以讓我們繼續使用。處長，這部分我們來檢討看看，是不是有機會，不然每年都要編列這些預算。這部分的預算我是沒有意見，但是租金是不是看有機會把它降低下來，後面的我利用這 2 分鐘一起把它講完。

我想每年都有議員在會勘道路時，會勘到你們都會怕，我接到選民的電話，也接到會怕。有時候去會勘，剛講時你們裡面的同仁就說：議員這一條路，從很久以前就有議員關心過了。順著剛剛其他議員講的，資訊公開這件事情，我期待養工處裡面可以先做，哪一條路我們已經有做過會勘，大概什麼時候要做，就不需要議員再去會勘、不需要市民去反應。我們有準備要做的，要有查詢得到的地方，就不要浪費那個時間會勘，否則大家都在那邊說為什麼不做，然後又找民意代表，民意代表又再找你們會勘，有些東西其實你們年度已經計畫要做的，這部分的資訊期待你們能公開。

另外，這次的公園大家很關心，小朋友越來越少，可是這種罐頭式的設施，在公園裡面大家都有在檢討。我也覺得高雄市一直欠缺一個兒童主題公園，過去中山大學曾經在烏松的文大用地要設校，可是現在移到仁武去了，那一塊地有一部分現在要做國立原住民博物館，另外一塊大部分都已規劃為公園用地。我期待養工處審慎評估看看，那一塊地的環境非常好，就在澄清湖旁邊，我們是不是有機會來開闢，讓它成為一個兒童可以來使用的主題式公園，這個也攸關到地政局旁邊，它是 74 期的重劃，上面有一些三七五減租的問題。我覺得公園預定地和 74 期，做這件事情市政府是會賺錢的，把那裡的環境整理起來，包括國立原住民文化博物館、澄清湖園區又在旁邊一起處理好，74 期重劃儘快開發，其實我們花出去的預算和收進來公庫的稅收，包括整個土地使用的價值，這部分我會期待養工處和地政局，我們來討論看看。

另外一個比較個案式的，去年我們決定烏松澄清湖旁邊的松藝路要重新刨

鋪，可是後來一直都沒有做。處長，你可不可以講一下為什麼都沒有做？我記得預算已經到位了，不過都沒有做，你可以說明一下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關罐頭遊具這部分，兒童公園我們在在衛武營做 2 公頃，現在也都是一種共容式的遊具，像小港的森林公園也是一樣，那些遊具都是很特別，年底的時候就會開放。現在有些議員提到，要有一個特色公園，我想特色公園不是只有遊具，往後 10 年以後，這些遊具材料可能要維修都有問題。特色公園我們在林園濕地公園，那裡有個「倒立水母」，這個才是高雄市最特色的公園、全國唯一，別人要模仿也模仿不起來，這個我們都會去宣導，不是只要有遊具就是特色公園。

另外澄清湖這一段，就像澄清湖原住民博物館後面，那一段的坡度比較陡，這部分我們會去檢討；有關於松藝路本來有排定刨鋪期程，現在我們考量整個交通運輸，從北到南，由楠梓交流道這邊要開始做，從楠梓、大中、中正交流道，包括鳳山的青年路、自由路先做完之後，松藝路我們有做一個檢測，因為松藝路有些必須做基底改良，所以進去的時間有比較慢。〔…。〕對，我們會進去做。所以我們是先做文前路，澄清湖環湖、文前路做完之後，就會去做松藝路。〔…。〕我們會跟同仁講，未來道路的會勘，它必須要道路鋪面有較科學依據，就是 PCI 指數，不是這條路很好，如果是 50 到 40，40 就是很差了、25 就很差，這些再和當地的居民說一下，因為這條路是 50，可以說現在還可以行駛，如果很差的時候，我們會做路案刨鋪工程發包。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吳議員益政，第二次發言，3 分鐘。

**吳議員議政：**

我提到剛剛會議員所提到，學校教育局雖然有編預算，市政府養工處如果統一處理，包括它只是編預算，該分擔給你們的，你們還是要分擔，事權能夠統一。剛才還講預算的問題，你們從預算來找，專業還是養工處才專業，不然你要叫學校自己發包，這也是另外一個問題，是不是預算他們編，但執行還是由你們來執行，他們再撥補付給你們，這和教育局是不是協調一下。

第二個問題，剛剛邱議員提到罐頭遊戲場，這次選舉有很多年輕家庭提出來，家長也提出來，你們是不是各區有下一波的改造公園，是不是能多幾個公園能夠多幾個示範或者不要用罐頭公園，用比較生態性的方式示範幾個公園，下次改造要能夠提出這樣的案例，我們是這樣建議，每一區議員自己提供給你

們做參考，這是第二個。第三個，福德網球場、陳中和墓園，墓園在法律上是古蹟，很多人不以為然，但是總是在那裡。我覺得最終的協調，除了運動、打球以外，那邊可以做為運動主要場所，但是養工處還有一個辦公室在那裡，你們當辦公室使用、堆置器材設備，我覺得是不是可以開發為早上、晚上大家都願意去那邊運動的地方，放一個辦公室在那裡，整個運動空間、活動空間、里民空間就減少，是怕里民不去那裡，他既然要去那裡，就儘量釋放出來。

養工處要找地方，市政府還有很多地方，希望能夠把陳中和墓園整個辦公室改造為社區的運動場所，六都唯一沒有國民運動中心的就是高雄市，新北市、台北市、台中、台南，連屏東都有，我們至少是分散式的設施，既然陳中和墓園在那邊，讓有些運動設施變成運動公園，而不要卡一個養工處的辦公室。請局長答復，有很多地方難道找不到嗎？市內地那麼少，公園那麼少，你就施作運動公園讓民衆運動，設施再放到別的地方，有沒有困難？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吳議員剛才第一個問題就是修剪樹木預算，如果納入教育局，委託工務局來協辦，我們應該可以協助處理。

**吳議員益政：**

要制度化，不要還要拜託議員。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市政議題，整個高雄市的市容景觀本來就是要整體一致的美觀。第二、陳中和墓園周遭的場域，包括裡面現有的建築物，是不是可以開放讓民衆使用，我再跟養工處了解看看。目前維護的功能，不會因為遷到別的地方去而影響維護的績效，如果有適當的場域可以來搬遷，我們來檢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林議員智鴻第一次發言。

**林議員智鴻：**

請教工務局，不管是局長或處長，一樣是特色公園的概念，特色公園很簡單講起來四個字叫「特色公園」，其實裡面的定義不太一樣，像現在比較多兒童團體或者是媽媽團體、特色公園聯盟團體等等，他們在談一種概念是「分齡適能」，但是有一些身心障礙的團體，他們所在乎的公園叫作「共容遊戲場公園」，包含身心障礙人士可以參與的公園，一樣是特色公園，請局長或處長就分齡適能跟共容公園的概念，就定義上跟市民做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目前市政府所有公園的改造，已經朝這個方向來處理，今年度的預算如果有一些公園要改造，就剛才林議員關心住民參與跟社區民衆的討論後決定，不管是針對不同的特定對象，包括兒童或是殘障朋友的遊戲空間，我們都願意開放式來討論，讓大家參與之後來決定我們要的是共容式或是分離式的遊具，讓民衆使用。

**林議員智鴻：**

謝謝局長做這個重大的政策宣示。現在許多媽媽團體希望未來公園納入了解兒童發展的專家或者是在地的親子、在地的媽媽和小孩的需求，做一個討論，我們希望未來在建設公園上面，都可以把他們的意見納入其中要考量的部分。另外本席一直在推動特色公園具體的地點，我們希望是在鳳山公園，就是緊鄰水資源中心，污水處理廠隔壁鳳山公園，大概有 6 公頃的公園，但是現在只有種一些樹，少部分的罐頭遊具，鳳山公園快速人口增長區，希望可以在這邊優先設置鳳山公園成為特色公園。

另外剛剛本席也在地方參與會勘，我發現現在對於道路的闢建，路邊的路樹或人行道的路樹，可能地方的聲音跟養工處的立場會有一些不一樣，遇到不一樣，養工處會有護樹團體的壓力，因此而告訴地方說路樹的選擇會無法配合地方的需求做一些調配。我發現衝突點，剛剛的案例是因為路樹太高了，所以在颱風季節來臨，倒下來會砸到周邊的房舍，所以現場看到有冷氣被砸壞，還有點毀損的現象，甚至當時也有車輛被砸壞的情形。通常做路樹選擇的時候，養工處都會說因為護樹團體的意見不同，但是路樹的高低，可能已經造成居民的生命財產安全，養工處有什麼方案、有什麼機制，可以讓護樹團體跟在地居民的意見做一個整合，做一個調控的機制，請處長做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關路樹的問題，我們跟護樹團體說明要修剪是站在居民安全跟市容為優先，像小葉欒仁落葉，我就要求同仁必須在落葉期去修剪，但是護樹團體堅持不能修剪過多，樹木連一欖都不能遷移。像鳳楠路我們也去做過問卷調查，所有的居民、包括里民都發過問卷調查，行道樹小葉欒仁的問卷調查是全民調，收回來的數據也是贊成不要移，所以在落葉期將它修剪整齊，不要造成太高，颱風來時，會有傾倒的現象。

**林議員智鴻：**

我知道。處長回答是個案部分，我要提的是從個案延伸出來通案的問題，就是常常遇到路樹是否遷移，遇到護樹團體跟居民意見相左的時候。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剛剛有講過，早期種的行道樹是黑板樹跟菩提樹，這個本來就應該遷移，這是站在公共安全的立場上，像海邊路、英雄路的黑板樹很大欖，人都沒有辦法走路，這一棵樹在那裡造成民衆 30 年的痛，政府當然要解決，但是護樹團體本來就沒有住在那邊，他只是為反對黑板樹不能遷移，但不能遷移，居民又抱怨，所以大家要有一個溝通就是這種樹本來就會造成公共安全，要以公共安全為優先，我們會採取換植，換一個比較好的樹木，沒有必要讓百姓擔憂。黑板樹在冬天開花，居民會受不了，我們要苦民所苦，所以我們跟護樹團體持續在溝通。

**林議員智鴻：**

目前聽起來是雙向、單向溝通，沒有辦法整合起來做溝通，所以未來會不會遇到這種問題，會不會請護樹團體跟在地居民面對面的進行對話，怎麼樣找到一個更好的平衡點，一方面讓植物的生命可以被永久的保護以外，在地居民的生命安全也是重要的考量點，是不是可以兩邊做一個整合性面對面的對話機制？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所以這是居民的參與，慢慢的磨，像 37 號綠地改造，所有的里民都點過要遷移的樹木，但是護樹團體又來了，這一棵樹不能移、那一棵樹又不能移，光一個公園的改造就拖延很久，很多東西一上了媒體就很多人討論，有些很偏頗，所以對媒體的報導，我大概講大家必須理性客觀去探討，一個小型的鄰里公園跟居民的生活是很重要，你不能因為 20 年前所規劃的植樹種得太密集，該移的，我們必須要去移植，所以我們會和護樹團體持續溝通；就好像某些團體要放生，很多東西都一樣嘛，要理性的去探討，這部分我們會持續的溝通。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局長，樹種真的很重要。譬如樟樹就是很好的樹種，也是衆所皆知，又是一年常綠，很少有毛病。羅漢松也是很好的樹種，又強壯，長成以後對市容也有很大的幫助，你所擔憂的情形全部都會不見。以前種的黑板樹和木棉花，你一種下去，以及現在的台灣欒樹，連一點美感都沒有，現在栽種下去，一樣也要花時間照顧、澆水！所以對於以後的樹種就要仔細的挑選，不然等樹木長大後，後面產生的後遺症就會很多。還有你們栽種的小葉欒仁、大葉欒仁，

木質又特別脆弱，颱風一來，你們又要開始擔心，也不知道要怎麼處理，對不對？

沒有意見了嘛，林于凱議員，黃捷議員，你們的附帶決議就放在第 4 號案。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請繼續。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接著請看 28 到 29 頁，維護保養廠管理-機械車輛保養廠管理、預算數 155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 30 到 46 頁，公共設施養護-公共設施養護及改善、預算數 36 億 7,055 萬 3,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郭議員建盟。

**郭議員建盟：**

這筆預算，整整比去年多了 12 億，這 12 億到底是多維護預算，還是多新闢預算？沒關係，我一次講完。在上一次的會議，我們有提到共同管溝，共同管溝，如果我舉例大家就會知道為什麼會沒有辦法設置。1 公里要多少錢，共同管溝？5 到 8 億元的成本！如果從中山路鋪設到博愛路終端就要 100 億元！而且這個還沒有計算包括中間可能要路經過火車站還要再下去，所以我們會回頭，也是因為成本的問題，包括這幾天我們說路平、天坑、路樹修剪，那些全部都是錢的問題。我和大家分享也向議長報告，縣市合併以前中山路和博愛路，像這種主要幹道 2 年就可以鋪設一次，縣市合併以後，我們的道路改變很多，我們的公園改變很多，我們的路燈也改變很多，問題是我們的維護預算有沒有 1 加 1 等於 2 呢？甚至因為高雄縣升格變 2.3、2.4 呢？事實上也沒有。因為縣市合併後，我們為了社福和高高平，高雄縣和高雄市平衡要平等，所以我們的社福預算拉平了以後，排擠了好多的預算。現在我們單單，公務員也好、路燈也好、道路也好，我們的維護預算 1 加 1 現在只有 1.5，所以會造成我們的天坑越多，我們高雄市的博愛路、中華路和中山路，不可能 2 年鋪 1 次了。

所以現階段我們又要重視，當然現在沒有高雄縣和高雄市的問題，沒有手心、手背，現在是整隻手都要好。所以整隻手要好—設施維護，我們高雄市要好，問題是公共設施維護，我們剛才講的不管是道路也好、公園也好、講路燈、講路樹維護，那個都是基本的公共設施維護。公共設施維護如果沒有讓市民感

受到安全有一定的服務品質，也是無法向市民交代，那我們永遠就要在這裡被叮唸和被罵之後，再來找你叨念。所以我覺得根絕的方法，就是錢的問題，而錢的問題今天絕對不是只有養工處、工務局自己討論，所以我在這一項裡面，我建議做一個附帶決議，就是我們針對公共設施養護預算，我們請工務局還有研考會，研考會預算要不要通過？先期計畫會不會通過？研考會審查的。主計處，主計處是匯錢。所以這是 3 個單位，必須共同針對高雄市養護工程處主管之公共設施維護品質與數量與預算需求。我強調是公共設施維護的品質，你到底有哪些項目？路樹也好，拿出來檢討；道路也好，拿出來檢討。到底有多少數量？有多少數量，這個數量就要提出來啊！到底道路有多少？你要維持什麼品質？極不好和極滿意、和普通、和滿意，我們要選擇一個品質；無法打腫臉就要極滿意了，因為錢不夠了。還有序算的需求，不可以現在一直減，你們的預算要集中，養工處的錢是藏在哪裡？藏在災害維修金裡面，等到那筆錢沒有用到時，才把它拿來鋪路。已經長期這樣子了，甚至我們的公園設施常常壞掉，到年底沒錢，直接用黃帶子圍起來。

所以如何讓養工處公共設施的數量、維護品質和預算能夠達到一個最低的標準，我認為在本屆第二會期，也不用第一會期，你們沒有辦法這麼快就提出，我建議在第二會期就好，提檢討報告書送交全體議員，其檢討項目會同議會的工務和財經委員會，還有其他的議員如果有意見的話，共同訂定之。簡單來講，就是要讓高雄市的公共設施，這個是最基本的，不可以因為缺錢，就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2 分鐘。

**郭議員建盟：**

就把這些設施維護減掉，讓市民朋友覺得一定要打爆 1999 才會去鋪設道路，到最後，我們其實已經是變成了這樣，如果要鋪設道路，我就會拜託市民朋友選民趕快打去 1999 反映哪一條道路，因為我們的 1999 那邊有堆積多了、被罵多了，你們就會先去鋪設那一條道路。這是不對的！所以要去盤點，我建議，必須要讓我們的公共設施維護一定的品質，這些要先經過數量的盤點和品質的維護。所以拜託你們，也不要急著要在第一個會期，這是整體的問題，不單只是道路而已，也不只是一座公園而已，一棵樹而已，而是高雄市養工處所有業務項下的公共設施維護的所有項目，提出來，其實在跨局處的話，還有觀光局也有。所以我們提出來以後，到底要維護什麼樣的品質？而且要會同研考會，還有主計處。你們自己提出預算，研考也不會同意，你們剛好是自彈自唱，沒有好處也沒有效。就 3 個單位一起把那個品質訂出來，一起把預算訂出來，再減，高雄市的數量就是那麼多。新工處一天到晚都在編列預算，把所有新鋪

設的道路都移交給你們，請問業務預算有沒有移交給你們？還是擠在原來編列的項目裡面，所以品質會越來越差。

所以我再唸一次我的建議：針對養護工程處公共設施的養護預算做附帶決議，請工務局、主計處、研考會共同針對高雄市養護工程處主管之公共設施維護品質、數量與預算需求，予本屆第二會期開議前提檢討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簡單說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增加的部分是前瞻計畫包括營建署、工業局和公路總局的鄉縣道的部分，所以不是我們的維護經費。如果拿到的是維護的經費，我在公路總局和工業局做的，包括中山沿海路還有一些工業區的聯外道路和鄉道，這部份才有做路面的維修，其它就沒有。[ …。] 那邊沒有，這是我們向中央爭取的，是前瞻計畫的預算。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文益請。

**黃議員文益：**

我想請教處長，我在預算書裡看到一筆經費、現有公園設施改善工程有9,800萬元，我想請教，這個範圍有沒有包括，公園裡面我看有很多的，這樣講好了，現在公園從早上到晚上，都有不同的年齡族群去使用，但大部分有很多都是長輩也就是老人家。我看到公園我舉個例，中央公園是高雄市非常重要的一個公園，苓雅區有正道公園、新興區有忠孝公園，公園內部都有一個人行步道，人行步道有可能因為樹根隆起，造成地磚已經損壞甚至內部的水溝蓋也都壞掉，很多老人家在早上天還沒亮去公園運動時，常常導致他們不小心踢到就跌倒甚至產生骨折，我想這筆預算，是不是可以針對這部分去做改善？請處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筆預算是我們轄管的所有公園的設施…。

**黃議員文益：**

這個部分會做改善嘛！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都可以。

**黃議員文益：**

但是這個現象，長久以來似乎都沒有去改善，我們是不是有巡查人員？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有巡查人員。

**黃議員文益：**

巡查人員都沒發現到有這個狀況嗎？這很久了呢！而且中央公園還有所謂的木棧部分，因為是木柴，下雨過後會濕會壞掉，甚至有老人家踩上去就凹陷下去，導致骨折，長輩在公園只要發生意外，通常就會骨折，這個很嚴重啊！所以我在想，你們應該要好好善用這筆預算，確實去做巡查的工作。而且不只我選區裡的 3 座公園，我想全高雄市的很多公園都有急迫性，水溝蓋壞掉出現一個坑洞在那裡，人行磚道也破了，走過去會踢到，這樣的公園變成非常危險的地方。所以我想請處長，好好妥善的運用這筆預算，把所有高雄市該巡查的、有立即危險安全性的，用這筆預算好好去處理，如果你不曉得在哪邊，我選區的 3 個公園，我們就找個時間去會勘，我告訴你，哪裡出了問題，而且還很久了，這樣可以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會跟議員去看一下，像中央公園裡的木棧道，是靠近五福路那邊的，另外正道公園部分在 104 年已經做了改善。

**黃議員文益：**

我跟你說，正道公園裡是不是有個籃球場？籃球場的地面比較平滑，但它不平，所以下過雨後，有些地方會積水，老人家不知道，走過去就滑倒造成骨折，這是實際案例。有座籃球場在那邊很好，年輕朋友可以打球，問題是因為它沒有很水平，所以下完雨後，會有積水的狀態且久久不消退，因此地面是滑的，導致老人家受傷，所以我覺得這部分也要一併處理。還有，有些公園因為樹太多草皮長不出來，就變成塵土飛揚，我們的灑水系統有沒有在處理？因為我看到中央公園很多是老人家，每天拿著水桶到廁所提水來澆水，如果沒有灑水系統，大家在那邊運動時會塵土飛揚，造成空氣及環境的污染，這部分有沒有要一併去改善？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如果有立即危險性的，我們會來處理，像中央公園因為有些噴灌系統是引自來水的，如果是用自來水，像現在旱季缺水時，就不會冒然去使用，會用再生水來處理。

**黃議員文益：**

但你們沒有灑水系統啊！那邊根本就沒有灑水系統。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那裡不是自動噴灌的，那是一個有水可以跑出來的系統，也就是快速給

水閥，有些公園是沒有的，比較老…。

**黃議員文益：**

那邊也沒有，我們一起去會勘一下，該改善還是得改善，好好善用這筆預算，好不好？〔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美雅。

**陳議員美雅：**

處長，本席想要請教一下，針對本席上次跟韓市長討教的市政質詢當中，本席提出，高雄市有一些身障家庭跟本席陳情，是不是未來我們的公園能夠設置符合身障小朋友可以使用的設備，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希望高雄市未來發展的公園，能夠採所謂的共融式或有特色化的公園來做修正，不要每個公園都是一樣的，已經不能符合現在小朋友的需求。另外我想要知道，高雄市因為空污非常嚴重而且高雄長期都比較炎熱，所以有很多民衆反映，比如有些人可能想要帶小孩搭捷運後再散步回家，可是因為整個高雄市的道路都非常得炎熱，所以可不可以增加高雄市的綠蔭覆蓋率？未來在植樹的部分有沒有辦法加強？就是讓綠蔭的覆蓋面積能夠比現在更多一點，這樣第一、可以減少空污；第二、也可以鼓勵大家願意在高雄市，當人行步道都能夠鋪設好之後，大家也樂於以散步的方式，作為通行主要的方式。是不是請處長答復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關於身障的部分，我們針對整個遊具已經在檢討了，剛剛有提過像衛武營都會公園和小港的森林公園都有一些共融式的，共融式的遊具就是一些身障團體和身障小朋友都可以來使用的。另外在整個…。

**陳議員美雅：**

這是在規劃當中？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已經做好了。

**陳議員美雅：**

已經做好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年底、過年前會開放。

**陳議員美雅：**

還沒有開放？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過年前會開放。

**陳議員美雅：**

好，農曆過年前會開放？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農曆過年前會開放。

**陳議員美雅：**

你是不是把相關資料提供給我，因為很多身障家庭寫信來陳情，我們也希望能夠提供他們相關的訊息，未來你們認為這部分的普及率，大概可以到達幾座左右？你們也評估一下，再把相關的資料提供給我。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在整個公園的開闢，剛才說也會有庶民的參與，和一些專家及兒童心理專家大家共同的討論，看這些公園要怎麼去設置。另外有關於整個植栽綠覆率能夠增加，我們正在做人行道，如果行道樹確實有少的，會先把它補好，就近期、短期之內有缺出的、也會把它補植，在主要的幹道、捷運周遭的交通主要幹道，步行可以走的像高鐵周遭，就先做人行道的整平包括植樹。

**陳議員美雅：**

很欣慰你答復本席，你們現在要針對捷運周邊，去做種植或加以修復、增加一些人行道樹，但我覺得這還是小部分，是不是也請你們把整個大高雄都研議一下，希望能夠增加整個綠蔭的覆蓋率，也希望今年我可以看到你們這方面的研究報告，可以嗎？處長。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可以。

**陳議員美雅：**

我會給你至少 3 個月左右的時間，讓你去彙整一下整個高雄市一般民眾的聲音，也希望未來能夠看到這樣的實踐，好不好？讓高雄市是一個更可親也讓大家更樂於來親近的城市。

另外本席這邊也要請教一下，最近我們看到韓市長效率也非常高，和副市長都親自去監督道路的施工品質，我想要知道處長現在手上的資料，目前正在進行修復的這些道路大概有哪幾條？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從韓市長上任以後，我們預估大概要有 57 公里、85 萬平方公尺的道路，主要修復的原則是從北到南，也就是從楠梓交流道下來和楠梓楠陽的交接系統、高架系統那邊下來，接下來…。

**陳議員美雅：**

時間有限，我先把另外一個問題問完。最近有一些民衆發現，新鋪好的道路竟然有人去潑漆，這部分你們現在掌握的情形為何？你就一併講一下，所以待會你回答三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是，你們未來儘速要去修復的道路，最迫切的是主要那些幹道？

第二個部分，好，感謝主席。我這邊還要請你針對目前高雄市所謂的路平專案，你可不可以把相關的機制也告訴我們電視機前所有的觀眾朋友，因為大家都會想說他們以前每次通報 1999 專線，幾乎都遲遲沒有任何的進度，我待會是不是給你一點時間跟高雄市民說明一下，現在你們絕對會去加快鋪路、修復這樣的動作，所以麻煩也跟高雄市民來做說明，我想待會請你確認一下，現在機車道的施作是你們做還是交通局？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機車道的…。

**陳議員美雅：**

人行道上面，人行道現在是你們在做嗎？如果人行道上面會有所謂設立機車的停車格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交通局評估以後可以做。

**陳議員美雅：**

這是你們共同來做，你待會這個部分也說明一下。還有就是我今天詢問到有關於道路修復工程，你說你們現在一年是編 6 億的經費，是每年都編這個經費嗎？今年如果不足，你們可能會用追加預算的方式，對不對？我現在給你時間，你針對本席剛才詢問的這幾個跟人民比較有迫切關係的這些道路修復工程，所謂路平專案的部分跟高雄市民大家來說明一下，好，謝謝。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關於韓市長上任以後，我們對於道路整個刨鋪的工作，我們是從主要的幹道像楠梓的交流道下來，興楠路、楠梓新路，還有楠陽高架橋到學專路、後昌路、右昌路這個部分，我們會把它做好。

**陳議員美雅：**

處長，請問你，所以我們現在瀝青廠跟營造廠商到底是不是同一家？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瀝青廠跟營造廠，這個早上我也跟議員報告過，按照採購法道路刨鋪是屬於一種營造業，必須按照營造業法去做。有相對的工程，甲級營造他承攬是自己資本門的 9 倍，乙級就是 9,000 萬，這樣來處理，所以整個營造廠，我們是採

納按照採購法公開招標，有一些營造廠本身有另外一家瀝青廠，但是瀝青廠是不能來投標，這個是一個市場機制，所以營造業裡面他也有瀝青廠，我們不能限制他不能夠投標，但是所有提供的物料必須按照 3 級品管來處理，這是我們在整個的…。〔…。〕這部分我們都會廠驗，駐廠去看一下。譬如說我要做今天出廠的瀝青，它必須要熱斗、熱料來做一個篩分析，現場裡面我們還是有即時監控，都有駐場人員在管控，到現場的時候還是必須量測它的溫度，看這個溫度是不是符合，如果溫度不行的話沒有達到標準就要退料，這部分還是要依照我們施工的 3 級品管來處理。〔…。〕每一件都有駐廠，我們市政府的施工查核小組也會去廠驗，〔…。〕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黃議員捷質詢，第二次發言 3 分鐘。

**黃議員捷：**

我想詢問一下養工處，因為鳳山最近有一個 case 就是鳳頂路往維武路的方向有分隔島阻隔視線的問題，但是我們詢問鳳山的養護隊，他跟我們說他們沒有錢，然後我們就有查到另外一筆經費，叫做道安會報交通安全改善經費，這筆經費其實是交通局撥款下來可以給養工處使用的。但是養工處近幾年使用核銷的使用率都不到 50%，所以我想請教養工處，既然有這一筆經費為什麼不使用，然後問了養護隊，但是養護隊卻跟我們說他們沒有錢來進行縮減分隔島的工程，可不可以請養工處回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關道路分隔島它要不要銷切，前提是交通局去評估整個交通流量。

**黃議員捷：**

交通局說他們已經有核定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它有核定評估，他說這個要去銷切，但是按照我的預算，這個預算會有先後的順序，因為要削切的非常多。

**黃議員捷：**

他們是依照 2015 年就已經核定了，請問我們要排到什麼時候？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他現在核定銷切，但是有些交通局剛才議員所提到的道安會報的經費。道安會報是以 A1 事故確認這個分隔島是要銷切的，我們去提一個計畫跟道安會報去申請，像鳳頂路這部分，我回去再看一下到底所需的經費是多少，我們今年

度的預算能不能來執行再跟議員做一個說明。

**黃議員捷：**

是什麼時候？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會後在一個星期以內。

**黃議員捷：**

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意見。請蔡議員金晏質詢。

**蔡議員金晏：**

我想請教林處長，剛剛有提到共同管道的部分，我印象中從第一屆開始在講這個共同管道，我們得到的答案通常就是經費高，可能在全面的施作上會有它的問題，每一次聽到的就是民族路這個案例，我請問一下林處長，除了民族路是不是還有其他的地方有？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除了民族路以外，就是還有橋頭新市鎮，但是橋頭新市鎮到現在我們沒有接管。

**蔡議員金晏：**

為什麼沒有接管？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那是營建署他們開闢的，目前就是做好以後整個程序都還沒有完備。

**蔡議員金晏：**

但是那邊的新市鎮是全部的新市鎮…。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橋頭新市鎮。

**蔡議員金晏：**

整個橋頭新市鎮的範圍，那邊也有蓋了一些建築物啊。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他在蓋的時候管道沒有交給市政府，所以這個程序還沒有完整。

**蔡議員金晏：**

所以它有管道，〔對。〕那些管線單位有沒有進去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應該還沒有。

**蔡議員金晏：**

所以他們還是沒有用那個管道，就是自己用明挖的方式埋管。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所以橋頭新市鎮這部分現在都還沒有，我們還沒有去接管。等於說…。

**蔡議員金晏：**

我要問的就是橋頭新市鎮有共同管道，是不是？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它有設置。

**蔡議員金晏：**

那邊也有大樓都蓋好了，也都有人住一段時間了，包括透天的住宅、包括橋頭地方法院也在那邊，至少水電都需要用，依你的了解這些水電的管線是在共同管道裡面？還是又另外分布在道路下面？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管線圖資是我們道管中心那邊才有的。我是不是可以請我們的林主任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主任答復。

**蔡議員金晏：**

請我們的林主任答復。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林主任建良：**

橋頭新市鎮目前它有做一條共同管道，只有一條而已，大概 2 公里多，因為營建署做完之後跟原來的橋頭鄉公所，他們可能沒有交接完備，目前的管道是沒有…。

**蔡議員金晏：**

是閒置。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林主任建良：**

目前是閒置。

**蔡議員金晏：**

民生管線再另外放。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林主任建良：**

因為只有一條有做，其它的路段是沒有做共同管道的。我再跟議員補充一下，就是大家針對共同管道的部分，其實共同管道分兩種，一種是屬於幹管，就像民族路那一種幹管，那種是全部的管道都是進去的，另外一個叫做供給管，就是比較小的，就像我們以前做的弱電寬頻管道，那個就屬於供給管的一種，未來我們因為那種幹管的費用實在太龐大了，我們包括重劃區、包括向營建署爭取人行道的改造都以施作供給資管的為主。

**蔡議員金晏：**

就讓它的線都放在一起就對了。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林主任建良：**

那種線大部分會把弱電，還有中華電信那種線把它收納在一起，其它的話…。

**蔡議員金晏：**

大的電纜是進不了。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林主任建良：**

大的電纜也可以，弱電的電纜是可以進去的，像自來水、瓦斯可能就不會進到那種共同纜溝裡面。

**蔡議員金晏：**

弱電。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林主任建良：**

弱電的部分。

**蔡議員金晏：**

所以有強電、有大的電。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林主任建良：**

弱電大部分都指像第四台或寬頻。

**蔡議員金晏：**

比較沒有電力的就對了。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林主任建良：**

電的部分，它有分高壓又有分低壓，高壓的部分基本上在共同纜溝他是沒有辦法容納進去，因為他有干擾問題。如果是其他共同纜溝的話，弱電或是低壓電就可以進去。

**蔡議員金晏：**

所以幹管可以放高壓的嗎？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林主任建良：**

如果像民族路那種大型的幹管，是什麼都可以放的，但是造價太高，所以我們未來的方向是朝向用供給管，就是兩種以上收納的共同纜溝的形式去做。

**蔡議員金晏：**

未來是現在進行式還是以後再規劃？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林主任建良：**

現在重劃區 105 年開始市政府要求市地重劃區一定要把共同纜溝的項目納到裡面去施作，目前我們共同管道通盤檢討在進行當中，今年底會把它通盤檢討完成。

**蔡議員金晏：**

人行道改造也會朝這個方向。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林主任建良：**

人行道只要向營建署爭取預算，基本上都會納入共同纜溝的部分。

**蔡議員金晏：**

主任，你請坐。看起來不只新市鎮，營建署有一個共同管道的資料庫網站，上面有提到 77 期私地重劃區，這個應該在鳳山，他寫有共同管道，會不會像橋頭那樣，做了一段沒有用，這個當然要再看。包括建設中的，87 期、85 期、86 期、89 期、93 期，還有一個設計中的，81 期以及鐵路地下化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2 分鐘。

**蔡議員金晏：**

我的想法是這樣，其實這個共同管道，剛剛問到電纜，包括電箱在我們的人行道的設計上也是一個很大的阻礙。另外一個問題，到底一條馬路有共同管道的狀況下，至少不要一挖再挖，我們有沒有考慮到他長期的成本，而不是著眼說我做這個東西以後，這時候要花很多錢，你現在沒做，是不是一而再再而三的挖，我們常常講所謂的內部成本，他也影響到我們講的，你在挖的時候影響交通，這也是衍生很多社會成本。是不是可以請處長或是挖管中心主任還有局長，未來在共同管道的規劃上或者是考量上，可以評估一下這些外部成本的效益，有沒有可能？我不知道實際上是怎樣？但是你看管線單位那麼多，我們如果有這樣子的一個管道，他就不用這邊挖一下、那邊挖一下。我們有管制新刨鋪的道路 6 個月，6 個月後呢？假使又馬上去挖，因為有很多民生的需求這也不是怪政府，但是，我們確實也接到很多，主任都知道，我房子蓋好接水、接電，不好意思一定要挖，也有這樣困擾，共同管道是不是一個可以解決的方案，他是不是真的考量後可以找誰？其實這也需要中央來協助，畢竟很多主要的管線單位也是經濟部轄管的，找他們來談，這些錢他們可以付啊！因為他們未來有共同管道的話他們也可以節省很多開挖成本…。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請說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關於共同管道這一部分，我們現在做的人行道改造我們跟營建署申請，那是一個供給管到用戶端，到用戶端這一部分包括交通號誌、電信還有一些有線電視、寬頻跟軍用的還有一些警消的〔…。〕水利的部分就不夠，我們是做一個管架給他，畢竟這個人行道只有 2 米，你要把所有的管線集中在一起這是要

去協調，目前的管線都跑來跑去有些在路上，在做人行道改善的時候我們做一個管架，沒有寬頻的這個部分我們做一個布管，我們的 pvc 管留好，以後大家就可以弄進去，可以到用戶端。〔……〕我們現在是朝這個方向去做，所以我們會跟營建署申請一個供給管。〔……〕這個我們會來思考。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了？照案通過。附帶決議……不好意思！李議員沒有看到你。李議員亞築，請發言。

**李議員亞築：**

本席想請問一下，這幾年我會勘的道路路面，不論是多麼破爛，龜裂多嚴重你們都是用補的，像補破洞一樣，像破布一樣，一片一片貼在路面上，像復興路，路竹火車站旁邊的平交道那邊的工廠非常多，車輛也很多，一段路面補了五十多片，像濟公的衣服一樣。我們那邊的路開車都不能直開，都要閃躲，閃補過的洞，路面補了之後又沒有補平，車子開過去壞掉而已，摩托車騎過去如果離合器沒有抓緊是會摔倒的，說有多危險就有多危險，復興路跟路竹的菜市場前面，甲南菜市場前面這些都是重要的道路，每天都有人在看、每天都有鄉親騎過去，每天都在罵。我不知道這是道路補丁的問題還是施工的問題，沒有一個有翻修的，還有高科交流道下面的聯絡道，我們會勘了好幾年，大家都知曉是路基的問題。開車開過去好像是開戰車一樣，你如果每天都開那一段路，避震器一個月可能就要換新的了，會勘都知道是路基的問題，你們告知我們都說我們已經把他報為重點維修道路。重點維修道路，每年都沒有錢可以補，不然每年都沒有錢可以維修，不然你們的錢都花到哪裡去了？你們的錢都花在補一片一片的補丁，像膏藥一樣，這是路面的問題，看這幾個路面的問題處長有時間可以來會勘一下，我已經會勘很多次了，可以下來看看什麼時候可以處理？

韓市長的路平專案，現在都是在蛋黃區，我們那邊算是蛋白區的旁邊，可能要乾掉的地方，希望你們這些局處首長關心我們一下。不要只在電視機上看道路平專案，我們那邊也是高雄市，你們也要尊重我們、重視我們。不要我們那邊都沒有翻修路面，都是用補的，這樣真的很不尊重。

接下來，來談談路燈，以前高雄縣時代、鄉公所的時代，我們那邊的路燈的維修都是鄉公所發包，當天晚上壞掉當天就可以處理，現在變成高雄市，需要里長向區公所申報、區公所向養工處申報、養工處再通知包商，最少要三天的時間。我們那邊有時候一個禮拜都沒有人去修理，不知道是不是像請神明，三請、四請都請不到人來修理。所以請養工處跟工務局可不可以改善這個問題，因為我們那邊的路燈真的很重要，我們那邊不像市區每天都很亮。我們那邊如

果有一個路燈不亮，那一片就黑漆漆的，安全會有問題，治安也有問題，這個很重要你們要重視一下。

我們那裡的里長有講，我們屬於阿蓮、田寮、路竹、湖內、茄萣這五區要申請路燈養護可不可以撥給區公所發包？我不知道現在一個包商是要處理幾個區？以前鄉公所的時代，一個包商是處理一個區，修理都很快，如果遇到颱風災害鄉公所也是三天內會處理。變成高雄市後，那個時候有一個月的颱風，一個月都沒有路燈，也是三請、四請怎麼拜託或用罵的都沒有用都不來，1999打到打都不通了，都沒有人要來修理，所以我建議你們，如果你們沒有辦法處理，就交給區公所做，你們的經費也要撥下來，如果交給區公所經費又沒有撥下來，那些路燈要怎麼處理。

今天早上新工處要問的時候大家要休息，不好意思，新工處我要問路竹聖帝殿的事情，因為我看預算有編四千一百多萬，不知道這個預算有編足夠嗎？因為這個地區是我們舊的部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2分鐘。

**李議員亞築：**

謝謝主席，我們舊的部落，這一條道路若是沒有開闢，消防車是無法進入的，多拖一天是多危險一天。所以我請新工處的處長去了解一下，看補償金何時可以完成，道路何時可以開闢好，給我們一個交代。還有茄萣1-4道路，我有看到預算，很高興1-4道路茄萣終於要開闢了，鄉親也很高興，編10萬，你們是要編在哪裡？請報告一下，整條道路若是開闢完成要編多少？你編10萬是要做什麼用途？有什麼規劃？跟我們報告一下，不然我們看到預算很高興，但看到10萬不知道你要做什麼，請局處首長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新工處，同樣業務沒關係，請報告一下。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路竹聖帝殿的部分…。

**李議員亞築：**

我姓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李議員不好意思。路竹聖帝殿旁邊巷道的工程，今年是把土地的經費補足，另外也有部分設計的費用。所以今年預算若是通過，我們是雙頭進行，一邊是取得土地的部分，另外也辦理設計。接下來發包之後，明年經費若是到位，我們會做施工的工作，這是第一件。

**李議員亞築：**

所以明年就會完成了是不是？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對，原則上。

**李議員亞築：**

確定大概幾月份？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原則上是這樣子，明年施工的經費到位以後就會辦理施工。第二個是茄萣 1-4 的案件，108 年是編 10 萬，因為 1-4 道路經過濕地，按照內政部發布的溼地法，必須要送內政部去做審查。至於 1-4 號道路在茄萣濕地範圍審定的過程裡面，它會是在範圍內還是範圍外，那是由內政部營建署目前在審理當中。所以它到底會劃歸在溼地外來辦理道路的開闢，還是在溼地內來辦理開闢，因為程序上都不一樣。所以今年我們是預估除了這件事情以外，還有地方的環保團體對茄萣 1-4 號道路環評通過的決議，他有異議，那目前也跟法院在進行訴訟之中。所以我們預估今年等這兩個因素若是有確定之後，才會續編預算，才不會造成我們匡了一大筆的預算在今年裡面，結果時間有限沒辦法去執行。大概今年編列 10 萬的用意是在這裡。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養工處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剛才李議員有提到路竹的高 7，那是復興路，之前新工處有做一個箱涵加蓋，然後一個道路。另外往南到鐵路那邊我們有做前瞻計畫。但是這個道路是都市計畫裡面的道路，我們有去看過了，那個路況其實是很不好。我們岡山養護隊有提出來，這部分今年我們會做刨鋪，所以我們這裡若是預算通過之後，後續我們會做整個高 7，就剩下的那一段到鐵路那邊沒有鋪的，我們會去鋪。有關於…〔…。〕我們回去會再調一下整個的工班，然後再跟議員報告何時會去做刨鋪。若是路基不好的，像路科聯外道路它下面整個路基不好的時候，我們會去做一個調查，調查若是路基要改，我們就會改，然後做改善的工程。

另外路燈的部分，〔…。〕那我們再去看排進來那裡面的，我們再跟議員去會勘一下。另外路燈的部分，以前岡山地區的路燈都是斗笠燈，颱風之後壞掉很多，那時候很多，大概有四、五千盞，那時候斗笠燈因為莫蘭蒂壞很多，我們做了修繕。未來我們想到對於路燈，我們 101 年全部收回來讓養工處這邊權管，現在是不是有比較迅速，我們已經注意到這個問題，是不是回歸到以前一樣，這我們跟民政局大家共同來討論，路燈是不是由民政局來維管。畢竟我們

所有的路燈都已經普查、調查完了，讓民政局維管，那我們內部，府裡面會做一個協商，跟議員做報告。[…。] 我們現在在簽，大家開會喬好，今年的預算是編列在工務局養工處，下個會期可能就會有一個答案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沒意見嗎？林于凱議員第二次發言，3分鐘。

**林議員于凱：**

我順著剛才黃捷議員，就是養工處的道安交通改善經費核銷，並不到 50%，提出一個附帶決議，請養工處於第一會期向議會提出檢討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等一下附帶決議再拿過來。林智鴻議員。

**林議員智鴻：**

我這邊要提一個附帶決議，一樣是剛剛這個特色公園的議題，我希望提一個附帶決議，內容是未來公園闢建優先蒐集親子相關團體意見，闢建特色公園，並逐步拆除罐頭遊具，以上，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附帶決議拿過來。針對預算沒意見，那照案通過。附帶決議一，林于凱、黃捷議員，一、公園興建及改善工程，應於規劃階段時，納入公民參與，了解在地居民需求，以召開公聽會或座談會方式進行。並應告知當地居民，包含里辦公處及大樓管委會，得以書面陳述意見。附帶決議二，郭建盟議員針對養護工程處預算提附帶決議，請工務局、研考會、主計處，共同針對高雄市養護工程處主管之公共設施，維護品質數量與預算需求，於本屆第二次定期大會開議前提檢討報告書，送交全體議員，其檢討項目會同議會工務、財經委員會議員定之。附帶決議三，林于凱、黃捷議員提，建議養工處檢討道安會報，交通安全改善經費核銷率不到 50%，於第一會期向議會提出檢討報告。附帶決議四，林志鴻議員提案，未來公園闢建優先蒐集親子相關團體意見，闢建特色公園，並逐步汰除罐頭遊具。對不對？好，那沒意見。（敲槌決議）

休息 20 分鐘。

繼續開會。（敲槌）請開始宣讀。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各位議員翻開 07-073，工務局違章處理大隊。請看第 7 頁至第 9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8,652 萬 5,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請陳議員玖娟發言。

**陳議員玫娟：**

我對預算是沒意見，不過針對某件事情我是有一點意見，剛才特別下去跟他們討論一下，誠如我昨天講的，很多建築執照的申請流程實在太過冗長，造成建商很多的抱怨，這個部分請建管處趕快和工務局研議，有沒有辦法簡化建築執照申請的流程。第二個是拆除大隊的部分，拆除大隊其實很多人抱怨的是，現在在推高雄厝，高雄厝大家都有一個質疑，為什麼我們家的車庫，建商要蓋車庫是違建，不行，要拆。但是如果你去申請高雄厝，你轉換成一個綠能遮雨棚的話你還要繳代金，這個叫代金，就可以讓它變成合法，這個部分當然有一些專業的層面，但是在一般的市民，包括很多建商他們都不能接受，他們認為我繳錢就可以合法，我不繳錢就不可以，有一點像變相在要錢，這種社會觀感相當不好。等一下請處長解釋，因為這個有你們專業程度，包括是不是有中央法令的問題？不過，我覺得你們必須要去向社會大眾，包括建商要說明清楚，因為很多人覺得既然繳錢就可以了，為什麼我們不繳錢就不可以，那你們擺明了不就是要錢而已嘛！我覺得拆除大隊他變成代罪羔羊，因為現在大家都怪拆除大隊，我要拜託拆除大隊，其實有很多違建的問題，像這個採光罩，我之前曾經舉過一個例子，有一個小孩子從樓上，在窗戶邊玩耍不小心掉下來，剛好下面有一個採光罩緩衝，讓他摔下來之後緩衝一下才掉下去，所以他的傷勢沒有那麼嚴重。

你說我們拆除都是以違反公共安全為首要拆除目標，可是你說這個採光罩在那邊它有違反到公共安全嗎？沒有啊！他在我們家自己車庫上面而已，而且剛好又因為有這個採光罩，讓這個孩子的受傷程度能夠減低。你說它違反公共安全嗎？它反而救了這個孩子一命。所以我覺得你說這個採光罩認定它是違建，我覺得好像這個不太合理，這個部分請拆除大隊是不是要去檢討你們拆除的標準？你們是不是應該要去檢討？很多東西其實它是不違反公共安全的，那你們是不是能夠在這個部分適度做一個檢討。

所以這兩件事情我拜託建管處也好，拆除大隊也好，原本我們是想要擱置這筆預算，是不是等你們研議出一個更好的方式，能夠對我們議會來交待的時候，讓我們能夠接受程度的時候，我們才讓你們動支。不過因為我知道您這裡面有卡到很多重要的，尤其現在颱風雨季又要來了，可能有很多公共安全的部分需要動用這筆拆除預算，所以我想還是以大眾的利益為優先，我不擱置你這筆預算，我們讓你過，但是我也要拜託你們趕快研議出一套方法，該怎麼樣去簡化這樣的流程？建築執照的流程以外，拆除部分的認定，你們是不是應該要適度的，不違反重大的公共安全，還有人民生命的安全有抵觸的時候，你們有沒有辦法做一些適度的緩衝或變通？不要造成這麼大的民怨出來。

建蔽率的問題主要是希望能夠通風、棟距不要太近、不要影響公共安全、採光的問題等等，這個條件符合之下，不違反的情況下，是不是可以適度的放寬？讓居民不要蓋房子的時候就擔心會被拆除，這個都是勞民傷財，造成市府和居民之間的對立，我們民意代表夾在中間也是很為難。這個部分你們是不是可以儘快研議一個辦法出來？請處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其實上一筆三千多億的負債欠太多了，有錢判生、沒錢判死的道理你也知道，其實和拆除大隊沒什麼關係，請處長說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高雄曆其實是一個好的政策，議員也有支持，只是牽涉到回饋金的問題，剛才講的代金就是一個回饋金。我先說為什麼要訂這個高雄曆？高雄曆其實因為南部的透天厝都會蓋車庫，做採光罩當作車庫，這個在建築法上是屬於違建，因為它有樑柱、頂蓋，在建築法的定義上就是要申請執照。因為南部地區有建蔽率的問題，目前建蔽率就是住宅區一般大部分都 40%、50%，最多 60%，所以如果你要再做採光罩根本是不可能。

我們現在研議一個方案就是透過都市計畫，高雄市都市計畫施行細則，把它做一個定義，假如你是施作綠能設施那你就可以免計建蔽率，所以這一塊在申請執照的時候他是不用計入建蔽率檢討，才可以去突破都市計畫的法令，避免變成它可以免計建蔽率來依法合法申請執照，它就變成是合法的，它就不會變成一般說的違章的部分，會受到違建隊後續的處分，這就是它的緣由。

為什麼一定要用綠能設施來解套？這個部分我們有去向中央爭取，中央基本上一開始很反對這個辦法，因為它也擔心地方透過這樣的做法，會變成你們要蓋多少就蓋多少，變成等於跟都市計畫建蔽率的管制就脫鉤了。所以我們一直說服中央說，我們所講的這個綠能設施是指光電設施，還有這些綠化設施是對環境有益的，對整個都市環境是有益的，後來營建署溝通了很久之後他們也同意了，同意之後才這個規定下來。

回饋金的方式一個觀念就是，綠能設施是可以登記面積，它是有產權的，所以對建商來講它是可以賣的，相對來講，可以計入樓地板的東西，我們站在公益上它還是要收一點回饋金，但是回饋金是進到我們的綠建築基金這個專戶，這個等於是專款專用，我們這一筆錢不會拿去別的地方，我們是挹注、補助一些相關既有的，還有一些新建的建築物，去做這些綠建築、綠化設施的東西。但是相對的也有建商去年反映說，這個回饋金的比例太高，所以我們在去年底的時候就有修法，我們現在把回饋金修正已經打了六折，目前已經立法完成，現在是打六折，所以對建商來講是可以減低一些負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回去好好檢討這個是事實，你也知道對於這個高雄市有多少的民怨。但是我也要呼籲議員同仁，像位於 6 米、8 米巷道的違章建築，如果百姓來請託時，你們要說明讓人理解，有時候 6 米、8 米巷道發生火災等等，消防車作業也是險象環生。議員同仁，我們確實常受選民之託迫於無奈去關切，但還是要儘量說明讓他們了解，有時候因為我們幫他們關切，因而導致阻礙消防車的進入，如果發生火災的話，屆時我們這些民意代表會被外界說得很難聽。所以議員同仁大家要有共識，假如 6 米、8 米巷道前面有招牌等等阻礙進出時，我們要跟他們說明清楚，不能妨礙逃生設備，萬一發生天災地變、火災而無法進出，到時候就變成是我們的罪過了，對不對？局長，請你回去好好研擬一套辦法出來，有時候你們高層擬定的政策實施之後，剛好害死拆除大隊，屆時連民意代表都不知道要怎麼處理，好不好？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10 頁到 12 頁，科目名稱：違章拆除業務-違章拆除，預算數 678 萬 7,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工務局主管單位預算全部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辛苦了，請繼續。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接著請各位議員拿出第 12 冊高雄市政府地政局主管 108 年度單位預算，請翻開冊別：12-120，頁數：第 19 頁到第 22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6,069 萬 4,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3 頁到 26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業務管理，預算數 108 萬 6,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7 頁到 29 頁，科目名稱：地籍業務-地籍管理，預算數 419 萬 7,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30 頁到 31 頁，科目名稱：地籍測量業務-地籍調查及整理，預算數 555 萬 6,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玫瑰，請發言。

**陳議員玫瑰：**

謝謝議長。我想請教局長，地籍測量最近常常在會勘的時候會遇到一些問題，很多民眾陳情說，過去他們的界址到這裡，後來因為有爭議而重新測量，結果不曉得為什麼重新測量後位差就差很遠，那個定址位置的問題，結果他們一直質疑說，你們是不是釘偏了？到底定址的問題你們有沒有統一的標準？為什麼早期的作法和現在的作法會有落差這麼大，造成很大的爭執？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地政局長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陳議員的指教，這種情況大部分都是在圖解區，以前用圖解去測量的這種情況可能會有，現在都是數值測量，這種情形等於發生的機率就低了，現在都用 GPS 和光波測距儀下去測的，所以都是數值化，那個都比較精準。過去總是有一些誤差值（あそび），這樣的測量結果，用現在比較精密的儀器去測的時候，往往界址和過去的可能會有一些差距，可能有的情況我老實跟陳議員報告。現在我們的作法是，今天你去測的時候，大家有意見，他申請再鑑界，我們第 2 次去測如果還是有不一致的地方時，我們不會馬上就釘下去，我們都已經交代下去，各地政事務所都是這樣的作法，回來再仔細檢討看看，就是界址的部分再去套圖，看看哪一個是比較正確的，如果的確是有偏差，必須要做修正還是要做修正。以上跟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玫瑰：**

因為這是市民的財產問題，有時候你們稍微偏差，對他們的財產損失就很大。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沒錯。

**陳議員玫瑰：**

他們認定過去就跟我說我們的界址就在這裡，為什麼你們重測之後，卻變成進到我們家裡面，還說被我們佔用了，所以他們會有很大的不滿，而你們又說

服他們說過去那個都不標準，現在我們用的這個才是正確的。今天他們的土地多出來了，他們都不會有意見的，假如土地減少了，他們絕對有百分之百的意見，你們就要去說服市民。所以人家就會質疑說，你們說以前測的不一定標準，現在的你們確實會符合標準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過去的部分，就是用圖解的部分，當然在測量的時候，圖解的部分用尺在量難免會有誤差，這個是事實；現在的部分，因為是用光波測距儀，它只要測下去都直接反射回來，所以那個是非常精準。

**陳議員玫瑰娟：**

你們現在用這個不會有誤差的問題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現在的部分…。

**陳議員玫瑰娟：**

現在做的這個。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現在的誤差都是幾公分，都非常小的一個誤差，那個差距不會很大。因為像這種狀況的時候，通常覺得面積有減少的部分，他可以申請再鑑界，由我們這邊的測量科派人下去測量看看，到底是地政事務所在測的時候是不是有錯誤的情況，或者是什麼樣的狀況，我們就再一次檢核，若是它需要改就要改，如果是沒有問題的話，我們還是會維持原來的。

**陳議員玫瑰娟：**

我現在有一個案例是，他們現在來給我們陳情說，你們後來在鑑界的時候，說他們佔用到你們公家的土地，所以要拆。然後他就不服氣，他說希望能夠釐清，因此要重新鑑界，結果你們政府單位卻說，你要自己付錢去做鑑界，你們要自己想辦法自費去做，好像是 1 筆 4,000 元，對不對？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每一筆申請鑑界的費用。

**陳議員玫瑰娟：**

這個是你們政府說我佔到你們的地，理當要政府自己鑑界來告訴我真相在哪裡？而不是要民衆自己再掏腰包申請鑑界來釐清我的界址在哪裡？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因為我們測的時候，對方的地主認為鑑界有超過他的界址，他當然要自己申

請再鑑界。

**陳議員玖娟：**

是你們說他佔到你們…。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對，表示說測的結果有這樣的狀況，所以自己的權益他當然要維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2 分鐘。

**陳議員玖娟：**

謝謝議長。剛剛局長你有特別提到，如果當舊的和新的有落差的時候，你們會重新做再一次的核對才不會有誤失，所以當你們測出來說民衆佔用你們的土地的時候，民衆提出異議時，那麼你們公家單位是不是應該主動再去做第 2 次鑑界，讓民衆能夠真正接受，而不是叫民衆自己掏腰包來證明他的界址在哪裡？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如果他申請再鑑界，測的結果是我們的錯誤的話，鑑界費是會退還的。

**陳議員玖娟：**

所以他們申請的話，錯了費用會退還，如果是這樣，為什麼不乾脆由你們來做鑑界呢？是你們要證明人家佔到你的土地啊！不是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所以他為了維持他的權益，自己來申請再鑑界的程序，這個是測量規定。

**陳議員玖娟：**

這個應該由政府來處理才對吧？沒關係，局長，我想這樣…。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這個個案我麻煩陳議員告訴我們，我們再去檢視看看。

**陳議員玖娟：**

要不然這個個案我們私底下談，我現在要跟你講的是這個鑑界其實很重要，攸關民衆的財產。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是，沒錯。

**陳議員玖娟：**

所以他們一定都很 care，因為差一點他們都要計較，現在要了解的是，這樣的測量準確度到哪裡？因為我們常常會接到這樣的陳情說，以前的界址怎麼

會和現在的界址落差這麼大？民衆一定是挑他最有利的，當然你們也要挑你們有利的，所以這個就會有一個衝突點。我們要的是你們如何取信於民，讓民衆能夠相信你們的界址是對的、是正確的，他們才能夠信服。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所以才會有鑑界的機制來做 double check，看到底是原來的錯，還是…。

[…。]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 32-34 頁，地價業務地價管理，預算數 146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 35-38 頁，地權業務地權管理，預算數 330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 39-40 頁，地用業務非都市土地管理及督導土地開發業務，預算數 175 萬 6,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 41 頁，徵收業務公共設施用地取得，預算數 67 萬 1,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你說明一下。公共用地設施取得這是什麼意思？怎麼會只有 67 萬呢？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這個就是需地機關要辦理土地徵收的時候，徵收之前通常需地機關會去跟民衆協議價購，如果協議價購不成的話就會進到徵收的程序，到時候這些徵收的部分和手續由地政局來辦理，然後再陳報內政部核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就是費用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不是費用，等於是辦理徵收的事務費而已。

**主席（許議長崑源）：**

事務費。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說徵收費怎麼會只有 67 萬呢？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是啊！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 42-44 頁，資訊業務地政及地理資訊發展管理，預算數 3,969 萬 4,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 45 頁，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4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接著請看 12-121 地政局土地開發處，請翻開的 12-15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2,559 萬 3,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不是質詢只是提議一下，因為議會有好幾十位議員在關心共同管溝的問題，共同管溝實際上就只有在重劃區可行。剛剛有講主要幹管的施作或者連通道的施作，目前已經在重劃區裡面實施，你們實施是怎麼做的？另外，做的成本會增高，這樣平均地權基金的收入會不會減少呢？因為成本增高了。請你報告給所有的議員了解一下，共同管溝是可以減少高雄市的道路挖掘，以及高雄長期的開發使用共同管溝的好處，是不是請局長或處長對大家做一個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議長、謝謝郭議員的關心，我如果說的不夠詳細，處長還會補充。基本上，現在新的重劃區，按照工務局給我們的一個規定，新的重劃區為了減少人孔數，所以我們現在都有設計共同管溝，不是共同管道，共同管道是包括自來水管等都會包括在裡面，我們現在設的是共同管溝的部分，就是蒐集一些弱電。

**郭議員建盟：**

所以還不是共同管道。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管道的範圍會更大，我們是放在人行道上面。

**郭議員建盟：**

事實上就只有重劃區可以作共同管道，對於高雄市未來 50 年或 100 年，如果不從重劃區開始做，永遠使用不到，因為沒有機會可以做了。我所知道，在重劃區的成本會低很多，所以平均地權基金如果是為了土地開發，而不是為了市政的歲入需求的話，如何讓高價的土地因為高價的土地可能負擔得起，未來土地如果重新標售的時候，抵費地重新標，你們標的錢可以抵掉這些共同管溝的成本。我認為就可以試著去推動，要不然弄一套制度，永遠沒有機會，以高雄市的財政、甚至台灣的財政，要享受共同管道是不太可能的。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議長、謝謝郭議員。現在我向郭議員報告，在重劃區裡面所有的共同負擔就是用地的負擔，費用的負擔是由區裡面的土地所有權人大家共同負擔，雖然共同管溝的費用會比較高一點，但是對民衆來講，雖然負擔高一點，但是本身的價值因為公共設施比較安全；道路比較平整，將來不會常常挖掘而傷到路面。所以無形的價值及整個社區的價值就提升了，所以對社會來講、對民衆來講、對整個市政府來講都是有好處。現在只要大的重劃區裡面，譬如鳳山 77 期就做得很好，整個道路都非常平整，看起來就非常舒服，將來在維修的時候，共同管溝在維修的時候，每一個距離都有一個人孔，在維修的時候就會很方便，家戶在接管的時候就不用挖到路面，也是非常方便。所以這樣的一個方式推行下去，對民衆來講、對政府來講、對地區來講都非常有幫助，甚至將來土地的處分，以及將來抵費地的處分也都有相當大的幫助。

**郭議員建盟：**

所以共同管溝意見不大，你們也實際在做，那管道的部分呢？要不要請處長或相關研究的承辦人員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請工程科的科長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土地開發處工程科林科長育群：**

謝謝郭議員。共同管道其實在經費的分攤上，管線方要出資三分之二，工程主管機關、主辦機關是出資三分之一，目前比較大的困難是管線單位的配合問題。目前我們跟他協調是採用分支管的部分，其實就是剛剛局長提到的共同管溝，共同管道是工務局目前在民族路、大中路那一段的示範段，包括維修人員可以下去，這些建造的經費當然是更高。[...] 剛剛工務局有提到，每每大概也要幾百萬，因為人是可以下去的，它是類似雨水箱涵，中間容納的包括電力的幹管、電信的管路、以及自來水。[...]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2分鐘。

**郭議員建盟：**

氣爆之後，三多路的涵管是整個炸開的，我們花不到三個月的時間，把這麼大型的涵管重新重做，成本好像也沒那麼高，你看！那麼大的涵管，人也可以下去啊！到底你們評估的癥結上，我們新的重劃區沒有辦法做共同管溝，為什麼沒辦法？即使我認為要使用管道的廠商負擔三分之二，基本上我認為那就什麼都別玩了，因為廠商不可能有那種負擔能力，這是政府應該要做的。可是我認為重劃時，是不是那個經費也可以節省，相對可以把成本壓低、大家共榮，讓未來30年、50年的高雄，逐步實現有共同管道的空間，你們有做過評估嗎？

**土地開發處工程科林科長育群：**

因為我們在開發的時候，包括77期的預算，其實經費的預估是採用傳統式的、傳埋式的。

**郭議員建盟：**

我聽起來大家真的對共同管道，什麼樣是符合高雄市的需求？怎麼樣讓成本可以降低，在成本效益上取得一個平衡。我們可能沒有能力去做一公里需要五、六億的工程，但是看看能不能做一公里幾千萬的，一樣可以減少鋪面。有沒有可能屬於高雄自己城市發展的共同管道，我認為這個其實不只在工務局，我認為反而最有可能的是地政局土地開發處去做評估，因為只有你們能去做，新開發的地區才有可能去做，現在要挖新的都不可能...。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請說明。局長，請坐。

**土地開發處吳處長宗明：**

謝謝議長。郭議員，現在是這樣子，我們現在面臨到的就是說開發區的工程費用是由地主來負擔的，所以如果用共同管道這個東西的話等於說他的費用成本提高。當然郭議員你所提的考慮到整個高雄市發展來講的話，我們是不是可以去思考就是說…。[…。]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對。[…。] 對。[…。]

**土地開發處吳處長宗明：**

對，所以是，[…。] 所以說我們應該是可以去思考就是說可以兼顧到地主的工程負擔，剛才議員你也有提到若屬於這個部分是屬於對高雄市整體的利益，所以應該由高雄市這邊來自己做吸收的話，也是一個思考，這樣才能夠把整個環境造就到一個更高的水準。[…。] 對。[…。] 我們來看這個平衡點來找出來，因為終究那是一個長遠的利益。[…。]。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樣有困難嗎？有困難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跟議長、跟郭議員報告一下，基本上我們因為工程單位只有工程科這邊，我們還是需要再請教工務局那邊看看，對於這個共同管道的規模是怎麼樣，因為我們現在做的那個共同管溝的部分是放在人行道上面，[…。] 所以那個規模有一個範圍，幾支管子放得下去的情況之下去擺設這些共同管溝。

郭議員的意思好像是說要更大一點、擴大一點，包括自水來的部分都容納在裡面，這個剛剛科長也提到說民族路那邊有，我們再去請教工務局那邊的一個看法，再去跟他討論看看。[…。] 我們同意做評估報告，因為有些重劃區比較大的路下面有箱涵，污、雨水的箱涵或者是污水的箱涵，這個共同管道的話再容納的是不是有那個空間？我們再跟工務局那邊研討看看，我們同意做這樣的評估。[…。] 管道的單位大概都有。[…。] OK。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附帶決議怎麼修？[…。] 你先跟大會報告，現在距離散會時間還有 30 分鐘，是不是等到我們高雄市議會預算審查完畢再休息？好不好？沒意見。（敲槌）邱議員俊憲，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謝謝議長。我們知道很多年來其實公辦重劃替高雄市拿到許多抵費地，我想請教處長還是局長，這些抵費地是花錢取得的呢？還是透過這些重辦的手段去取得這些相關的地主，要去繳回來這些相關的土地面積？是不是請局長還是處

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議長。謝謝邱議員的關心，事實上我們在辦重劃的時候，就政府先拿一筆錢去開闢這些道路、公共設施，包括公園、停車場等等之類的，這些錢將來就是由民衆按照他的受益比率，以未建築的土地來抵付這些重劃的共同負擔，這個叫做抵費地。這些抵費地將來一定要出售的，因為出售完以後才能夠收回開發的成本，也可以做為毗鄰公共設施的開闢，或者是增添重劃區裡面的公共設施，以及做為將來我們在新開發地區的資金來源，如果再有盈餘的時候，我們就用繳庫的方式。

**邱議員俊憲：**

這個題目最近大家很關心。局長，我問如果是，請回答是；如果不是，請你再指正。這些抵費地的土地本來不是高雄市政府的，而是因為重劃之後所取得的這些面積嗎？第一個。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是。

**邱議員俊憲：**

第二個就是最近大家很關心說到底有多少被處分掉？因為畢竟市政府有花錢去做這些公共設施，我們必須要有些收回。這些抵費地這幾年下來，局長，你手上應該有那個資料，我們全部大概拿到多少這些土地？還剩多少？是不是可以讓關心這件事情的市民朋友，知道這個數字是怎麼樣子？就是我們透過重劃的程序拿到多少？我們處分掉多少？還剩多少？我覺得這是客觀的數字讓大家來參考一下，好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因為陸陸續續處分掉的那個部分，我們就不再統計，目前裡面我們代標售的這些抵費地的話大概還有 40 公頃左右。

**邱議員俊憲：**

還有 40 公頃左右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對。

**邱議員俊憲：**

我想如果這些原本不是高雄市所擁有，是透過我們放入預算去建好之後取得抵費地，我覺得適當的地目應該是住宅，不然就是商業用地，一定是非公用的，

應該要適當的去取得我們應有的財源，不管誰當市長其實要有錢才能做事。我覺得這是一個這幾年來合理可以去取得財源的部分，當然土地要怎麼去處分，議會過去這幾年其實都很嚴格在看待這件事情。像我的選區裡面，北屋排水那邊重劃區現在很多房子都在蓋，那裡的居民大家都說幸好有公辦那一期的重劃，不然本來臭水溝底下還埋一大堆垃圾，本來後面是臭水溝，現在變成公園。像這個就是在仁武地區八卦寮大家看得到一個比較成功的案件，所以在這邊順著這個話要去提的是說最近愛河也很紅，不管是變金銀還是怎樣都沒關係，反正越多人來高雄都是好事情。可是愛河的源頭就在仁武北屋這邊，所以 100 期的重劃，很多鄉親也煩惱市長換不同人當，這個部分的工作是不是就會停止？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請局長也說明一下？第 100 期的重劃，現在市府的態度跟進行的規劃到底到哪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議長，謝謝邱議員的關心。第 100 期重劃區就是仁武草潭埤那個地方，我們是用公辦重劃的方式把北屋排水再往上溯源到愛河的源頭，這個部分是如期用公辦重劃的方式來辦理。因為第一個，用公辦重劃的方式讓愛河的源頭重現，這是具有文化的意義，愛河從最底端的鹽埕區到源頭都能夠一系列的做一個適當的整治跟開發，這對整個流域來講都非常好的一個計畫。

第二個，因為他用公辦重劃的話，可以取得裡面的公共設施用地當中的公園兼滯洪池大概有 2 個、5 公頃左右。這樣的話，他可以利用公辦重劃的方式去透過跨機關的合作，請水利局來幫忙施設滯洪池，確保當地的生命財產安全兼滯洪防水的功效，所以這個一定要公辦重劃來辦理。目前的進度，因為在內政部那邊雖然已經核定這個計畫，但是跟原來通盤檢討裡面的內部不太一樣，所以現在在補公展的程序，現在正在內政部審都市計畫，如果過了以後，我們接著公辦重劃就會繼續進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2 分鐘。

**邱議員俊憲：**

局長找個適當的時間跟韓市長說，他也很關心的愛河，可是不要忘了源頭在原本縣區的仁武那個地方。這個公辦第 100 期，市府不會賠錢，大家都可以一起賺錢，地主賺錢，市府也會賺錢，整個高雄市民都賺到。除了把愛河源頭整理好之外，其實周邊的土地使用狀況真的會比較好轉，這個部分我希望能照原來的計畫進行。

另外一個是過去幾年也有提過的，那個地方有些其他的公共設施用地，以及公共設施的建築所需要的預算，也期待能夠透過這個公辦重劃取得抵費地去處分這些土地之後，包括新的八卦寮一、兩萬人的市民朋友住在那裡，沒有一個綜合的活動中心之類。其實都期待地政局能夠在預算上和土地取得上給予最大的協助，拜託局長，雖然新的市府剛剛交接，但是這件事情還需要很多年才能完成。所以要拜託局長向市長報告清楚，讓我們可以繼續進行這項工作，包括鳥松文大 74 期，其實原縣市一些比較沒有開發的地方，都期待新的重劃區的工作能夠趕快去進行，因為有公共設施，道路就會開通。誠如剛才郭議員建盟關心的，我們都期待在做重劃區的時候，能夠盡最大的可能把未來需要的設施都做進去，可是會有一個極限值，例如管溝或是管道要做到 1 米、3 米還是 5 米其實很難講。像現在的氣候變化這麼大，以前可以容納這麼多水量的排水溝，以現在的標準而言可能都不夠了，如何取得一個平衡，其實工程科和工務局以及水利局，我期待需要跨局處再去整合。

我剛剛提到的兩個問題，100 期、74 期，還有其他行政區正在進行中或是未來要規劃的重劃區，我期待土開處跟地政局長向新的市長報告這個需要，而且好的事情要去做。拜託局長。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議長，謝謝邱議員。邱議員的建議我們一定要如實的反映給我們的長官，包括市長，我一定會向他報告這樣的狀況。我在這邊也再次的強調，100 期的重劃區，我們是一定用公辦的方式，如期的來進行。因為只有這樣才能將滯洪池和它的用地一併取得來施設，對於這個地區民衆的生命財產才能夠進一步的保障，因為關係到民衆的生命財產安全，我們一定會這樣做。其他的開發區，已經在進行當中的還有 19 處，我們會加速辦理這樣的開發工作。以上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玫瑰，你是第二次發言嗎？3 分鐘。

**陳議員玫瑰：**

這個科目應該不算第二次。

**主席（許議長崑源）：**

第一次嗎？好，5 分鐘。

**陳議員玫瑰：**

謝謝議長。我想要問一下地政局，現在高雄市目前有在做公辦重劃區的有哪些地方？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們現在正在做的重劃區，包括交通節點的，就是兩個車站，亞洲新灣區有 10 個重劃區，有 110 公頃現在已經完成五期，現在五期已經加速在進行，當中有的在規劃設計，有的在公布重劃計畫書當中，這個內政部都已經核定重劃計畫書了。接下來還有眷村的土地，就是陸、海、空軍，在空軍的部分是大鵬九村；海軍的部分是明德新村，明德訓練班旁邊的 93 期，這個是在劉議員德林服務處旁邊的重劃區。還有一個是 81 期在大寮，這個部分我們報了兩次重劃計畫書，因為裡面有一段文字，內政部認為不妥，要求我們在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裡面拿掉。

**陳議員玖娟：**

就這裡而已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這個拿掉之後，我們就可以再進行，剩下的像是 89 期的少康營區，還有剛剛提到的 74 期的鳥松…。

**陳議員玖娟：**

有沒有後港巷，還是後港重劃？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後港那個是自辦重劃…。

**陳議員玖娟：**

它是算自辦的？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對。當時在縣政府的時候就已經核定重劃的籌備會。

**陳議員玖娟：**

我再請問一下，霞海重劃已經重劃完成了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對，那也是自辦的。

**陳議員玖娟：**

霞海重劃的旁邊就是後港重劃，這兩塊都是自辦的嗎？〔對。〕我現在要提的是之前有提到，就是在民族路靠近福山里那個區塊，大概是博愛路和自由四路底，那邊有很大的高壓電塔，有很多座，當時我去會勘的時候，那是好幾年前了，是我當兩屆以前的事情了。當時我們跟黃昭順立委有特別去看，當時台電有跟我們講過，如果霞海重劃做好的時候，要下地，那個高壓電塔可以一併一起做下地的動作。但是霞海做完了，那個高壓電塔還在，後來我們又再去會

勘，再去跟他提了一次，他又告訴我們要等後港重劃做完的時候，全部一併一起下地。因為在重劃完了之後，電線才有辦法下地，所以才有辦法整個去檢討整塊高壓電塔的事情。請問一下後港重劃結束了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現在工程還在進行當中。

**陳議員玖娟：**

還在進行，大概還需要多久？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自辦重劃的期程…。

**陳議員玖娟：**

有人可以 pass 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進度的部分我這邊沒有。

**陳議員玖娟：**

你們趕快去查資料，大概什麼時候可以好？我在這裡要跟局長建議，如果後港重劃做完之前，我拜託你們趕快跟台電一定就高壓電塔的事情做研議。其實我們還有去跟台電協商過幾次，他們都同意下地，但是他們是說如果現在下地，沒有地方可以去擺那麼多的電箱，所以只能透過重劃的時候，在還沒有任何住戶進住的時候去擺電箱，比較不會造成反彈。所以他們希望能夠透過重劃的時候，能夠把電的問題解決，所以我也拜託你們，因為現在台電告訴我們，一定要等後港重劃結束之後，才能夠一併來做檢討。所以我可不可以要求地政局，能夠就這個案子幫我們追蹤一下，未來高壓電塔是不是能夠一併做下地的工作？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議長，謝謝議員。我是第一次聽到有這樣的狀況，不過我們來了解看看當時是怎麼樣的協議方式。

**陳議員玖娟：**

那是台電給我們的答復，所以一定要靠你們的…。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沒關係，我們再跟台電這邊來了解看看當時協議過程是怎麼樣，以及協議的結論是如何，看看在現在施作的當中有沒有可能朝著陳議員所講的這種方式來辦理。

**陳議員玖娟：**

因為你重劃時，在還沒有人進住的時候是素地，你要埋管線等等的工作比較簡單，而且電箱要安置也比較好做，免得大家房子都蓋好了，門前都不讓設置電箱，那怎麼下地？電線地下化就靠重劃這個時段來做，是最好的時機了。這個部分我要拜託你們追蹤。

第二件事情我要請問一下，巨蛋後面的 46 期重劃，到現在到底進度如何？旁邊都已經重劃完成了，比它晚的都已經重劃完了，就這一塊還卡在那邊。我也知道你們訴訟聽說輸了，那你們後續怎麼辦？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議長，謝謝陳議員。跟陳議員報告，據我的了解，這個就是自辦跟公辦最大的差別。因為在自辦重劃區裡面，有少部分的人自始自終都反對這樣的自辦重劃，所以每一個處分，他就提一個訴訟，包括我們的處分他也提訴訟。最新的進度，判決下來的話，就是負擔總計表裡面的重劃前後地價，這個已經確定了，所以他們現在就根據這樣的負擔總計表的前後地價計算的分配成果，等於是已經確定了。那確定的部分，他們已經送到地政事務所去辦理測量，公告登記完了以後，就可以把土地沒有異議的部分發還給土地所有權人。至於重劃異議的土地所有權人，我們就暫時保留下來，就先不讓他去辦理登記和測量的工作。

**陳議員玖娟：**

這樣的期程要多久？因為這塊地講很久了。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現在正在辦理測量跟登記的作業，是很久，這個案子很久了。

**陳議員玖娟：**

這是現在最熱鬧的地區，巨蛋的後面，最熱鬧的蛋黃區，結果目前是卡在那裡，然後現在閒置在那邊。所以其實那些地主也很無奈，這塊土地到底要怎麼處置，我覺得政府要拿出魄力來，自辦的到底要怎麼…。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所以他們現在正在測量當中，就是說分配完圖上的分配位置之後，實地放樣把面積測出來，沒有問題了以後就送登記，登記完了以後就點交，他們自辦重劃會就點交給土地所有權人。〔…。〕我們的部分，他只要送到我們那邊登記，通常不會超過兩個星期。〔…。〕對，他只要送到我們那邊去登記的話，通常不會超過兩個星期。同仁告訴我，目前是暫時停工，因為管線單位協調的問題，所以暫時停工。〔…。〕好，OK。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陳議員麗娜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想請問一下，公辦重劃或是自辦重劃其實見仁見智，高雄市政府一直都認為公辦重劃一定比自辦重劃好。高雄市政府從民國 96 年開始到現在，公辦跟自辦的比例，我曾經在議會裡面問過，難道某一些案子不能用自辦重劃嗎？當時的地政局是跟我講說，因為公辦可以拿抵費地回來，高雄市政府還有一些回饋。但是剛剛所提的，我其實頗不以為然，也許自辦重劃有一些糾紛，但是一定是在制度上面有一些沒有辦法解決的問題，是不是應該要從制度面去討論，怎麼樣讓自辦重劃也能夠清楚明白。自辦重劃民眾拿回來的利益的確比較多，可以分回來比較多的土地，但是公辦重劃難道就沒有利益的問題嗎？利益落到誰的口袋裡面，只是大家比較安靜而已。所以我在這裡也要講一下，紛紛擾擾的，剛剛講到現在重劃到底劃到第幾期了？我可不可以問一下局長，現在重劃劃到第幾期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議長，謝謝陳議員。我們現在規劃到 100 期。

**陳議員麗娜：**

目前是到 100 期。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對，就是剛剛提到的仁武草潭埤的案子，現在內政部在做都市計畫的審核中。

**陳議員麗娜：**

96 年以前是劃到 45 期，現在劃到 100 期，所以其實重劃的速度還挺快的。我看到重劃的數量，其實這幾年來的確重劃數量是滿多的，但是有一個案子大家也都一直在問，就是 77 期的重劃。我可以問一下 77 期重劃是什麼時候簽過的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77 期重劃區是在鳳山那邊，公辦重劃在鳳山那邊已經完成了。

**陳議員麗娜：**

1.24 公頃，是寬泰開發有限公司的重劃案，這個案子是什麼時候簽的？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這個都是自辦的。

**陳議員麗娜：**

這個是自辦的，但是這個案子是什麼時候簽過的？你不知道嗎？我以為你是

專家。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這個是 107 年核准的一個重劃案。

**陳議員麗娜：**

107 年幾月？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不好意思，因為我這邊沒有資料。

**主席（許議長崑源）：**

知道的起來回答。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77 期重劃核定的日期是 107 年 10 月 26 日。

**陳議員麗娜：**

107 年 10 月 26 日？〔對。〕12 月 25 日是首長的交接，再往前推回去，11 月底的時候是投票日，就在投票日的前一個月，就在這個時間點上。這是 77 期，但是我們現在已經到 100 期了，表示前面擱了很久的時間。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跟陳議員報告，這是自辦重劃的，你剛剛講的那個是公辦重劃，不一樣。

**陳議員麗娜：**

你說期數不一樣就對了。〔對。〕所以它擱了多久的時間？這個案子是很快速的通過嗎？還是擱了很久？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沒有，這之前就已經申請了，他在 103 年的時候就已經成立籌備會了。

**陳議員麗娜：**

所以時間很久了嘛！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對。因為牽涉到地上物的協調，還有到 106 年的時候，自辦重劃有一個制度上的變革，必須要在核定重劃計畫書之前，它要經過一個聽證的程序，所以時間就會往後延。所以剛剛提到自辦重劃為什麼時間會往後，原因就是它有很多的程序，包括聽證，那是非常嚴謹的一個程序，要讓所有自辦重劃的土地所有權人，了解自辦重劃的內涵。

**陳議員麗娜：**

所以照道理來講，如果這個程序夠嚴謹，不會老是產生自辦重劃好像有很多問題。但是我聽起來，高雄市政府對於自辦重劃其實…。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其實自辦重劃，從高雄市政府的口中給我們的印象，都是自辦重劃的問題很多，很麻煩，沒有公辦重劃來得好，這是我一直以來的印象，如果沒有錯的話。所以很多的自辦重劃其實提出來不容易通過，高雄市政府是比較不歡迎自辦重劃，比較希望大家都來參加公辦重劃，我的感覺是這樣。你自己可以想一想，是不是高雄市政府一直以來的態度都是這樣，我也沒有爲了公辦或是自辦的問題在這裡討論，我覺得只要是合法的，按照程序來的，你就要讓人家過。但是問題是，這一個案子也太特別了，在這個時間點簽，未免讓人家產生很多的想像力。通常在這個時間點，大家都很忙，就我所知，各個局處其實也都在忙著選舉，竟然有一個重劃案可以在距離選舉前一個月簽准，真的不容易啊！

局長，我知道一定有可以解釋的空間，我從來沒有聽過公務單位沒有不能解釋的問題。但是我要在這裡提的就是說，不管是公辦重劃還是自辦重劃，我希望大家秉持的是，他只要是合法，按照程序來，應該要怎麼進行，你就要讓人家去進行。不要因爲某一件事情，人家覺得面積夠大了，整個程序都可以走了，尤其是那種只有單一單位，只有一個地主的，面積夠大的，自己可以做的，到最後你還是不准人家做的，還是有這種情形的。所以也拜託一下，只要是合法的，在高雄市不要再有這樣的狀況產生，應該要讓土地的開發，只要是合法的，你都要允許人家去做。讓它的彈性變大，而不是高雄市政府去…。

**主席（許議長崑源）：**

簡單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是不是可以再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因爲公辦重劃基本上是要收支平衡，但是因爲抵費地標售的時候往往都超過預期，所以有一些盈餘。那這些就是來增添裡面的公共設施建設，或者是毗鄰的市政建設，譬如說旁邊有道路需要開闢的話，也可以藉著公辦重劃產生的盈餘來幫忙開闢。自辦重劃的話就沒有辦法，算一算開闢完了以後它就走了，這些利益他賺走了以後，將來的維護還是要靠市政府編預算來支應，所以基本上政府希望能夠再開源節流這樣。[…。]我了解，我再跟陳議員報告一下，它那個負擔是看重劃區裡面用地的負擔，費用應該都差不多，就是那個用地負擔，如果說都是一致的話，我相信公辦跟自辦的負擔比例都差不多。而且在我

們辦理這麼久的期數當中，辦重劃已經 60 年，一個甲子了，就我們了解，民衆還是對於公辦重劃比較有信心，坦白講，所以現在有小港 45 期的重劃現在還在增送當中。46 期自辦的，就是剛剛陳議員提到的巨蛋旁邊，還有一些部分都沒有辦法解決，旁邊的 59 期、64 期早就辦完了。當然能夠鼓勵民衆來參與重劃的話，我們基本上也是會按照法令的規定來執行，不會故意去刁難，不會有這樣的情況，以上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聽一聽，自辦的剛才聽你說就不知道有多少塊了，你剛才的答復就很多塊了。我說的自辦跟公辦，就不知道該怎麼界定，事實上假裝成聖人這樣，一開始就想說自辦的會不會怎麼樣？我做議長的時候就這樣了，那時候謝福來做局長，他意思就是說，如果自辦的這些生意人錢賺一賺就不管了。我說你把保證金就押得很重，哪怕他會跑掉，我聽你這樣講，自辦的就好幾塊了。預算沒意見嗎？韓賜村議員。

**韓議員賜村：**

局長，林園區苦苓腳段 6 號小段的那塊土地 1,200 坪，在去年 11 月初跟 12 月 19 號兩次，許代理市長在地政局這裡有拿出來標售，本席那時候在選舉，包括選舉結束我都打電話擋下來。擋下來的原因是因為那個是 91 年就重劃了，94 年重劃區房屋都蓋好，留那塊 1,200 坪的地，隔壁就是鳳鼻頭文化遺址的預定地，那塊連在一起就叫做緩衝地帶，那是建地。99 年底縣市合併，楊縣長若是要賣 95 年就賣掉了，那是有歷史的，因為兩顆 5,000 年的石頭，縣政府公辦重劃那兩顆石頭被怪手撞壞，後來經過鄉長、縣長跟建商協調，將那一筆 1,200 坪的土地留下來。100 年到 107 年，去年 11 月跟 12 月你們二度將那一筆土地拿出來標售，若不是本席打電話擋下來，那一筆已經標出去了。我說的原因，人家若是要賣，縣政府早就賣完了，哪輪得到你。所以剛才有業務費用，是要透過我們的業務將那一塊土地編定做公用土地，那叫做未來緩衝地帶，包括文化遺址在那裡，學者專家表示包括以後土石流若是衝下來，那塊地在那裡可以緩衝，保護旁邊的住戶，那個過程是這樣子，你們知道嗎？局長，你說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議長、謝謝韓議員。我特別澄清，9 月 19 號確實是有拿出來沒有錯，但是經過議員，包括韓議員、王議員都有反映，尤其是韓議員也直接跟許代理市長提到。後來內部找來討論的結果，原來韓議員講得沒有錯，當時縣政府的

時代，在那個地方那一塊是有規劃要做展示館，還有一些博物館在另外一個地方。但是這個訊息，坦白講地政局並不清楚，所以瞭解了以後，那一筆土地也剛好旁邊有一些業界的情況，所以當時就停止標售。第二次 12 月 19 號，我們沒有拿出來，這個特別澄清，我們沒有拿出來。

**韓議員賜村：**

12 月 19 號沒有拿出來標售，〔沒有。〕未來你對這一筆土地 1,200 坪，你有要將它編定為公用土地，以後不准再出售，它現在建地地目，你要透過業務的手段將這一塊做個設定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因為這一塊土地是文化局整個文化遺址計畫裡面的一個部分，當時是有透過都市計畫檢討，檢討結果還是住宅區，所以我們 9 月 19 號才會拿出來。現在知道過去有這樣的歷史，所以現在就看看文化局那邊的整個計畫如何？現在這一筆土地在沒有確定之前，絕對不會拿出來標售，就是在那個地方。如果將來都市計畫變更為文教用地的話，那我們就按照文教用地的方式來處理，適當的時候或是有償撥用給需地機關這樣。

**韓議員賜村：**

局長，你剛剛講到需地機關，文化局不負責任，一塊那麼重要的土地，1,200 坪要做文化古蹟的保留地，他竟然同意出售，你看這種文化局長不用下台嗎？這在地方鬧得風風雨雨，我曾經在 11 月初要選舉時打電話給許代理市長，我說你若是有辦法在早上出售，我馬上遊覽車到市政府抗議。所有住區的人整個都沸騰起來，那塊地是 95 年就重劃好了，窮得連那一塊地都要賣。所以這根本就是文化局不負責任，今天文化局需地機關跟林園很多土地都編定做教育局的體育館一樣，體育館教育局長是怎麼支持那一塊地的，那整片都編定成建地了，唯獨那一塊地，體育館不讓人家解編，偏偏就要體育館，都少子化了。林園高中的土地，校舍，包括體育場，都已經很充足了，後面隔了 8 米路還有一塊體育館的預定地，他偏偏就是要。這個例子回到文化局，這兩個局長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韓議員賜村：**

文化局就是放棄他的權力，所以才會給地政局來賣這一塊土地的原因就是在這裡。所以我也期望局長趕快將這一塊地，編定做公用土地，不要再做建地了，這樣未來不管幾年後，就沒有人會再拿這塊地出來賣了。這一點局長你做得到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這要需地機關文化局他提都市計畫變更，所以我們是配合。

**韓議員賜村：**

你可以跟需地機關文化局講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們可以跟文化局來洽商。

**韓議員賜村：**

文化部保護這麼重要的一塊土地，也要問文化局這一塊地還要嗎？連問都沒有，他也沒有說他的需求在哪裡，你就要將它賣出，這樣對嗎？你現在要怪給文化局說他需地機關沒有提出。這樣會後我來問文化局，我說當初這個案子，文化局局長有提出需地需要嗎？還是你自作主張將它賣出去，局長，是這樣嗎？你當初要賣這一塊地有問過文化局嗎？我問你這樣就好，沒有嘛！所以需地機關要的土地，你根本沒有問過就私自拍賣，在選舉前 11 月份一次，選舉後 12 月 19 日又一次，局長。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12 月 19 日沒有。

**韓議員賜村：**

我想這個已經有很清楚的答案出來了，我希望你趕快用你的業務費用，用你的權責，將這一塊地變成公用土地。包括海洋局在林園漁會周邊有七、八分地，那個海洋局都是主管機關，你也要透過它來跟你申請，編定成公用土地。未來我們繁殖的中心在那裡要建立，我們跟海洋局長私底下都討論很多次了，也討論很多年了，林園沒有繁殖中心，繁殖中心建立之後，未來的產官學…。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跟韓議員報告，都市計畫變更不是地政局辦理的，是都發局辦理的，所以你講養殖用地那邊，還有文教用地的部分我可以跟文化局那邊再跟他們說明。

[…。] 文教用地的部分是我管的土地，所以我可以配合市政府政策、配合文化局的政策沒有問題。但是權責單位變更的時候還是要都發局，我是把這個權責說清楚。[…。] 所以我會跟文化局那邊…。[…。] 好，我們會配合文化局、市府的決定。

**主席（許議長崑源）：**

韓議員，你很有膽量，你敢講這種有良心的話，你預計你下一屆不要選了嗎？

[…。] 下屆你就會被你的黨殺死，[…。] 你不知道你們那一黨不能說真心話，[…。] 說真話，你很快就會被害死，[…。] 你是有正義感的人，是男子漢，我讚美你，替百姓說些話，不是要害死你，事實上你就快要被人害死了，[…。] 真的，你真的膽子很大，你這個黨敢說真話，[…。] 好，請坐。劉

議員德林。

**劉議員德林：**

我也請教一下局長，93 期重劃，我們也知道重劃是帶動地方未來整體的繁榮，尤其 93 期重劃是老舊眷村重劃最重要的一個基礎，因為重劃完抵費地土地標售之後，要還給眷村改建基金，國防部跟政府的政策。在這上面看到這個重劃之後，為什麼我們的公園跟整個重劃區域的施工是區隔開來？你要重劃就整體的施工，你現在公園又回歸到養工處，到底是它的經費？有沒有在 93 期的 7 億 9,000 萬的經費裡面，如果說沒有，將來是不是又造成很大的困擾，很大的問題，那你既然要重劃，公園是很重要的一件事情，怎麼會區隔開來，我一直在跟你們討論這個，你們一定要做一個完整的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劉議員對 93 期的關心，這個經費都是重劃區裡面的經費，市府裡面做一個分工，因為公園的一些施設、設置、規劃，養工處比較專業，所以我們都委由專業的來共同合作，事實上也是市府一體，我們是負責來把經費處理。

**劉議員德林：**

局長，那這個也應該同步來施作，你現在只有看到現有的重劃在進行，公園沒有動，連計劃都沒有，養工處連怎麼樣規劃的藍圖都沒有。這不是造成…，你們的工作應該在今年年底做完。那今年年底做完，養工處的公園還是沒有著落，不是你講的這樣子，如果是照你講的這樣按你們的分工雙管齊下一起施作完成，ok，沒有問題，可是不是這個樣子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們現在跟他的協議是，我們先把道路先做起來，再進去做公園的部分。

**劉議員德林：**

我在這邊提醒地政局不要有落差，要完工是一起、是整體的，對於未來整個地方的發展，包含瑞興路也開闢了 15 米，瑞光街也開闢了，整個環狀道路都已經完成，不要最後留一個公園在那邊，這是第一件事情。第二件事情，你剛剛也提到抵費地的問題，那我們 93 期的抵費地裡面，扣除我們開發成本之外，當時因為開闢道路的問題，本來有一個幾十年的郵局在那邊對民眾服務，將來這些抵費地，是公有地的費地，有沒有跟郵局做一個初步的協調，將來是不是要回頭再來做一個服務，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除了郵局以外，我們除了開發成本以外，我們還需要地方上面整體的發展，尤其我們周遭完全都沒有所謂的活動中心，如果單一的一個里或是一個社區的活動中心，以現在政府整體的財政問題，長期以來，我們努力建設一個綜合的活動中心，如果扣除開發成本之後，抵費地就可以優先來爭取。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基本上，郵局是跟國有財產署租的，將來我們土地分回去是分給土地所有權人，就是國有財產署，然後郵局再向國有財產屬洽租。

**劉議員德林：**

洽租或洽購。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洽購，這是第一點說明。第二點，劉議員也很關心裡面是不是有里活動中心之類的，這個地方都市計畫裡面是沒有規劃機關用地。

**劉議員德林：**

市府的抵費地裡面，開發成本除外之後，地方希望今天透過本席在這邊與地政局做一個討論，你們將來開發成本之後，所剩下來的抵費地…。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基本上這些抵費地出售之後有盈餘時，是可以增添裡面的公共設施建設，但是土地的部分，他依法必須公開標售或是專案讓售的方式，所以需地機關他如果要這一個抵費地來做為活動中心，他必須要價購這些土地，費用的部分，當然重劃區裡面有盈餘的話，是可以簽報市長核定來支應，這個是沒有問題，但土地的部分依法必須要讓售的程序。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劉議員德林：**

等於做完之後一次全部標完，所得到的金額，未來再跟國防部來價購還是怎麼樣？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抵費地是看需地機關。假設民政局的評估結果那個地方有需要的時候，他要做這個活動中心，當然要跟抵費地這邊來價購，我們讓售給它，這些興建的費用可以簽報市長。

**劉議員德林：**

等於是機關對機關，市府的機關主管單位必需要取得這塊土地，還是要跟你們價購。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如果是抵費地是這個樣子，如果說他要向軍方是不是可以用有償撥用的方式，撥用那些土地。

**劉議員德林：**

你現在重劃完了以後是取得了抵費地。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抵費地只有一部分而已，其他的還是要還給土地所有權人，國防部。

**劉議員德林：**

相對的，你以這個 7 億 9,000 萬下去做重劃，然後抵這個 7 億 9,000 萬，你一定超過 7 億 9,000 萬。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取得部分的抵費地沒有錯，其他的部分是發還給土地所有權人。

**劉議員德林：**

他的等值價格跟它土地面積一定是超過了 7 億 9,000 萬，市政府才有盈餘嘛！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希望是這樣，可以超過開發的費用才算是盈餘。

**劉議員德林：**

我是希望表達你們裡面的設置，地方上需要多功能活動中心的建置，好不好。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瞭解劉議員的意思，這個部分我會反映給權責單位，像活動中心是民政局主管，給它去做評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另外郭建盟議員提附帶決議，請地政局、工務局、財政局、水利局、研考會，針對土地重劃工程施作共同管道可行性，於本屆第二次定期大會開議前提交評估報告，送交全體議員。局長，可以嗎？沒有意見。  
(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16 頁至第 17 頁，一般行政－業務管理，預算數：85 萬 4,400 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18 頁至第 21 頁，地籍測量業務－地籍圖重測及開發地區地籍測量，預算數：1,612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2 頁至第 23 頁，土地開發業務－開發區勘選考工及基金管理，預算數：1,371 萬 4,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4 頁，土地開發業務－土地查估及配地作業，預算數：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5 頁，土地開發業務－土地處分及差額地價業務，預算數：7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6 頁至第 28 頁，土地開發業務－農地重劃及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業務，預算數：1 億 2,474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9 頁，債務付息，預算數：1,8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接著審議地政事務所預算，12 個地政事務所預算，委員會以「鹽埕地政事務所」為代表，請各位議員翻開 12-350 鹽埕地政事務所，第 15 頁至第 17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4,425 萬 7,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18 頁至第 19 頁，一般行政－業務管理，預算數：191 萬 2,000 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0 頁至第 21 頁，地政業務－土地建物登記，預算數：199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2 頁至第 23 頁，地政業務－土地複丈分割測量，預算數：46 萬 5,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4 頁至第 25 頁，地政業務－土地現值查估編製，預算數：28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第 26 頁，地政業務－地籍資料及檔案管理，預算數：13 萬 5,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其餘 11 個地政事務所預算，委員會審查意見：比照「鹽埕地政事務所」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工務部門單位預算全部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著審議高雄市議會預算，請宣讀。

**本會內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審議高雄市議會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機關編號 01 高雄市議會主管單位預算書這本，請翻開 001-12 第 12 頁至第 15 頁，一般行政－會務管理，預算數：1 億 8,290 萬 9,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請林議員于凱發言。

**林議員于凱：**

上次議會要來安裝監視系統，我沒有裝〔你為什麼沒有裝？〕，沒有裝是因為我發現先鋒保全得標，這個標案是上一次 12 月 6 日就決標了，這個標案是 4 年，先鋒保全它就去採購海康威視這家公司，海康威視這家公司他已經被美國禁止進口它的監視系統了，為什麼？因為它有國安的問題，這家公司是中國的國企，它是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下面持股 40.7% 的國營企業，現在有治安的問題，美國都不採購，而且禁止採購。我有向秘書長報告過，他說這個標案因為已經標出去了，而且一次標 4 年，我告訴秘書長，可能明年訂約的時候要提出要求，不要再買這個東西，這個對我們議會是很大的風險，因為議員在這邊都用得到。

第二點，業務費有一筆是採購新的電腦，桌上型 173 台、筆記型電腦 80 台，今年到期了要淘汰，我想要了解，因為這個歲入的部分報廢財產才編列 2 萬元，這些報廢以後才進來 2 萬元，代表大部分的電腦不知道跑到哪裡去了？我覺得這些電腦是不是可以送給有需要的偏鄉學校、小學，如果他們有需要，看是要如何處理？可以送給他們。〔等一下請本會秘書長說明。〕

另外一點，我們現在有編列議事查詢系統 60 萬，軟體更新的部分，因為我們網路世代都是在議事系統查詢之前的議事資料，不過我們在查詢的時候常常會延遲，停在那裡都不動，我們在那邊等，等了半天都不動作。所以 60 萬這個費用可以在今年解決網路查詢系統嗎？讓它跑起來更順一點，不要在那裡都不動，等半天都不動作。另外是議事廳的改善擴充及更新 720 萬，今年底可能委員會裡面會有影音系統可以做直播，希望秘書處這邊要好好落實這個東西，因為接下來議會都要公開透明，這個也是議長的方向。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秘書長說明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謝謝林議員指教。第一點，監視系統的部分以後招標訂定規格我們會特別注意，因為林議員有沒有提的話，那一天跟我講，我也覺得很訝異，因為我所知道得標是先鋒保全，這個部分我們會特別注意；第二點，有關報廢電腦設備這

個部分，我們可以按照林議員的建議，提供給偏鄉學校，但是有一些手續我們還是要完成，因為財產有它的管制規定，我們會儘量朝這個方向來做；第三點，有關委員會開會直播的部分，因為內政部統一規定是在 109 年，我們議會在今年度跟去年設備有做一些更新，但是財政部當時要求並不是做直播，他是要求我們一定要做錄影、做隨選視訊，這個部分我們會提前來做。因為各委員會會議室的設備已經有更新了，錄影的部分要怎麼樣在我們網站上提供一個平台給各界來點閱，資訊室目前已經在規劃當中。另外 720 萬的設備其實是議事廳的影音設備，這個跟委員會的設備比較沒有相關，以上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關我們的財產報廢，法制室在這裡，這個在法規裡面站得住腳嗎？這個要說明，可不可以？意思是轉贈給偏鄉兒童，於法可以嗎？可以就這樣辦理，對不對？不然報廢財產才 2 萬元能幹什麼，但轉贈可以幫助更多的人，可以嗎？於法站得住腳嗎？可以嗎？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這個涉及到總務的法令，不是法制的法令。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什麼總務的法令，法制室在幹什麼的？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他們評估完之後，他們會簽出來，會各單位。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可以嗎？可以這樣處理吧！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可以。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可以。可以就這樣做，對不對？劉議員德林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我們今天在議事殿堂，我在想，如果今天國家的一個政策，如果是在商業的範疇之內，我們上一屆尤其在 12 月，上一屆標出去的一個標案，我們可以針對它的整體材質或其他的部分來討論，我希望議事殿堂裡面，不要老是針對國家的部分。你今天講中國，為什麼中國的東西不能用呢？我們希不希望中國人來我們這裡觀光呢？如果今天採購的是國家經濟的一個範疇裡面，採購法裡面有規定不可以，那絕對是不可以，如果沒有規定，為什麼一定要把國家名稱弄出來，你是反中嗎？我們議會一定要反中嗎？是中國的就不行了嗎？我是希望在議事廳上面，我們是屬於高雄市，我們也希望在友善的城市之下，友善的討

論我們未來生活品質的提升，不要口口聲聲表達這種言論，這個部分不是我們能夠接受的，裝不裝監視系統是你個人的意願，而不能拿中國來作為主要表達的意見。議事廳裡面你有你的意見，我有我的想法，我是不能接受的，我也希望議事廳裡面，這種不重要的言論，不需要以中國來做一個對抗，希望我們自己的議員，自己反省之，以上。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 16-21 頁，一般行政－總務及管理，預算數 6,239 萬 7,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 22-23 頁，一般行政－公共聯繫，預算數 2,997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謝謝議長。議長，本會刪除了 107 年的全國地方議會議長及副議長第二次聯誼座談會，以及議長或副議長率團參加國際會議等議會外交活動相關經費 1,200 萬的事情，我認為還是要提請議長和議會同仁三思。大家希望我們刪掉這筆預算有很多的理由，但是我也不得不說，這筆預算是關係到高雄市議會議員的國際視野。過去我們可以用這一筆錢出國，議長、副議長及相關人員，以及各委員會召集人，帶我們出國考察看一些問題，我舉一個非常簡單的例子，這次選舉後大家都在說特色公園，大家都說琉球，我聽一聽之後，我自己在財經委員會，沒有錢要怎麼去做那麼多的特色公園呢？人家說琉球那麼好、那麼快樂，到底是怎麼好？我趁這一次選舉完之後去看了一下，我看他們那些設施要花多少成本，他們那些設施可以帶給當地的大人和小孩什麼樣的歡樂？我這幾天聽養工處和我們的議員在對話的過程，我發現是沒有銜接的，就好像當初他們在說的時候，我沒有感受。我去到現場，用錄影機錄影，我拍攝這些爸爸、媽媽，因為政府蓋了一座公園，這些公園帶給現場的那些孩子跟爸爸、媽媽有多少歡樂？當場我錄了錄影帶，想要跟大家分享，有這種感受之後，我欠缺的是我沒有事先去聯絡琉球市政府，我想要了解他們花了多少成本？我去注意看了他們的材質，基本上都不會太過特殊，所以可能成本也沒有花太多，但

是今天這種對話，只要沒有去現場，沒有辦法跟官員有共識。所以我馬上也跟我們其他議員講，其實要透過工務小組召集人，或是議長、副議長，會同琉球的市政府，還有我們的工務局，沒錢就做沒錢的工作，讓地方的公園花少許的錢，就可以帶給高雄孩子過去沒有過的歡笑。

當然去琉球費用非常省，我花個人的費用就可以去了，問題是如果要去到歐美國家，要去看人家的共同管溝，幾百年的共同管溝要怎麼去看？我們有能力去嗎？1,200 萬可以花在很有意義的地方，看我們要怎麼花？所以這一條錢要如何符合法令的規定，讓高雄的支出讓議員們有更高的國際視野，也可以讓高雄市更進步，當高雄市現在沒有財政能力的時候，沒有錢做沒有錢的工作，都是對我們重大的考驗。

所以我想要請議長，今年度的已經刪掉了，是不是沒有辦法再追加減，有沒有預算來源，我們再另行考量。明年度的預算有沒有可能再重新編入？這個科目不行，其他科目行不行？是不是可以請議長、秘書長也做一個答復。如何讓高雄市議會有更高的視野，建議高雄市政府用更好的國家制度，來讓高雄市更進步，這是這一條錢需要的重大原因，所以議長是不是請我們的秘書長做一個說明。這一條錢未來有可能編入嗎？這條項目不行，其他的項目行不行呢？是不是有可能爭取呢？其他的議會是不是還有在用？我們是不是能繼續再延續呢？是不是可以請秘書長做一個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秘書長，請答復。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謝謝郭議員指教。剛剛你所提到預算書裡面第 4 頁 1,200 萬，事實上它是兩筆不同的項目，200 萬是我們辦理 107 年地方議會正、副議長的聯誼，那是我們主辦，這個是各地方議會輪辦，因為我們 108 年度並沒有輪到主辦，所以這 200 萬就沒有編列。

另外 1,000 萬是正、副議長率團參加國際會議等等，這個最主要就是因為行政院認為這樣的預算違反「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給及村里長事務補助費補助條例」，因為它裡面有規定，議員每年出國的費用就是 15 萬，我們所編列的這筆預算，因為跟這個牴觸，行政院才要求我們一定要刪除，所以 108 年度才沒有編列。因為它的先決條件就是，議員的出國經費已經編列在剛剛所提到的「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給條例」裡面了，所以在其他科目裡面可能也沒有辦法再編列回去。〔…。〕立法院是中央民意機關，所以並不受「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給條例」的限制。〔…。〕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郭議員建盟：**

我認為法理上都是一致的，立委有辦法為了國家，有辦法編預算出國去考察，地方議員沒辦法做立委的理由，不是因為他沒有能力，是因為他認為在地方上看重的是地方發展是他的使命，所以立委的國家視野和議員對這個城市發展的視野，我認為不應該有所不同，所以如果在中央只是法案，我們建議中央幫我們修法，高雄市也有自己的立委。如何讓我們的議員可以有足夠的出國考察經費，而且是由議會來主導的，不是個人的開支部分，我認為應該有同等的狀況。另外，其他的議會是不是都沒有這一筆預算呢？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沒有錯！沒有編。

**郭議員建盟：**

所以我認為這一點是不是可以再考慮，看要如何更完整，讓議會繼續能夠出國考察，讓議會的議長或副議長帶我們出國去考察，除了該有的城市外交、交流以外，能讓我們有考察、提高視野的機會，在這裡請秘書長跟議長、副議長做詳細的討論，以上建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秘書長請坐。你去六都的議會了解一下，看他們有在使用嗎？因為我們這一條是前年就沒有用了，所以今年沒有編。六都你也去聯繫一下，看他們是否有在使用嗎？若是他們有用，那我們也要用。前年有花嗎？我不知道。有編沒有用，那等於今年第二年了，去了解一下，跟六都聯繫一下。沒有意見嗎？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 24-25 頁、議事業務－業務管理、預算數：1,244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 26-27 頁、議事業務－召開大會、預算數：5,309 萬 6,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 28-29 頁、議事業務－市政研究與服務、預算數：4 億 478 萬 7,000 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文益。

**黃議員文益：**

主席、秘書長，我看到議會的職員在會議期間都有加班費的編列，那公費助理這個部分，其實很多新進的年輕助理都在反映這個問題。他們只有薪水，卻沒有編列加班費的預算給他們，我們在議會期間，我們開會開的這麼晚，我們的助理也都還在加班中。這不是自肥，因為是勞基法的規定，他們是勞保，那為什麼沒有加班費，這點是不是往後可以為公費助理，因為議員每天跑攤也都很晚，助理也都在跑攤，其實他們加班加得很嚴重，但是他們在抱怨為什麼都沒有加班費。所以這一點是不是請議長跟秘書長研究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可能不了解，現在議會所有員工的加班費，已經被你們自己的同事刪掉了。

**黃議員文益：**

還是有編列嘛！

**主席（許議長崑源）：**

哪裡有編列？

**黃議員文益：**

有編列，都有。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有編列嗎？

**黃議員文益：**

有啊！會議期間都有編列。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謝謝黃議員的指教，剛剛議長詢問的，應該講的是以前我們並沒有編列加班費，但是在開會期間我們還是有領加勤費。這個部分已經檢討，加勤費部分確實是刪掉，現在改依照規定支領加班費。那議員的助理，因為我們機關所編列的加班費，是以編制內的員工為主，議員助理的費用也是依照「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給條例」編列。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來說明！黃議員，議員助理的加班費不是我們高雄市議會自己說了就算，我們高雄市議會若是算數，那六都就一定都有，你聽得懂嗎？這是統一的。哪

有我們的助理就比較大，別的縣市的助理就沒有，這是團體的，請了解一下。

**黃議員文益：**

我是說了解看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知道。

**黃議員文益：**

如果依法有據的話，我們如果沒有編列，那公費助理的部分有沒有違反勞基法的部分？因為年輕的議員助理都會很計較他們加班費的問題，聽了他們很多抱怨的聲音，所以很想來問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懂你的意思，但問題不是我們高雄市議會說了就算數，實行下去是全國的，不可能我們自己編列。沒意見嗎？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 30 頁、議事業務－議事刊物、預算數：443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 31 頁、議事業務－法制研究、預算數：43 萬 5,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 32-33 頁、議事業務－資訊化管理、預算數：681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捷。

**黃議員捷：**

謝謝主席，我想要回覆一下剛剛那個，其實不是講什麼國家的問題，重點是資安的問題，那個監視系統。其實最近像華為手機的資安問題很紅，不是因為它是中國所以我們害怕，而是它會利用國營的企業，然後竊取其他國家的機密，這才是我們擔心的。所以我們擔心的不管它是什麼國家都沒有關係，重點是它背後有沒有因為它是國營企業，有竊取像我們這麼重要的政府機關單位機密的問題，這是我想要回覆剛剛的。然後剛剛于凱議員也有提到，因為內政部

有通過，現在議會希望大會要錄影跟可以轉播這樣的要求，但是沒有提到委員會要直播，但這個部分可不可以再明確的要求，明年開始有沒有辦法委員會有錄影，也可以有直播這樣的訴求呢？請秘書長給我們回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是委員會還是大會？

**黃議員捷：**

委員會。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謝謝黃議員的指教，剛剛我有向大會報告，就是委員會的設備我們去年才做一些更新，因為委員會在開會的時候，並不像大會有專門剪輯的人員，因們的剪輯人員就在我們議事廳的後面。因為開會整個過程要同時上網過去，這個可能技術上、細節上要有一些處理。

**黃議員捷：**

技術上看可不可以儘量研擬看看，有沒有這樣的可行性？這一年內。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我們儘量朝這個方向來做，但是我們首先就是能夠符合內政部的要求，我們可以提早先符合內政部的要求，隨選視訊可以提早一些期程來做，下一步我們再朝向直播方向來努力。

**黃議員捷：**

我想既然都要錄影了，那也一起直播這樣比較進步，我們就做一個比較進步的議會，一個建議這樣子，謝謝。然後再補充一下，剛剛資安的問題，其實現在工研院、資策會都已經主動說不要用華爲相關的產品了，就從上個禮拜開始，這其實都是國家有意識到保持國家資安的警覺性。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這個部分我再補充報告一下。

**黃議員捷：**

好。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因為我們在招標的時候，我們有訂定規範，然後依照採購法的規定，採購法如果他沒有限制採購東西的區域，有時候我們還是要依據採購法的部分來處理。假如剛剛有提到某一些產品是有資安的顧慮，我想中央在修法方面他應該也會注意到這一點。我們將來在訂定規格做規範的時候，我們會特別注意，但

還是要依照採購法的規定來做，這樣子會比較周全。

**黃議員捷：**

了解，謝謝秘書長，謝謝主席。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 34-35 頁、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預算數 3,279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林議員于凱。

**林議員于凱：**

有民衆反映來一樓參加公聽會，沒有飲水機，這個部分是不是有辦法改善？

**主席（許議長崑源）：**

飲水機可以就設置啊！

**林議員于凱：**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那沒問題吧！沒意見嗎？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 36 頁、第一預備金、預算數：7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高雄市議會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辛苦了，散會。（敲槌）